

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HANXI SECURITIES CO., LTD.

（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坏账准备计提偏低

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5,860,982.55 元、100,082,497.62 元、85,842,816.95 元。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8,527,349.94 元、10,657,099.01 元、12,102,077.82 元。公司采用应收款项余额的 0.5% 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分别为 429,304.91 元、500,412.49 元、429,214.08 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分别为 92,636.75 元、53,285.50 元、60,510.39 元。

若公司按照同行业其他公司采用的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则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为 11,174,003.33 元、13,029,368.34 元、13,690,381.48 元，影响公司净利润为：减少 2012 年净利润 1,332,093.491 元，减少 2013 年净利润 1,823,608.68 元，减少 2014 年 1-2 月份净利润 724,986.66 元。公司报告期净利润将变更为 -6,467,127.54 元、3,504,798.40 元、-13,259.23 元。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山西证券对此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认为公司计提坏账方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应收款项存在的坏账风险较小，坏账政策较为谨慎。

二、大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李桂荣、赵淮林、赵海林、赵志林、赵河林及其关联方持有的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8% 以上，集中度相对较高。对此，公司在法人治理结构、重大投资与经营决策机制、关联交易决策机制、内控制度等方面都做了适应股份公司的规范安排，对减少大股东控制、保护中小股东利益起到制度保障作用。但若本公司控股股东或相关人员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本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方面进行控制，可能会对本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一定的影响。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收益不稳定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硅钢片、电磁线（铜线）、钢材、变压器油等，占产品总成

本超过70%。近年来，铜、钢材等基础材料价格波动幅度加大。虽然公司通过优化产品设计结构、变换材料比例、缩小主纵绝缘距离、减小产品体积等方式降低产品成本，且积极进行产品创新，以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但原材料价格波动仍将导致公司的收益不稳定。

四、资金风险

公司生产对资金需求很大，当交货期集中时，大量生产投入资金与偿还贷款时间出现重叠，可能导致公司资金紧张。

五、股权质押行权风险

2014年8月21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授信额度合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向公司授信1000万元，授信期限自2014年8月21日至2015年8月20日。沈阳恒信担保有限公司为本次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同时赵淮林等21名股东将合计20,282,728.32元（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35%）的股权质押给沈阳恒信担保有限公司；2014年4月29日，公司向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东陵支行贷款人民币1370万元，同日，赵淮林等21名股东与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东陵支行签订《盛京银行借款质押合同》，将合计12,113,296.14元（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4%）的股权质押给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东陵支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质押股份总计32,396,02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50%，如果公司到期不能偿还银行贷款，其股权质押存在行权的风险。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2008年1月1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申请备案。2011年经过了第一次复审，有效期到2013年12月31日。后在有效期内享受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规定，若公司在其后的经营中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条件或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将不能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净利润。

七、现有股东被追偿股权转让价款的风险

股份合作制期间，公司注册资本从200万增至1000万的过程中，存在股东之间进行股权转让，未进行账务处理的情况，由于上述股权转让时间较早，人员多已离职，同时受让股东也未妥善保存相应的资料，当时股权转让的相关资料无法取得。但目前股东已就其目前持有股份中涉及该部分账外转让的股份出具了承诺，确认其已实际缴纳了股份转让款，若存在争议，股东个人愿承担相应责任，不影响或损害公司的利益。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股东存在被出让股权股东追偿股权转让价款的风险。

目 录

目 录.....	I
释 义.....	1
第一节 基本情况.....	3
一、公司简介.....	3
二、股份挂牌情况.....	4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表.....	5
四、持有公司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8
五、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1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50
七、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53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5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56
一、业务情况.....	56
二、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61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65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81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91
六、所处行业情况.....	9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1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1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论.....	102
三、公司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105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105
五、同业竞争情况.....	107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0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09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113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13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25
三、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43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49
五、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57
六、重大债务.....	184
七、股东权益情况.....	195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196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0
十、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1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201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201

十三、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202
十四、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203
第六节 附件	210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全密封	指	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其前身为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
企业、变压器厂	指	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
成套设备公司	指	沈阳机电成套设备公司
华龄实业	指	辽宁华龄实业有限公司
优来佳、优来佳公司	指	沈阳优来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公司	指	在资金、经营、购销等方面，存在着与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或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参股、拥有或控制关系、直接或间接地同为第三者拥有或控制、其他在利益上具有相关联的关系的公司、企业
利林电器	指	沈阳市利林电器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日新涂层	指	日新高性能涂层（沈阳）有限公司
山西证券、主办券商、推荐主办券商	指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公开转让专项审计机构	指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次公开转让专项律师、律师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2月28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
公司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三来一补”	指	来料加工、来样加工、来件装配及补偿贸易的统称
KVA	指	千伏安，变压器容量单位
KV	指	电压单位，千伏
全密封变压器	指	本公司产品之一，采用有效措施，使变压器油与空气及阳光完全隔绝，避免变压器油氧化和受潮，以减缓变压器绝缘的老化速度，减少变压器的日常维护和维修，延长变压器的使用寿命
电力变压器	指	本公司产品之一，具有两个或多个绕组的静止设备，为了传输电能，在同一频率下，通过电磁感应将一个系统的交

		流电压和电流转换为另一种电压和电流的装置。电力变压器是电力系统中不可缺少的重要设备之一，应用非常广泛
干式变压器	指	本公司产品之一，干式变压器具有绝缘等级高，过载能力强的特点，可以广泛应用于安全防火要求比较高的如地铁、机场、海洋石油平台、高层建筑、商业中心、车站、码头、隧道和发电厂以及湿热、污染严重的场所
箱式变电站	指	一种将高压开关设备、配电变压器和低压配电装置，按照一定接线方案排成一体的预制户内、户外用紧凑式配电设备。即将高压受电、变压器降压、低压配电等功能有机地组合在一起，安装在一个防潮、防锈、全密闭、可移动的钢结构箱体内，机电一体化，全密闭运行，特别适用于城网建设与改造的综合变电装置
特种变压器	指	变压器除了作交流电压的变换外，还有其他各种用途，如变更电源的频率，整流设备的电源，电焊设备的电源，电炉电源或作电压互感器、电流互感器等。这些具有特殊用途的变压器通称为特种变压器
全密封智能变压器	指	通过远方监测和预警分析等功能可以减少运行维护人员数量，减少检修工作的投入，延长变压器使用寿命，减少事故发生费用，同时对于提高供电质量方面有着明显的改善和提高作用。主要用于配电领域的产品升级改造，更新换代，从而实现配电网的状态可视化，信息互动化，功能一体化。
变频整流干式变压器	指	该类产品通过改变频率随负荷的变化调整输出的大小，从而达到节约电能的目的
膨胀式散热器	指	该散热器既可以调节变压器油热胀冷缩时引起的容积变化，又具备散热功能
非晶合金变压器	指	非晶合金是一种新型节能材料，这种新材料用于变压器铁芯，变压器运行时每秒 100-120 次的去磁和被磁化过程相当容易，从而大幅度降低了铁芯的空载损耗，若用于油浸变压器还可减排 CO、SO、NOX 等有害气体
箔式绕线机	指	绕制变压器箔式线圈的专用设备
双级高效真空滤油机	指	主要功能为去除绝缘油中的微量水份和气体，过滤机械杂质，提高绝缘油的特性指标
钢材连续挤压生产线	指	公司生产设备之一，用于钢材成型
电流密度	指	描述电路中某点电流强弱和流动方向的物理量，单位安培每平方米，记作 A/m ²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中文名称：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ENYANG Sealed Transformer Co., 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淮林

企业设立日期：1994年5月13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06年8月4日

注册地址：沈阳市浑南新区远航东路8号

邮编：110168

电话：024-23669942

传真：024-23662792

网址：<http://www.lilin.cn>

电子邮箱：zhc@lilin.com.cn

信息披露负责人：李毓光

董事会秘书：李毓光

所属行业：根据证监会2012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属于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4754-2011）》，属于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经营范围：220KV以下大型电力变压器、全密封变压器、各类特种变压器、干式变压器、互感器、箱式变电站、变压器配件及其材料开发、生产、销售；变压器相关技术开发及转让；多功能电动床、电动床单移位机、智能洗浴设备、智能监控设备、电动车、多功能按摩椅、建材、机械电子设备、机械零部件生产、销售、维修服务及相关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医护设备技术研发、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限定或禁止的除外），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

组织机构代码：24376578-8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份挂牌概况

- 1.股份简称：全密封
- 2.股份代码：831174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 5.股票总量：8000 万股
- 6.挂牌日期：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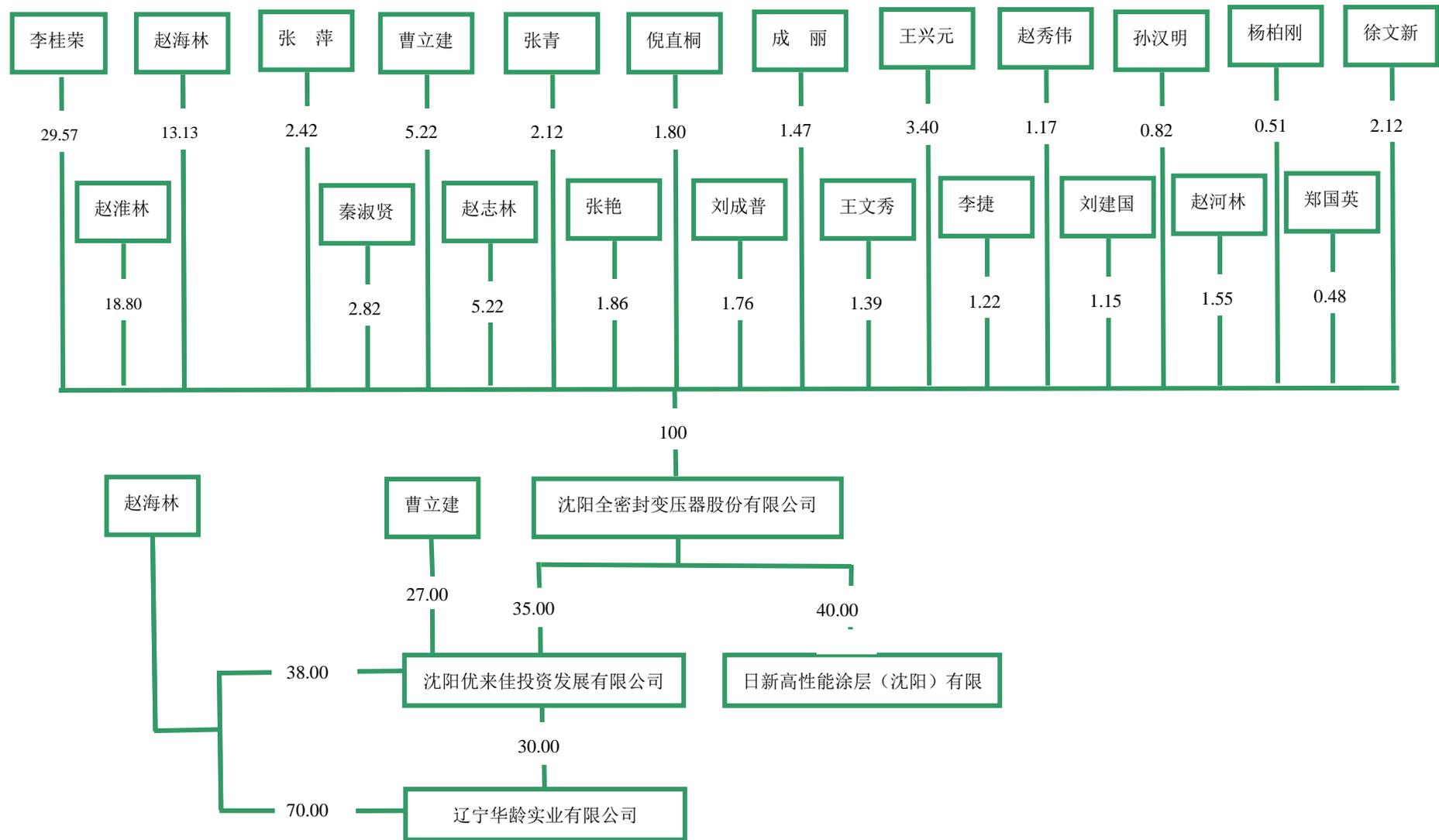
2014 年 8 月 21 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授信额度合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向公司授信 1000 万元，授信期限自 2014 年 8 月 21 日至 2015 年 8 月 20 日。沈阳恒信担保有限公司为本次银行授信提供

担保，同时赵淮林等 21 名股东将合计 20,282,728.32 元（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35%）的股权质押给沈阳恒信担保有限公司,股份质押期间为 2014 年 8 月 21 日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向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东陵支行贷款人民币 137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4 年 4 月 29 日至 2015 年 4 月 28 日，公司除李桂荣外的 21 位股东将合计 1211.329614 万元股权质押给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东陵支行，股份质押期间为 2014 年 4 月 30 日起至贷款还清之日。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其他限制转让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表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注：利林电器为公司关联方，公司股东李桂荣持有利林电器 20% 股权，股东赵河林持有利林电器 67% 股权，并担任其法定代表人。股东赵志林、赵河林、赵海林、赵淮林四人为兄弟关系，李桂荣与赵志林、赵河林、赵海林、赵淮林四人为母子关系，成丽与赵海林为夫妻关系，赵秀伟为赵海林的叔叔赵凤纯之女。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的股东共有 22 名，持股明细表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董监高人员	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数量 (股)
1	李桂荣	23,659,088	29.57	—	是	7,886,363
2	赵淮林	15,042,900	18.8	8,865,868	是 (副董事长、总经理)	3,760,725
3	赵海林	10,505,744	13.13	6,040,803	是 (董事长)	2,626,436
4	曹立建	4,178,037	5.22	2,402,371	否 (董事、财务总监)	1,044,509
5	赵志林	4,172,631	5.22	2,399,263	是 (监事会主席)	1,043,158
6	王兴元	2,719,096	3.4	1,563,480	否 (董事)	679,774
7	张萍	1,932,403	2.42	1,111,132	否	1,932,403
8	秦淑贤	2,257,687	2.82	1,081,970	否	2,007,020
9	徐文新	1,699,427	2.12	977,171	否	1,699,427
10	张青	1,697,951	2.12	976,322	否	1,697,951
11	张艳	1,485,340	1.86	854,071	否	1,485,340
12	倪直桐	1,441,236	1.8	828,711	否	1,441,236
13	刘成普	1,407,127	1.76	809,098	否	1,407,127
14	赵河林	1,241,656	1.55	713,952	是	413,885
15	成丽	1,172,977	1.47	674,462	否	1,172,977
16	王文秀	1,113,884	1.39	640,483	否	1,113,884
17	李捷	972,933	1.22	559,437	否	972,933
18	赵秀伟	932,004	1.17	535,902	否	932,004
19	刘建国	922,040	1.15	530,173	否	922,040
20	孙汉明	658,647	0.82	378,722	否	658,647
21	杨柏刚	406,129	0.51	233,524	否	406,129
22	郑国英	381,063	0.48	219,111	否	381,063
-	合计	80,000,000	100	32,396,024		35,685,031

注：(1) 2014 年 8 月 21 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授信额度合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向公司授信 1000 万元，授信期限自 2014 年 8 月 21 日至 2015 年 8 月 20 日。沈阳恒信担保有限公司为本次银行授信提供担保；2014 年 8 月 21 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 (沈 01) 股质登记设字 (2014) 第 1400268744 号《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2) 201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向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东陵支行贷款人民币 137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4

年4月29日至2015年4月28日；2014年4月29日，赵淮林等21名股东与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东陵支行签订《盛京银行借款质押合同》，将合计12,113,296.14元（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4%）的股权质押给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东陵支行，质押期间自2014年4月29日至2015年4月28日；2014年4月30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分别出具（沈01）股质登记设字（2014）第1400142052号、第1400142055至1400142058号、第1400142061至1400142070号、1400142073至1400142077号、第1400142086号《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

四、持有公司5%以上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1. 李桂荣 女士

1934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李桂荣目前拥有股份公司股票23,659,088股，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29.57%。

2. 赵淮林 先生

1964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职于沈阳变压器厂，任沈阳变压器厂驻西南办事处经销总代理。后调任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历任销售经理、常务副厂长、厂长、总经理、董事等职务，现任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除担任公司职务外，赵淮林先生还担任沈阳市政协常委，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理事会理事，沈阳市青年联合会委员等社会职务，并是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成员，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现任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任期三年，同时兼任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赵淮林目前持有股份公司股票15,042,900股，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18.8%。

3. 赵海林 先生

1962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先后任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除担任公司职务外，赵海林先生还担任沈阳市第十一、十二、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沈阳市第十二、十三届人大内务司法委委员、沈河区第十三、十四、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沈阳市总商会直属商会会长、沈阳市第十一次党代会代表、沈阳市工商联（总商会）副会长、沈阳市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副理事长等社会职务。现任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赵海林目前持有股份公司股票10,505,744股，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13.13%。

4. 赵志林 先生

1955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职于沈阳低压开关厂、沈阳

市机械工业管理局、沈阳进出口公司、沈阳利林电器有限责任公司。历任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厂长、监事会主席等职务。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赵志林目前持有股份公司股票4,172,631股，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5.22%。

5. 赵河林 先生

1957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职于沈阳电机厂，1999年4月创建沈阳利林电器设备配件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至今。

赵河林目前持有股份公司股票 1,241,656 股，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 1.55%。

（二）实际控制人

李桂荣、赵淮林、赵海林、赵志林、赵河林五人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见本节“（一）控股股东”。

股东赵志林、赵河林、赵海林、赵淮林四人为兄弟关系，李桂荣与赵志林、赵河林、赵海林、赵淮林四人为母子关系；目前，五人共持有股份公司股票 54,622,019 股，合计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 68.27%。赵海林担任公司董事长，赵淮林担任副董事长、总经理和公司法定代表人，赵志林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3年11月8日，李桂荣、赵海林、赵淮林、赵志林及赵河林五人签署《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合作协议》，为维护公司股权结构的稳定，提高股东决策的效率，五人就合作行使股东权利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如下：（1）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股东提案权、非职工董事、监事提名权、议案表决权等）时将保持立场的高度一致，非经各方共同签署，任何一方不单独行使提案及提名权利；在行使表决权时，各方应提前协商，确定共同的意见，并遵照行使表决；（2）具有公司董事身份的各股东，在公司董事会上行使董事权利时，比照本协议第一条进行合作；（3）各方针对同一事项出现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时，应经过协商妥善处理，如协商不成的，应由甲方（李桂荣）进行最终决策，其他各方对于甲方的决策应无条件遵守；（4）非经其他方共同书面同意，本协议中的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转让、赠予、收购或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因发生继承、法定财产分割或履行司法裁决情况除外；（5）本协议经各方签署后生效。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本协议一经生效即长期有效，不因公司名称、经营期限、注册地址、注册资本、企业性质的变化而影响协议效力；（6）本协议生效后，各方应忠实地按照

本协议约定履行责任，任何违反本协议约定的行为均将被视为违约；（7）出现以下情况的，本协议自动终止履行：①各方一致同意终止本协议的履行；②任何一方单独持有公司股份超过股本总额的50%；③甲（李桂荣）、乙（赵淮林）双方以外的其他股东单独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已超过各方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或公司股本总数的50%。”

李桂荣家族持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会产生重大影响，并以此形成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控制地位，能够实际支配股份公司。因此，李桂荣、赵淮林、赵海林、赵志林、赵河林五人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发起人

1. 曹立建 先生

1968年生，朝鲜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东北大学MBA毕业，高级会计师。曾任职于沈阳机电成套设备公司，历任会计、财务处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2000年入职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历任销售部门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现任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曹立建目前持有股份公司股票4,178,037股，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5.22%。

2. 王兴元 先生

1964年生，硕士研究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职于国有沈阳矿山机械厂、沈阳机电成套设备公司，1998年入职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历任销售处长、副总经理、副厂长、销售部门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王兴元目前持有股份公司股票2,719,096股，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3.40%。

3. 张 萍 女士

1957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张萍女士曾任职于沈阳液压机厂办公室主任、沈阳机电成套设备公司办公室主任、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法律、企业报编辑工作。

张萍目前持有股份公司股票1,932,403股，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2.42%。

4. 秦淑贤 女士

1952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秦淑贤女士曾任职于建昌纺织厂、沈阳机电成套设备公司，后调任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财务处处长，现从事会计工作。

秦淑贤目前持有股份公司股票2,257,687股，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2.82%。

5. 徐文新 先生

1966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徐文新先生曾任职于沈阳标准件设计员，1995年入职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历任供应处处长、生产处处长、厂长助理、副厂长兼生产供应处长、副厂长等职，企业股份制改造后曾任公司副总经理。

徐文新目前持有股份公司股票1,699,427股，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2.12%。

6. 张 青 先生

1957年生，满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张青先生曾任职于东北耐火材料厂、沈阳机电成套设备公司。历任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销售部门经理、销售处处长。

张青目前持有股份公司股票1,697,951股，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2.12%。

五、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企业设立

公司前身为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企业性质为股份合作制企业。

根据 1994 年 4 月 29 日沈阳市南湖科技开发区综合改革办公室出具的沈南科改发[1994]13 号《关于成立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的批复》，赵凤利、杨家琳、赵海林等 56 名自然人以现金方式共同出资设立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股份合作制企业）。1994 年 5 月 10 日，沈阳市工商事务代理处出具《核验注册资金报告书》，验证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50 万元到位。1994 年 5 月 12 日沈阳机电成套设备公司向沈阳市南湖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资金信用证明，承诺对全密封变压器厂股东出资的真实性承担全部责任。

1994 年 5 月 13 日，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完成注册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 21013200001663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404 号，法定代表人为赵凤利，注册资本 50 万元，经营范围：主营全密封变压器及组件的开发、制造；兼营变压器维修、零配件经销。

企业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	---------	------	---------

1	赵凤利	5.00	现金	10.00
2	杨家琳	3.00	现金	6.00
3	赵海林	3.00	现金	6.00
4	谷建伟	2.00	现金	4.00
5	鲁荣坤	2.00	现金	4.00
6	李桂荣	1.20	现金	2.40
7	付宇	1.20	现金	2.40
8	秦淑贤	1.20	现金	2.40
9	杨雪阳	1.00	现金	2.00
10	王文秀	1.00	现金	2.00
11	李捷	1.00	现金	2.00
12	班立军	1.00	现金	2.00
13	张萍	1.00	现金	2.00
14	孔力	1.00	现金	2.00
15	刘成普	1.00	现金	2.00
16	杨育品	1.00	现金	2.00
17	倪直桐	1.00	现金	2.00
18	张艳	1.00	现金	2.00
19	张猛	1.00	现金	2.00
20	张青	1.00	现金	2.00
21	彭铁汉	1.00	现金	2.00
22	贾玉祥	1.00	现金	2.00
23	李瑞霞	1.00	现金	2.00
24	郭顺成	1.00	现金	2.00
25	满洪明	0.90	现金	1.80
26	刘桂荣	0.90	现金	1.80
27	王兴元	0.80	现金	1.60
28	刘建国	0.70	现金	1.40

29	王志春	0.60	现金	1.20
30	姜 健	0.50	现金	1.00
31	刘敬宇	0.50	现金	1.00
32	沈玉英	0.50	现金	1.00
33	欧阳红雁	0.50	现金	1.00
34	何立柱	0.50	现金	1.00
35	赵淮林	0.50	现金	1.00
36	张红梅	0.50	现金	1.00
37	朱明学	0.50	现金	1.00
38	孟庆阳	0.50	现金	1.00
39	赵宪章	0.50	现金	1.00
40	赵秀伟	0.50	现金	1.00
41	陈 伟	0.50	现金	1.00
42	赵素梅	0.50	现金	1.00
43	姜 若	0.50	现金	1.00
44	张广勇	0.50	现金	1.00
45	曹立建	0.50	现金	1.00
46	沈汝淳	0.50	现金	1.00
47	胡 义	0.40	现金	0.80
48	杨柏刚	0.40	现金	0.80
49	王之平	0.40	现金	0.80
50	王雅鹏	0.30	现金	0.60
51	张立为	0.30	现金	0.60
52	赵 旭	0.30	现金	0.60
53	卢绍瑜	0.30	现金	0.60
54	李松林	0.20	现金	0.40
55	王安民	0.20	现金	0.40
56	杨柏新	0.20	现金	0.40

-	合计	50.00	-	100.00
---	----	-------	---	--------

1994年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成立时，沈阳机电成套设备公司作为企业股款缴纳的代收单位，代收了缴纳的入股款项共计人民币50万元，企业成立时成套设备公司向工商部门出具了证明股东出资足额、到位等相关情况的资金信用证明，并向企业支付了其代收的股款，除此之外成套设备公司与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包括但不限于持有公司股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代垫股东出资等。

（二）股份合作制企业历次变更

1. 企业第一次增资及变更法定代表人

1994年8月15日，企业向沈阳南湖开发区工商局申请增加李柯、张华、孙启芳、王跃4名自然人为公司股东，同时增加注册资本5万元，其中原股东刘桂荣增资0.1万元、李柯出资0.5万元、孙启芳出资1万元、王跃出资0.4万元、张华出资3万元，均以现金方式投入；法定代表人由赵凤利变更为赵海林。1994年8月19日沈阳市工商事务代理处对此次增资出具《核验注册资金报告书》，验证本次增资5万元已到位。1994年8月15日沈阳机电成套设备公司向工商部门出具了资金信用证明，承诺对全密封变压器厂股东出资的真实性承担全部责任。

1994年8月27日，沈阳南湖开发区工商局下发《企业法人申请变更登记注册书》，核准本次变更。

此次增资虽未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部门的批准程序，但企业向工商部门申请增加股东并变更注册资本事项已得到批准，并已变更完毕，且沈阳市工商事务代理处对此次增资出具了《核验注册资金报告书》，不影响企业增资的有效性。

此次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变更前	变更后		
1	赵凤利	5.00	5.00	现金	9.09
2	杨家琳	3.00	3.00	现金	5.45
3	张华	-	3.00	现金	5.45
4	赵海林	3.00	3.00	现金	5.45

5	谷建伟	2.00	2.00	现金	3.64
6	鲁荣坤	2.00	2.00	现金	3.64
7	李桂荣	1.20	1.20	现金	2.18
8	付 宇	1.20	1.20	现金	2.18
9	秦淑贤	1.20	1.20	现金	2.18
10	杨雪阳	1.00	1.00	现金	1.82
11	王文秀	1.00	1.00	现金	1.82
12	李 捷	1.00	1.00	现金	1.82
13	班立军	1.00	1.00	现金	1.82
14	张 萍	1.00	1.00	现金	1.82
15	孔 力	1.00	1.00	现金	1.82
16	刘成普	1.00	1.00	现金	1.82
17	杨育品	1.00	1.00	现金	1.82
18	倪直桐	1.00	1.00	现金	1.82
19	张 艳	1.00	1.00	现金	1.82
20	张 猛	1.00	1.00	现金	1.82
21	张 青	1.00	1.00	现金	1.82
22	彭铁汉	1.00	1.00	现金	1.82
23	贾玉祥	1.00	1.00	现金	1.82
24	李瑞霞	1.00	1.00	现金	1.82
25	郭顺成	1.00	1.00	现金	1.82
26	刘桂荣	0.90	1.00	现金	1.82
27	孙启芳	-	1.00	现金	1.82
28	满洪明	0.90	0.90	现金	1.64
29	王兴元	0.80	0.80	现金	1.45
30	刘建国	0.70	0.70	现金	1.27
31	王志春	0.60	0.60	现金	1.09
32	姜 健	0.50	0.50	现金	0.91

33	刘敬宇	0.50	0.50	现金	0.91
34	沈玉英	0.50	0.50	现金	0.91
35	欧阳红雁	0.50	0.50	现金	0.91
36	李 柯	-	0.50	现金	0.91
37	何立柱	0.50	0.50	现金	0.91
38	赵淮林	0.50	0.50	现金	0.91
39	张红梅	0.50	0.50	现金	0.91
40	朱明学	0.50	0.50	现金	0.91
41	孟庆阳	0.50	0.50	现金	0.91
42	赵宪章	0.50	0.50	现金	0.91
43	赵秀伟	0.50	0.50	现金	0.91
44	陈 伟	0.50	0.50	现金	0.91
45	赵素梅	0.50	0.50	现金	0.91
46	姜 若	0.50	0.50	现金	0.91
47	张广勇	0.50	0.50	现金	0.91
48	曹立建	0.50	0.50	现金	0.91
49	沈汝淳	0.50	0.50	现金	0.91
50	胡 义	0.40	0.40	现金	0.73
51	王 跃	-	0.40	现金	0.73
52	杨柏刚	0.40	0.40	现金	0.73
53	王之平	0.40	0.40	现金	0.73
54	王雅鹏	0.30	0.30	现金	0.55
55	张立为	0.30	0.30	现金	0.55
56	赵 旭	0.30	0.30	现金	0.55
57	卢绍瑜	0.30	0.30	现金	0.55
58	李松林	0.20	0.20	现金	0.36
59	王安民	0.20	0.20	现金	0.36
60	杨柏新	0.20	0.20	现金	0.36

-	合计	50.00	55.00	-	100.00
---	----	-------	-------	---	--------

注：各股东“出资比例”之和不等于 100%的原因是计算过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并采用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2. 企业第二次增资、第一次股权转让

1995年6月，彭铁汉等9名自然人股东由于离职或个人原因向企业递交《退股申请》，申请退出其持有的74,000份企业股权。《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股份合作）章程》中规定“职工正常工作调转或离退休前，经董事会或股东代表大会批准，可一次退还股金，年终结算后兑现”，“股东调离本厂的，原则上只退还个人投入的股本金，其个人积累股是否退还，由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决定”，根据章程上述规定，企业支付了彭铁汉等9位自然人股东退股款。公司股东赵准林分别于2014年1月22日、2014年6月5日向公司支付了代垫的退股款。

1995年5月至6月企业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如下事宜：（1）对原股东持有原始股本以1：1.4的比例实行配送股，即每份股权配股40%；

（2）以1：1.1的比例面向企业职工进行增资扩股，即每份股权1.1元；

（3）企业注册资本由55万元增至100万元，且新增成丽等27名自然人股东，均以现金出资。

1995年6月16日，沈阳市南湖科技开发区综合改革办公室出具《关于“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送股及扩股请示”的批复》（沈南科[1995]50号），同意该次增资扩股。1995年7月18日沈阳市审计事务所为此次增资出具了《核验注册资本证明书》，证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0万元。1995年7月19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企业法人申请变更登记注册书》，核准本次变更。

此次增资虽未履行股东大会批准程序，但企业向工商局申请增加股东并变更注册资本事项已得到批准，并已变更完毕，且沈阳市工商事务代理处对此次增资出具了《核验注册资金报告书》，因此不影响企业增资有效性。

鉴于企业为股份合作制，股东退股时，由企业垫付退股款，而后公司股东又向公司支付了代垫的退股款。不影响企业股权变动的有效性。

此次增资和股权转让后，企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变更前	变更后		

1	赵凤利	5.00	8.00	现金	8.00
2	赵海林	3.00	5.20	现金	5.20
3	杨家琳	3.00	4.20	现金	4.20
4	谷建伟	2.00	2.80	现金	2.80
5	鲁荣坤	2.00	2.80	现金	2.80
6	张青	1.00	2.70	现金	2.70
7	杨育品	1.00	2.60	现金	2.60
8	秦淑贤	1.20	2.48	现金	2.48
9	张艳	1.00	2.40	现金	2.40
10	张猛	1.00	2.40	现金	2.40
11	孔力	1.00	2.40	现金	2.40
12	倪直桐	1.00	2.40	现金	2.40
13	刘成普	1.00	2.40	现金	2.40
14	赵淮林	0.50	2.20	现金	2.20
15	李桂荣	1.20	2.18	现金	2.18
16	成丽	-	2.00	现金	2.00
17	张萍	1.00	1.90	现金	1.90
18	贾玉祥	1.00	1.90	现金	1.90
19	王文秀	1.00	1.90	现金	1.90
20	满洪明	0.90	1.86	现金	1.86
21	班立君	1.00	1.80	现金	1.80
22	沈玉英	0.50	1.70	现金	1.70
23	付宇	1.20	1.68	现金	1.68
24	李捷	1.00	1.60	现金	1.60
25	孙启芳	1.00	1.60	现金	1.60
26	王兴元	0.80	1.52	现金	1.52
27	赵悦贵	-	1.50	现金	1.50
28	郭顺成	1.00	1.40	现金	1.40

29	杨雪阳	1.00	1.40	现金	1.40
30	刘建国	0.70	1.28	现金	1.28
31	姜 若	0.50	1.20	现金	1.20
32	王志春	0.60	1.14	现金	1.14
33	赵秀伟	0.50	1.00	现金	1.00
34	曹文英	-	1.00	现金	1.00
35	安 宁	-	1.00	现金	1.00
36	王厚体	-	1.00	现金	1.00
37	张红梅	0.50	0.90	现金	0.90
38	赵宪章	0.50	0.90	现金	0.90
39	曹立建	0.50	0.90	现金	0.90
40	孟庆阳	0.50	0.90	现金	0.90
41	朱明学	0.50	0.70	现金	0.70
42	赵素梅	0.50	0.70	现金	0.70
43	何立柱	0.50	0.70	现金	0.70
44	沈汝淳	0.50	0.70	现金	0.70
45	刘敬宇	0.50	0.70	现金	0.70
46	姜 健	0.50	0.70	现金	0.70
47	欧阳红雁	0.50	0.70	现金	0.70
48	李 柯	0.50	0.70	现金	0.70
49	李 蔚	-	0.60	现金	0.60
50	杨柏刚	0.40	0.56	现金	0.56
51	王之平	0.40	0.56	现金	0.56
52	王安民	0.20	0.58	现金	0.58
53	王 跃	0.40	0.56	现金	0.56
54	张 华	3.00	0.50	现金	0.50
55	赵河林	-	0.50	现金	0.50
56	张永福	-	0.50	现金	0.50

57	张 斌	-	0.50	现金	0.50
58	刘培奇	-	0.50	现金	0.50
59	李剑秋	-	0.50	现金	0.50
60	孙文彦	-	0.50	现金	0.50
61	刘 云	-	0.50	现金	0.50
62	赵 玲	-	0.50	现金	0.50
63	孙 红	-	0.50	现金	0.50
64	李松林	0.20	0.48	现金	0.48
65	王雅鹏	0.30	0.42	现金	0.42
66	赵 旭	0.30	0.42	现金	0.42
67	卢绍瑜	0.30	0.42	现金	0.42
68	陶世庸	-	0.36	现金	0.36
69	姜岳东	-	0.30	现金	0.30
70	刘 越	-	0.20	现金	0.20
71	刘成勇	-	0.20	现金	0.20
72	齐静华	-	0.20	现金	0.20
73	刘成善	-	0.20	现金	0.20
74	李 更	-	0.20	现金	0.20
75	王英刚	-	0.20	现金	0.20
76	齐春礼	-	0.20	现金	0.20
77	张先春	-	0.20	现金	0.20
78	邹 林	-	0.20	现金	0.20
79	李颂东	-	0.20	现金	0.20
-	彭铁汉	1.00	-	-	-
-	李瑞霞	1.00	-	-	-
-	刘桂荣	1.00	-	-	-
-	陈 伟	0.50	-	-	-
-	张广勇	0.50	-	-	-

-	胡 义	0.40	-	-	-
-	张立为	0.30	-	-	-
-	杨柏新	0.20	-	-	-
-	合计	55.00	100.00	-	100.00

3. 企业第三次增资、第二次股权转让及变更法定代表人、住所

1996年6月杨家琳等21名自然人股东由于离职或个人原因向企业递交《退股申请》，申请退出其持有企业全部的216,800份股权。企业根据章程（详见第一次股权转让）的规定，支付了杨家琳等21名自然人股东退股款。公司股东赵淮林分别于2014年1月22日、2014年6月5日向公司支付了代垫的退股款。

1996年6月21日，企业向沈阳市南湖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200万元，同时新增赵齐、赵志林等14名自然人股东，均以现金出资。沈阳市审计事务所为此次增资出具了沈审所验字[1996]《验资证明书》。

企业法定代表人由赵海林变更为赵凤利；注册地由“和平区青年大街404号”变更为“沈阳市东陵区青年南街42-10号”。1996年6月26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了《企业法人申请变更登记注册书》，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增资虽未完整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相关批准程序，但企业向工商局申请增加股东并变更注册资本事项已得到批准，并已变更完毕，且沈阳市工商事务代理处对此次增资出具了《核验注册资金报告书》，因此不影响企业增资有效性。

鉴于企业为股份合作制，股东退股时，由企业垫付退股款，而后公司股东又向公司支付了代垫的退股款。不影响企业股权变动的有效性。

此次变更后，企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变更前	变更后		
1	赵凤利	8.00	41.68	现金	20.84
2	赵海林	5.20	15.21	现金	7.61
3	孔 力	2.40	6.07	现金	3.03
4	张 萍	1.90	4.18	现金	2.09
5	班立君	1.80	3.26	现金	1.63

6	李捷	1.60	2.82	现金	1.41
7	刘建国	1.28	2.68	现金	1.34
8	卢绍瑜	0.42	0.71	现金	0.36
9	秦淑贤	2.48	5.21	现金	2.61
10	曹立建	0.90	4.33	现金	2.17
11	张艳	2.40	4.28	现金	2.14
12	张猛	2.40	4.88	现金	2.44
13	杨柏刚	0.56	1.05	现金	0.53
14	赵秀伟	1.00	2.70	现金	1.35
15	王兴元	1.52	2.78	现金	1.39
16	张青	2.70	4.69	现金	2.35
17	沈玉英	1.70	3.29	现金	1.65
18	赵淮林	2.20	5.94	现金	2.97
19	王安民	0.58	0.99	现金	0.50
20	贾玉祥	1.90	4.33	现金	2.17
21	李桂荣	2.18	4.71	现金	2.35
22	孟庆阳	0.90	1.53	现金	0.77
23	谷建伟	2.80	10.82	现金	5.41
24	曹文英	1.00	1.70	现金	0.85
25	郭顺成	1.40	2.58	现金	1.29
26	倪直桐	2.40	4.18	现金	2.09
27	刘成普	2.40	4.08	现金	2.04
28	王文秀	1.90	3.23	现金	1.62
29	杨雪阳	1.40	2.58	现金	1.29
30	李柯	0.70	1.29	现金	0.65
31	孙启芳	1.60	3.12	现金	1.60
32	赵齐	-	0.20	现金	0.10
33	赵河林	0.50	1.15	现金	0.58

34	张 斌	0.50	0.85	现金	0.43
35	赵志林	-	2.65	现金	1.33
36	刘成勇	0.20	0.34	现金	0.17
37	成 丽	2.00	3.40	现金	1.70
38	郑国英	-	0.70	现金	0.35
39	齐静华	0.20	0.44	现金	0.22
40	刘成善	0.20	0.44	现金	0.22
41	王亚旭	-	0.20	现金	0.10
42	李 更	0.20	0.34	现金	0.17
43	陶世庸	0.36	0.81	现金	0.41
44	齐春礼	0.20	0.44	现金	0.22
45	李剑秋	0.50	0.95	现金	0.48
46	赵悦贵	1.50	2.55	现金	0.13
47	姜岳东	0.30	0.51	现金	0.26
48	班志东	-	0.10	现金	0.05
49	孙汉明	-	0.20	现金	0.10
50	朴 新	-	0.30	现金	0.15
51	姜 健	0.70	1.19	现金	0.60
52	满洪明	1.86	3.46	现金	1.73
53	王志春	1.14	2.14	现金	1.07
54	沈汝淳	0.70	1.19	现金	0.60
55	王 跃	0.56	0.95	现金	0.48
56	刘培奇	0.50	0.95	现金	0.48
57	刘 云	0.50	0.85	现金	0.43
58	张先春	0.2	0.34	现金	0.17
59	王宇英	-	0.10	现金	0.05
60	李晓南	-	1.00	现金	0.05
61	刘万林	-	0.50	现金	0.25

62	赵 玲	0.50	0.85	现金	0.43
63	安 宁	1.00	1.70	现金	0.85
64	高丽莎	-	0.50	现金	0.25
65	曹 馥	-	1.00	现金	0.05
66	李小春	-	1.00	现金	0.05
67	张小平	-	0.80	现金	0.04
68	孙 红	0.50	0.80	现金	0.04
69	王厚体	1.00	1.70	现金	0.85
70	李松林	0.48	0.82	现金	0.41
71	邹 林	0.20	0.34	现金	0.17
72	李颂东	0.20	0.34	现金	0.17
-	付 宇	1.68	-	-	-
-	姜 若	1.20	-	-	-
-	张红梅	0.90	-	-	-
-	赵宪章	0.90	-	-	-
-	朱明学	0.70	-	-	-
-	赵素梅	0.70	-	-	-
-	何立柱	0.70	-	-	-
-	刘敬宇	0.70	-	-	-
-	欧阳红雁	0.70	-	-	-
-	李 蔚	0.60	-	-	-
-	王之平	0.56	-	-	-
-	张 华	0.50	-	-	-
-	张永福	0.50	-	-	-
-	孙文彦	0.50	-	-	-
-	王雅鹏	0.42	-	-	-
-	赵 旭	0.42	-	-	-
-	刘 越	0.20	-	-	-

-	王英刚	0.20	-	-	-
-	杨家琳	4.20	-	-	-
-	鲁荣坤	2.80	-	-	-
-	杨育品	2.60	-	-	-
-	合计	100.00	200.00	-	100.00

4. 企业第四次增资、第三次股权转让

1997年12月，刘万林等12名自然人股东由于离职或个人原因向企业递交《退股申请》，申请退出其持有企业全部103,500份股权。企业根据章程相关规定（详见第一次股权转让），支付了刘万林等12名自然人股东退股款。公司股东赵淮林分别于2014年1月22日、2014年6月5日向公司支付了代垫的退股款。

1997年12月18日、1998年3月10日企业分别通过“九七年第二次股东会决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如下事项：

(1) 以1996年底未分配利润1,622,724元、资本公积金58,500元、盈余公积金6,046,976元，共计7,728,200元转增公司股本；

(2) 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变更为1,000万元，其中现金投入27.18万元；新增金大勇、刘万仁等44名自然人为公司股东，新增股东均以现金形式出资。

沈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综合改革办公室于1997年12月30日出具了《关于同意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转增股本的批复》（沈高新改发[1997]48号）。辽宁中科会计师事务所于1998年3月12日为此次增资出具了辽中科所验字[1998]第26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完成后，企业注册资本增至1,000万元。

1998年4月16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了《企业法人申请变更登记注册书》，核准本次变更。

鉴于企业为股份合作制，股东退股时，由企业垫付退股款而后公司股东又向公司支付了代垫的退股款。因此不影响企业股权变动的有效性。

此次变更后，企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本次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变更前	变更后		
1	赵凤利	41.68	202.75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20.28

2	赵海林	15.21	73.98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7.40
3	孔力	6.07	29.53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2.95
4	张萍	4.18	20.33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2.03
5	班立君	3.26	15.86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1.59
6	李捷	2.82	13.72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1.37
7	刘建国	2.68	13.02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1.30
8	卢绍瑜	0.71	3.47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35
9	秦淑贤	5.22	25.37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2.54
10	曹立建	4.33	21.08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2.11
11	张艳	4.28	20.82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2.08
12	张猛	4.88	23.74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2.37
13	杨柏刚	1.05	5.12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51
14	赵秀伟	2.70	13.13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1.31
15	王兴元	2.78	13.54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1.35
16	张青	4.69	22.81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2.28
17	沈玉英	3.29	16.00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1.60
18	赵淮林	5.94	28.89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2.89
19	王安民	0.99	4.80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48
20	贾玉祥	4.33	21.06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2.11
21	李桂荣	4.71	22.89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2.29
22	孟庆阳	1.53	7.44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74

23	谷建伟	10.82	52.63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5.26
24	曹文英	1.70	8.27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83
25	郭顺成	2.58	12.55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1.25
26	倪直桐	4.18	20.33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2.03
27	刘成普	4.08	19.85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1.98
28	王文秀	3.23	15.71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1.57
29	杨雪阳	2.58	12.55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1.25
30	李 柯	1.29	6.27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63
31	孙启芳	3.12	15.18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1.52
32	赵 齐	0.20	0.97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10
33	赵河林	1.15	5.59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56
34	张 斌	0.85	4.13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41
35	赵志林	2.65	12.89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1.29
36	刘成勇	0.34	1.65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17
37	成 丽	3.40	16.54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1.65
38	郑国英	0.70	3.40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34
39	齐静华	0.44	2.14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21
40	刘成善	0.44	2.14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21
41	王亚旭	0.20	0.97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10
42	李 更	0.34	1.65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17
43	陶世庸	0.81	3.95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39

44	齐春礼	0.44	2.14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21
45	李剑秋	0.95	4.62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46
46	赵悦贵	2.55	12.40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1.24
47	姜岳东	0.51	2.48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25
48	班志东	0.10	0.49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05
49	孙汉明	0.20	0.97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10
50	朴新	0.30	1.46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15
51	姜健	1.19	0.92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09
52	满洪明	3.46	16.84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1.68
53	王志春	2.14	10.40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1.04
54	沈汝淳	1.19	5.79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58
55	王跃	0.95	4.63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46
56	刘培奇	0.95	28.94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2.89
57	刘云	0.85	4.13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41
58	张先春	0.34	1.65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17
59	王宇英	0.10	26.75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2.68
60	李晓南	1.00	9.47	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	0.95
61	金大勇	-	0.30	现金	0.03
62	段庆熙	-	0.25	现金	0.03
63	刘万仁	-	0.30	现金	0.03
64	纪凯	-	0.37	现金	0.04
65	陈志勇	-	0.27	现金	0.03
66	戴玉红	-	0.23	现金	0.02

67	赵 华	-	1.03	现金	0.10
68	佟建民	-	0.10	现金	0.01
69	汪 峰	-	0.10	现金	0.01
70	刘洪良	-	0.20	现金	0.02
71	崔启飞	-	0.15	现金	0.02
72	戴日辉	-	0.17	现金	0.02
73	张 贺	-	0.18	现金	0.02
74	钱海明	-	0.12	现金	0.01
75	林 磊	-	0.20	现金	0.02
76	崔宇峰	-	1.80	现金	0.18
77	刘宗明	-	0.73	现金	0.07
78	宋雅芝	-	1.05	现金	0.11
79	周维辉	-	1.15	现金	0.12
80	鞠秋利	-	0.38	现金	0.04
81	金松波	-	0.30	现金	0.03
82	马 强	-	0.48	现金	0.05
83	杨艳霞	-	0.30	现金	0.03
84	吴青岸	-	0.40	现金	0.04
85	王旭军	-	0.15	现金	0.02
86	张 伟	-	0.70	现金	0.07
87	胡兴科	-	0.35	现金	0.04
88	何明辉	-	0.10	现金	0.01
89	王亚菊	-	0.20	现金	0.02
90	郭洪昌	-	0.40	现金	0.04
91	邹吉军	-	0.20	现金	0.02
92	徐文新	-	0.20	现金	0.02
93	李政平	-	0.10	现金	0.01
94	黄海涛	-	0.10	现金	0.01

95	安承友	-	0.70	现金	0.07
96	纪廷俊	-	1.20	现金	0.12
97	冯锦军	-	0.20	现金	0.02
98	赵秀丽	-	1.00	现金	0.10
99	康 权	-	1.62	现金	0.16
100	闫 淑	-	1.50	现金	0.15
101	赵金红	-	3.50	现金	0.35
102	石荣坤	-	2.00	现金	0.20
103	刘淑红	-	0.80	现金	0.08
104	石 勇	-	1.60	现金	0.16
-	刘万林	0.5	-	-	-
-	赵 玲	0.85	-	-	-
-	安 宁	1.7	-	-	-
-	高丽莎	0.5	--	-	-
-	曹 馥	1	-	-	-
-	李小春	1	-	-	-
-	张小平	0.8	-	-	-
-	孙 红	0.8	-	-	-
-	王厚体	1.7	-	-	-
-	李松林	0.82	-	-	-
-	邹 林	0.34	-	-	-
-	李颂东	0.34	-	-	-
-	合计	200.00	1,000.00	-	100.00

注：上述变更后股东出资额之和不等于 1000 万，是由于转增资本计算过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并采用四舍五入所致，不属于注册资本不到位的情形，下同。

5. 企业变更住所，2000 年、2003 年、2004 年变更营业范围

1999 年 3 月 12 日，企业向当地工商部门申请营业住所由“沈阳市东陵区青年南街

42-10号”变更为“沈阳市东陵区浑河堡街”。企业于1999年3月23日取得新的营业执照。

2000年3月23日，企业申请由原营业范围“全密封变压器及其组件的开发制造，变压器维修”，变更为“全密封变压器及变电站项目配套设备的加工、制造；经营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原辅材料进口及自产品和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机电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修理服务”。

2003年7月19日，企业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并于2003年7月28日向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递交申请，经营范围变更为“开发、生产、销售各种油浸变压器、干式变压器、箱式变电站、变压器相关配件及材料；变压器相关技术开发及转让；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出口本企业生产的各种变压器及配件；机械电子设备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机械电子设备修理服务”。2003年8月18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了《企业法人申请变更登记注册书》，核准本次变更。

2004年3月10日，企业申请由上述经营范围变更为股份公司的现有经营范围，2004年3月11日取得新的营业执照。

上述变更因历史原因，部分决议存在缺失，但均经工商核准登记，不影响其变更的有效性。

6. 企业第四次股权转让

(1) 79名自然人股东将股权转让至工会

根据2005年8月25日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股东会会议决议暨《章程》修正案，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工会与张猛等79名自然人股东签订《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股权收购协议书》，收购张猛等79人持有的共计3,898,700份企业股权（占注册资本38.987%）。此次股权转让完毕后张猛等79名自然人不再持有企业股份。工会收购上述股份所支付相应对价（退股款）系由全密封变压器厂垫付，但在2014年1月13日，公司股东赵淮林向股份公司支付了当年全密封厂所垫付的上述退股款，与之前全密封厂垫付金额相等。律师认为，变压器厂的历次变更中曾存在不规范的情形，但均已得到解决，不存在足以对变压器厂主体资格及历次股权结构构成重大法律瑕疵的情况。

此次转让后，企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转让前		转让后	
		出资额 (万元)	持有比例 (%)	出资额 (万元)	持有比例 (%)
1	赵凤利	202.75	20.27	202.75	20.27
2	赵海林	73.98	7.40	73.98	7.40
3	张 萍	20.33	2.03	20.33	2.03
4	张 艳	20.82	2.08	20.82	2.08
5	杨柏刚	5.12	0.51	5.12	0.51
6	张 青	22.81	2.28	22.81	2.28
7	李 捷	13.72	1.37	13.72	1.37
8	刘建国	13.02	1.30	13.02	1.30
9	赵淮林	28.89	2.89	28.89	2.89
10	秦淑贤	25.37	2.54	25.37	2.54
11	曹立建	21.08	2.11	21.08	2.11
12	李桂荣	22.89	2.29	22.89	2.29
13	郭顺成	12.55	1.25	12.55	1.25
14	倪直桐	20.33	2.03	20.33	2.03
15	赵秀伟	13.13	1.31	13.13	1.31
16	王兴元	13.54	1.35	13.54	1.35
17	王文秀	15.71	1.57	15.71	1.57
18	刘成普	19.85	1.98	19.85	1.98
19	赵河林	5.59	0.56	5.59	0.56
20	赵志林	12.89	1.29	12.89	1.29
21	成 丽	16.54	1.65	16.54	1.65
22	郑国英	3.40	0.34	3.40	0.34
23	李剑秋	4.62	0.46	4.62	0.46
24	孙汉明	0.97	0.10	0.97	0.10
25	徐文新	0.20	0.02	0.20	0.02
26	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 工会	-	-	389.87	39.00

-	班立君	15.86	1.59	-	-
-	卢绍瑜	3.47	0.35	-	-
-	孔力	29.53	2.95	-	-
-	沈玉英	16.00	1.60	-	-
-	杨雪阳	12.55	1.25	-	-
-	李柯	6.27	0.63	-	-
-	孙启芳	15.18	1.52	-	-
-	赵齐	0.97	0.10	-	-
-	王安民	4.80	0.48	-	-
-	张斌	4.13	0.41	-	-
-	贾玉祥	21.06	2.11	-	-
-	刘成勇	1.65	0.17	-	-
-	张猛	23.74	2.37	-	-
-	孟庆阳	7.44	0.74	-	-
-	齐静华	2.14	0.21	-	-
-	刘成善	2.14	0.21	-	-
-	王亚旭	0.97	0.10	-	-
-	李更	1.65	0.17	-	-
-	陶世庸	3.95	0.39	-	-
-	齐春礼	2.14	0.21	-	-
-	谷建伟	52.63	5.26	-	-
-	赵悦贵	12.40	1.24	-	-
-	姜岳东	2.48	0.25	-	-
-	班志东	0.49	0.05	-	-
-	曹文英	8.27	0.83	-	-
-	朴新	1.46	0.15	-	-
-	姜健	0.92	0.09	-	-
-	满洪明	16.84	1.68	-	-

-	王志春	10.40	1.04	-	-
-	沈汝淳	5.79	0.58	-	-
-	王 跃	4.63	0.46	-	-
-	刘培奇	28.94	2.89	-	-
-	刘 云	4.13	0.41	-	-
-	张先春	1.65	0.17	-	-
-	王宇英	26.75	2.68	-	-
-	李晓南	9.47	0.95	-	-
-	金大勇	0.30	0.03	-	-
-	段庆熙	0.25	0.03	-	-
-	刘万仁	0.30	0.03	-	-
-	纪 凯	0.37	0.04	-	-
-	陈志勇	0.27	0.03	-	-
-	戴玉红	0.23	0.02	-	-
-	赵 华	1.03	0.10	-	-
-	佟建民	0.10	0.01	-	-
-	汪 峰	0.10	0.01	-	-
-	刘洪良	0.20	0.02	-	-
-	崔启飞	0.15	0.02	-	-
-	戴日辉	0.17	0.02	-	-
-	张 贺	0.18	0.02	-	-
-	钱海明	0.12	0.01	-	-
-	林 磊	0.20	0.02	-	-
-	崔宇峰	1.80	0.18	-	-
-	刘宗明	0.73	0.07	-	-
-	宋雅芝	1.05	0.11	-	-
-	周维辉	1.15	0.12	-	-
-	鞠秋利	0.38	0.04	-	-

-	金松波	0.30	0.03	-	-
-	马 强	0.48	0.05	-	-
-	杨艳霞	0.30	0.03	-	-
-	吴青岸	0.40	0.04	-	-
-	王旭军	0.15	0.02	-	-
-	张 伟	0.70	0.07	-	-
-	胡兴科	0.35	0.04	-	-
-	何明辉	0.10	0.01	-	-
-	王亚菊	0.20	0.02	-	-
-	郭洪昌	0.40	0.04	-	-
-	邹吉军	0.20	0.02	-	-
-	李政平	0.10	0.01	-	-
-	黄海涛	0.10	0.01	-	-
-	安承友	0.70	0.07	-	-
-	纪廷俊	1.20	0.12	-	-
-	冯锦军	0.20	0.02	-	-
-	赵秀丽	1.00	0.10	-	-
-	康 权	1.62	0.16	-	-
-	闫 淑	1.50	0.15	-	-
-	赵金红	3.50	0.35	-	-
-	石荣坤	2.00	0.20	-	-
-	刘淑红	0.80	0.08	-	-
-	石 勇	1.60	0.16	-	-
-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2) 工会将部分股权转让给 8 名自然人股东

根据 2005 年 8 月 24 日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和 2005 年 8 月 25 日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股东大会决议暨《章程》修正案，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工会与赵海林等 8 人（其中李春波、赵忠林 2 人为本次新增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将工会持有公司的 201.55 万份股权分别转让予赵海林等 8 位自然人。此次变更后，自然人股东人数为 27 人。

此次股权转让后，企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序号	股东名称	转让前		转让后	
		出资额 (万元)	持有比例 (%)	出资额 (万元)	持有比例 (%)
1	赵凤利	202.75	20.28	231.60	23.16
2	赵海林	73.98	7.40	82.40	8.24
3	张 萍	20.33	2.03	21.31	2.13
4	李 捷	13.72	1.37	13.72	1.37
5	刘建国	13.02	1.30	13.02	1.30
6	秦淑贤	25.37	2.54	25.37	2.54
7	曹立建	21.08	2.11	21.33	2.13
8	张 艳	20.82	2.08	20.82	2.08
9	杨柏刚	5.12	0.51	5.12	0.51
10	赵秀伟	13.13	1.31	13.13	1.31
11	王兴元	13.54	1.35	13.54	1.35
12	张 青	22.81	2.28	22.81	2.28
13	赵淮林	28.89	2.89	159.45	15.95
14	李桂荣	22.89	2.29	34.48	3.45
15	郭顺成	12.55	1.25	12.55	1.25
16	倪直桐	20.33	2.03	20.33	2.03
17	刘成普	19.85	1.98	19.85	1.98
18	王文秀	15.71	1.57	15.71	1.57
19	赵河林	5.59	0.56	5.59	0.56
20	赵志林	12.89	1.29	12.89	1.29
21	成 丽	16.54	1.65	16.54	1.65
22	郑国英	3.40	0.34	3.40	0.34
23	李剑秋	4.62	0.46	4.62	0.46

24	孙汉明	0.97	0.10	0.97	0.10
25	徐文新	0.20	0.02	0.20	0.02
26	李春波	-	-	15.00	1.50
27	赵忠林	-	-	5.90	0.59
28	沈阳全密封变压器 厂工会	389.87	38.99	188.32	18.83
-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7. 企业第五次增资

2005年8月25日，根据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股东大会决议，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增资2,000万元，注册资本增加到3,000万元。其中以盈余公积金增资1,200万元；资本公积增资92万元，以企业自有商标增资708万元。

2005年8月25日沈阳光辉资产评估事务所对作为出资的“利林”牌注册商标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了沈光评报字[2005]第49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价值为1,085.43万元。

2005年8月26日沈阳华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此次增资事项出具了沈阳义会师验字[2005]第138号验资报告。2005年11月17日，企业取得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注册资本增至3,000万元的《核准通知书》。

本次增资中，企业用自有商标出资属于不规范出资，公司已于2008年10月29日获得沈阳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以未分配利润708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同时减少企业2005年8月无形资产出资708万元。（详见本章“（三）/2 股东出资方式变更”）

此次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转增前	转增后		
1	赵凤利	231.60	698.27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23.28
2	赵海林	82.40	248.44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8.28
3	张萍	21.31	69.92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2.33
4	李捷	13.72	35.19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1.17
5	刘建国	13.02	33.41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1.11

6	秦淑贤	25.37	68.11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2.27
7	曹立建	21.33	64.31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2.14
8	张 艳	20.82	53.73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1.79
9	杨柏刚	5.12	15.08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0.50
10	赵秀伟	13.13	33.71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1.12
11	王兴元	13.54	35.67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1.19
12	张 青	22.81	61.42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2.05
13	赵淮林	159.45	480.74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16.02
14	李桂荣	34.48	103.96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3.47
15	郭顺成	12.55	35.22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1.17
16	倪直桐	20.33	52.19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1.74
17	刘成普	19.85	50.92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1.70
18	王文秀	15.71	40.31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1.34
19	赵河林	5.59	20.83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0.69
20	赵志林	12.89	64.13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2.14
21	成 丽	16.54	42.45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1.42
22	郑国英	3.40	15.08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0.50
23	李剑秋	4.62	22.25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0.74
24	孙汉明	0.97	23.82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0.79
25	徐文新	0.20	15.08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0.50
26	李春波	15.00	30.15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1.01
27	赵忠林	5.90	17.79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增	0.59

				增	
28	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 工会	188.32	567.86	公积金及无形资产转 增	18.93
-	合计	1,000.00	3,000.00	-	100.00

注：上述变更后股东出资额之和不等于 3,000 万，是由于转增资本计算过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并采用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8. 企业第五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6 月 25 日，股东李剑秋与变压器厂工会签订《股权收购协议书》，李剑秋将其持有的全部 22.25 万份企业股权（占注册资本 0.74%）转让给工会。转让完毕后，李剑秋不再持有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股权。2006 年 7 月 20 日，赵凤利等 26 名股东与变压器厂工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赵凤利等 26 名股东将其持有的 409.89 万份企业股权（占注册资本 13.66%）转让给工会。转让后，工会持股数量为 1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33.33%。

2006 年 7 月 20 日，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股权转让议案。

2006 年 8 月 4 日，沈阳市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

此次转让结束后，企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转让前		转让后	
		出资额 (万元)	持有比例 (%)	出资额 (万元)	持有比例(%)
1	赵凤利	698.27	23.28	578.92	19.30
2	赵海林	248.44	8.28	205.96	6.87
3	张 萍	69.92	2.33	57.96	1.93
4	李 捷	35.19	1.17	29.18	0.97
5	刘建国	33.41	1.11	27.69	0.92
6	秦淑贤	68.11	2.27	56.48	1.88
7	曹立建	64.31	2.14	53.31	1.78
8	张 艳	53.73	1.79	44.54	1.48
9	杨柏刚	15.08	0.50	12.18	0.41

10	赵秀伟	33.71	1.12	27.94	0.93
11	王兴元	35.67	1.19	29.56	0.99
12	张青	61.42	2.05	50.91	1.70
13	赵淮林	480.74	16.02	398.55	13.29
14	李桂荣	103.96	3.47	86.19	2.87
15	郭顺成	35.22	1.17	29.20	0.97
16	倪直桐	52.19	1.74	43.26	1.44
17	刘成普	50.92	1.70	42.22	1.41
18	王文秀	40.31	1.34	33.42	1.11
19	赵河林	20.83	0.69	17.27	0.58
20	赵志林	64.13	2.14	53.17	1.77
21	成丽	42.45	1.42	35.18	1.17
22	郑国英	15.08	0.50	11.45	0.38
23	孙汉明	23.82	0.79	19.74	0.66
24	徐文新	15.08	0.50	10.97	0.37
25	李春波	30.15	1.01	30.00	1.00
26	赵忠林	17.79	0.59	14.75	0.49
27	沈阳全密封变压器 厂工会	567.86	18.93	1000.00	33.33
-	李剑秋	22.25	0.74	-	-
-	合计	3,000.00	100.00	3,000.00	100.00

9.其他事项

股份合作制期间，全密封厂注册资本历经增资至 55 万元、100 万元、200 万元、1000 万元、3000 万元的过程，经核查企业财务凭证及工商档案，在企业历史沿革过程中，自设立至股本增至 100 万元期间及注册资本增至 3000 万以后，企业股权明晰，股本充实。但注册资本在 100 万增至 200 万及 200 万增至 1000 万过程中，由于时间较早、股东流动性较大、公司部分文件保存不完善等原因，存在以下情况：

(1) 股东变更的形式

①一部分股东向企业递交退股申请，企业向退股股东支付了退股款，而后又以奖励分配的方式将股权分配给其他股东，企业对该种形式的股份变更进行了账务处理，并有相应的凭证及收据，该种形式的股东变更不存在争议。

② 股东之间直接进行的股份转让，该部分股份转让，企业当时未进行账务处理，同时由于上述股份转让时间较早，相关人员有的已经离职，或可能涉及多次转让，企业账目也没有相应的记载，无法一一核实。为确保公司目前股东的股权明晰，根据企业工商档案并结合企业账务的记录，目前 22 名股东除了以自有资金投资及其他分配方式获得的股份外，其持有的合计 626,544.40 份股份属于从其他股东受让取得且未进行账务处理的情况。针对上述情况，公司 22 名股东对上述形式取得的股份出具承诺，确认已实际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若存在争议，其个人承担全部责任，不影响或损害公司的利益。

（2）工商登记与公司账务记录存在不一致的情形

①企业注册资本由 200 万增至 1000 万的过程，工商登记资料记载实收资本是 1998 年 3 月缴足的，而根据财务资料是在 1998 年至 2005 年 8 月期间陆续交付的。经核对企业的工商登记资料及账务记录，企业注册资本由 200 万增至 1000 万的过程中，公司的实收资本并未在 1998 年公司工商变更时实际交付，而是在 1998 年至 2005 年 8 月期间陆续交付的，截至 2005 年 8 月，股东已通过现金、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应付股息等形式补足了公司的实收资本，实收资本为 1000 万元。

②在企业注册资本增至 1000 万时，工商登记资料记载的股东人数与账务记录不符。经自查，本次增资后工商登记的股东为 104 名。但在 1998 年至 2005 年 8 月期间，张猛等 79 名股东已退股，不再是企业的股东；另外在此期间还存在其他部分股东的变动情况，变动的原因涉及入股、退股及股份转让。企业根据相应的收款收据及企业的档案记录等资料，对实际持股股东进行了重新确认，确认当时实际出资的股东为 27 人（在原工商登记 104 名股东的基础上新增 2 名股东，退出 79 名股东），在 2005 年 8 月增资至 3000 万进行工商登记时，79 名股东将其股份转让于全密封厂工会。工商登记资料记载人数与账务记录不符的情况得到解决。

综上，企业在股份合作制期间，对于无法核查的股东之间直接进行的股份转让，股份合计 626,544.40 股，由最终受让股权的股东出具承诺，确认其受让股权时已向出让股权的股东支付了相应对价，其持有的股份真实、明晰，若有其他人就该部分股份提出异

议，其愿意承担全部责任，保证不损害及影响公司的利益。工商登记资料与账务记录不一致的情况，是由于企业当时股权变动频繁，档案资料保管不善造成的，但上述情况均得到妥善处理。因此，截至 2005 年 8 月，企业股权明晰，资本充实。

（三）股份公司历史沿革

1. 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7 月 20 日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设立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2006 年 7 月 7 日，沈阳华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沈阳华义会师审字 2006[20]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变压器厂账面净资产值为 41,438,054.77 元。2006 年 7 月 20 日，变压器厂赵凤利等 26 名自然人股东及工会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召开了公司创立大会，并决议以变压器厂 2006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41,438,054.77 元作为依据，以注册资本与净资产 1: 1.38 的比例折股 3,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余净资产 11,438,054.77 元作为折股溢价，列为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

2006 年 7 月 10 日，沈阳市中意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编号为沈中意评报字【2006】第 15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变压器厂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4850.08 万元。

沈阳华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的股本实收情况进行审验，并于 2006 年 7 月 26 日出具了编号为沈华义会师验[2006]第 119 号的验资报告，验资结论显示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3,000 万元已到位。

2006 年 8 月 4 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公司变更登记核准通知书》，核准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后各股东所持股份比例与原有的股权比例一致，公司各股东所持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赵凤利	5,789,200.00	19.30
2	赵海林	2,059,600.00	6.87
3	张 萍	579,600.00	1.93

4	李捷	291,800.00	0.97
5	刘建国	276,900.00	0.92
6	秦淑贤	564,800.00	1.88
7	曹立建	533,100.00	1.78
8	张艳	445,400.00	1.48
9	杨柏刚	121,800.00	0.41
10	赵秀伟	279,400.00	0.93
11	王兴元	295,600.00	0.99
12	张青	509,100.00	1.70
13	赵淮林	3,985,500.00	13.29
14	李桂荣	861,900.00	2.87
15	郭顺成	292,000.00	0.97
16	倪直桐	432,600.00	1.44
17	刘成普	422,200.00	1.41
18	王文秀	334,200.00	1.11
19	赵河林	172,700.00	0.58
20	赵志林	531,700.00	1.77
21	成丽	351,800.00	1.17
22	郑国英	114,500.00	0.38
23	孙汉明	197,400.00	0.66
24	徐文新	109,700.00	0.37
25	李春波	300,000.00	1.00
26	赵忠林	147,500.00	0.49
27	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 工会	10,000,000.00	33.33
-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2. 股东出资方式变更

2008年9月，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以未分配利润708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同时减少原股东 2005 年 8 月以无形资产出资 708 万元，即 2005 年 8 月的无形资产出资部分变更为未分配利润，此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2008 年 9 月 30 日，黑龙江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中鸿信验字[2008]第 024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出资变更予以审验。

2008 年 10 月 29 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了《公司变更登记核准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

3. 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份转让（3 名自然人股东股份转让及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8 年 9 月，公司 200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自然人股东李春波、赵忠林分别将其持有的 30 万股（占注册资本 1%）、14.75 万股（占注册资本 0.49%）公司股份转让给赵凤利；自然人股东郭顺成将其持有的 29.2 万股（占注册资本 0.97%）公司股份转让给赵海林。2008 年 8 月 17 日，李春波、赵忠林与赵凤利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2008 年 9 月 30 日，郭顺成与赵海林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此次股权转让后郭顺成、李春波、赵忠林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股东变更为 23 名自然人及工会。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赵淮林。

2008 年 10 月 30 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此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序号	股东名称	转让前		转让后	
		持有股份 (股)	持股比例 (%)	持有股份 (股)	持股比例 (%)
1	赵凤利	5,789,200.00	19.30	6,236,700.00	20.79
2	赵海林	2,059,600.00	6.87	2,351,600.00	7.84
3	张萍	579,600.00	1.93	579,600.00	1.93
4	李捷	291,800.00	0.97	291,800.00	0.97
5	刘建国	276,900.00	0.92	276,900.00	0.92
6	秦淑贤	564,800.00	1.88	564,800.00	1.88
7	曹立建	533,100.00	1.78	533,100.00	1.78
8	张艳	445,400.00	1.48	445,400.00	1.48
9	杨柏刚	121,800.00	0.41	121,800.00	0.41
10	赵秀伟	279,400.00	0.93	279,400.00	0.93

11	王兴元	295,600.00	0.99	295,600.00	0.99
12	张青	509,100.00	1.70	509,100.00	1.70
13	赵淮林	3,985,500.00	13.29	3,985,500.00	13.29
14	李桂荣	861,900.00	2.87	861,900.00	2.87
15	倪直桐	432,600.00	1.44	432,600.00	1.44
16	刘成普	422,200.00	1.41	422,200.00	1.41
17	王文秀	334,200.00	1.11	334,200.00	1.11
18	赵河林	172,700.00	0.58	172,700.00	0.58
19	赵志林	531,700.00	1.77	531,700.00	1.77
20	成丽	351,800.00	1.17	351,800.00	1.17
21	郑国英	114,500.00	0.38	114,500.00	0.38
22	孙汉明	197,400.00	0.66	197,400.00	0.66
23	徐文新	109,700.00	0.37	109,700.00	0.37
24	沈阳全密封变压器 厂工会	10,000,000.00	33.33	10,000,000.00	33.33
-	李春波	300,000.00	1.00	-	-
-	郭顺成	292,000.00	0.97	-	-
-	赵忠林	147,500.00	0.49	-	-
-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30,000,000.00	100.00

4. 股份公司第二次股份转让（工会将股份转让给赵凤利等 23 名自然人）

根据 2008 年 9 月 19 日，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关于工会持股转让的决议”及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工会将其持有的全部 1,000 万股（占注册资本 33.33%）转让予赵凤利等 23 名自然人，此次转让后工会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2008 年 9 月 22 日，公司工会与赵凤利等 23 名自然人股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008 年 10 月 30 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

此次变更后公司股份结构如下：

股东	股东名称	转让前	转让后
----	------	-----	-----

序号		持有股份 (股)	持股比例 (%)	持有股份 (股)	持股比例 (%)
1	赵凤利	6,236,700.00	20.79	9,353,700.00	31.18
2	赵海林	2,351,600.00	7.84	3,527,600.00	11.76
3	张 萍	579,600.00	1.93	869,600.00	2.90
4	李 捷	291,800.00	0.97	437,800.00	1.46
5	刘建国	276,900.00	0.92	414,900.00	1.38
6	秦淑贤	564,800.00	1.88	846,800.00	2.82
7	曹立建	533,100.00	1.78	800,100.00	2.67
8	张 艳	445,400.00	1.48	668,400.00	2.23
9	杨柏刚	121,800.00	0.41	182,800.00	0.61
10	赵秀伟	279,400.00	0.93	419,400.00	1.40
11	王兴元	295,600.00	0.99	443,600.00	1.48
12	张 青	509,100.00	1.7	764,100.00	2.55
13	赵淮林	3,985,500.00	13.29	5,978,500.00	19.93
14	李桂荣	861,900.00	2.87	1,292,900.00	4.31
15	倪直桐	432,600.00	1.44	648,600.00	2.16
16	刘成普	422,200.00	1.41	633,200.00	2.11
17	王文秀	334,200.00	1.11	501,200.00	1.67
18	赵河林	172,700.00	0.58	258,700.00	0.86
19	赵志林	531,700.00	1.77	797,700.00	2.66
20	成 丽	351,800.00	1.17	527,800.00	1.76
21	郑国英	114,500.00	0.38	171,500.00	0.57
22	孙汉明	197,400.00	0.66	296,400.00	0.99
23	徐文新	109,700.00	0.37	164,700.00	0.55
-	沈阳全密封 变压器厂工 会	10,000,000.00	33.33	-	-
-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30,000,000.00	100.00

5. 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注册地址变更

2010年2月21日,根据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股份公司决定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资3,000万元,注册资本增加至6,000万元。会议同时决定公司住所变更为沈阳市浑南新区远航东路8号。

2010年2月24日,黑龙江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中鸿信验字[2010]第003号《验资报告》,对此次增资予以审验。

2010年3月8日,企业取得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科技产业开发区分局出具的《公司变更登记核准通知书》。

此次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变更后出资比例(%)
		转增前	转增后		
1	赵凤利	9,353,667.00	15,589,445.00	公积金转增	25.98
2	赵淮林	5,978,505.00	11,564,175.00	公积金转增	19.27
3	赵海林	3,527,585.00	7,879,308.00	公积金转增	13.13
4	曹立建	800,117.00	3,133,528.00	公积金转增	5.22
5	赵志林	797,684.00	3,129,473.00	公积金转增	5.22
6	李桂荣	1,292,923.00	2,154,872.00	公积金转增	3.59
7	王兴元	443,593.00	2,039,322.00	公积金转增	3.40
8	张萍	869,581.00	1,449,302.00	公积金转增	2.42
9	秦淑贤	846,759.00	1,411,265.00	公积金转增	2.35
10	徐文新	164,742.00	1,274,570.00	公积金转增	2.12
11	张青	764,078.00	1,273,463.00	公积金转增	2.12
12	张艳	668,403.00	1,114,005.00	公积金转增	1.86
13	倪直桐	668,556.00	1,080,927.00	公积金转增	1.80
14	刘成普	633,207.00	1,055,345.00	公积金转增	1.76
15	赵河林	258,745.00	931,242.00	公积金转增	1.55
16	成丽	527,840.00	879,733.00	公积金转增	1.47
17	王文秀	501,248.00	835,413.00	公积金转增	1.39
18	李捷	437,820.00	729,700.00	公积金转增	1.22

19	赵秀伟	419,402.00	699,003.00	公积金转增	1.17
20	刘建国	414,918.00	691,530.00	公积金转增	1.15
21	孙汉明	296,391.00	493,985.00	公积金转增	0.82
22	杨柏刚	182,758.00	304,597.00	公积金转增	0.51
23	郑国英	171,478.00	285,797.00	公积金转增	0.48
-	合计	30,000,000.00	60,000,000.00	-	100.00

注：本次增资以资本公积 3000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其中 2000 万元按现股东持股比例同比例转增注册资本，另外 1000 万元资本公积未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同比例转增注册资本，而采取股权激励的方式向部分为企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股东转增，转增对象分别为赵海林 200 万元，曹立建 180 万元，赵志林 180 万元，赵淮林 160 万元，王兴元 130 万元，徐文新 100 万元，赵河林 50 万元。上述事项已经由 2010 年 2 月 21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批准，但本次股东大会表决过程中，股东张萍、秦淑贤、张艳对该决议投反对票，股东倪直桐对该决议投弃权票。2013 年 9 月 29 日，张萍、秦淑贤、张艳、倪直桐四人分别出具《声明》，确认其对股份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及其个人持股数量无异议，并认可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股权激励的议案》内容及股份公司按照该议案实施的股本转增行为，对股份公司其他股东所持股份没有争议。

6. 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2 年 11 月 19 日，根据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次股东大会决议，决定以公司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注册资本增至 8,000 万元。

2012 年 11 月 22 日，辽宁中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此次增资事项出具辽中衡会验[2012]71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2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8,000 万元。2012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取得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注册资本增至 8,000 万元的《公司变更登记核准通知书》。

此次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变更后出资比例（%）
		转增前	转增后		
1	赵凤利	15,589,445.00	—	公积金转增	0.00
2	李桂荣	2,154,872.00	23,659,088.00	公积金转增	29.57
3	赵淮林	11,564,175.00	15,418,900.00	公积金转增	19.27
4	赵海林	7,879,308.00	10,505,744.00	公积金转增	13.13

5	曹立建	3,133,528.00	4,178,037.00	公积金转增	5.22
6	赵志林	3,129,473.00	4,172,631.00	公积金转增	5.22
7	王兴元	2,039,322.00	2,719,096.00	公积金转增	3.40
8	张 萍	1,449,302.00	1,932,403.00	公积金转增	2.42
9	秦淑贤	1,411,265.00	1,881,687.00	公积金转增	2.35
10	徐文新	1,274,570.00	1,699,427.00	公积金转增	2.12
11	张 青	1,273,463.00	1,697,951.00	公积金转增	2.12
12	张 艳	1,114,005.00	1,485,340.00	公积金转增	1.86
13	倪直桐	1,080,927.00	1,441,236.00	公积金转增	1.80
14	刘成普	1,055,345.00	1,407,127.00	公积金转增	1.76
15	赵河林	931,242.00	1,241,656.00	公积金转增	1.55
16	成 丽	879,733.00	1,172,977.00	公积金转增	1.47
17	王文秀	835,413.00	1,113,884.00	公积金转增	1.39
18	李 捷	729,700.00	972,933.00	公积金转增	1.22
19	赵秀伟	699,003.00	932,004.00	公积金转增	1.17
20	刘建国	691,530.00	922,040.00	公积金转增	1.15
21	孙汉明	493,985.00	658,647.00	公积金转增	0.82
22	杨柏刚	304,597.00	406,129.00	公积金转增	0.51
23	郑国英	285,797.00	381,063.00	公积金转增	0.48
-	合计	60,000,000.00	80,000,000.00	-	100.00

注：股东赵凤利和李桂荣为夫妻关系，由于赵凤利于 2012 年 7 月 30 日因病逝世，其持有股份公司 25.98% 股份由股东李桂荣继承，变更后李桂荣持有股份变为 29.57%，其他赵淮林等 21 位股东不变。

7. 股份公司第三次股份转让

2013 年 9 月 29 日，股东赵淮林与秦淑贤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赵淮林向秦淑贤转让其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376,000 股。

本次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变更后出
----	------	--------	------

序号		转让前	转让后	资比例 (%)
1	李桂荣	23,659,088.00	23,659,088.00	29.57
2	赵淮林	15,418,900.00	15,042,900.00	18.80
3	赵海林	10,505,744.00	10,505,744.00	13.13
4	曹立建	4,178,037.00	4,178,037.00	5.22
5	赵志林	4,172,631.00	4,172,631.00	5.22
6	王兴元	2,719,096.00	2,719,096.00	3.40
7	张 萍	1,932,403.00	1,932,403.00	2.42
8	秦淑贤	1,881,687.00	2,257,687.00	2.82
9	徐文新	1,699,427.00	1,699,427.00	2.12
10	张 青	1,697,951.00	1,697,951.00	2.12
11	张 艳	1,485,340.00	1,485,340.00	1.86
12	倪直桐	1,441,236.00	1,441,236.00	1.80
13	刘成普	1,407,127.00	1,407,127.00	1.76
14	赵河林	1,241,656.00	1,241,656.00	1.55
15	成 丽	1,172,977.00	1,172,977.00	1.47
16	王文秀	1,113,884.00	1,113,884.00	1.39
17	李 捷	972,933.00	972,933.00	1.22
18	赵秀伟	932,004.00	932,004.00	1.17
19	刘建国	922,040.00	922,040.00	1.15
20	孙汉明	658,647.00	658,647.00	0.82
21	杨柏刚	406,129.00	406,129.00	0.51
22	郑国英	381,063.00	381,063.00	0.48
-	合计	80,000,000.00	80,000,000.00	100.00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一) 公司董事

1. 赵海林，公司董事长，基本情况见本节“四、持有公司5%以上的主要股东及实际

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 赵淮林，公司副董事长，基本情况见本节“四、持有公司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 曹立建，基本情况见本节“四、持有公司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4. 王兴元，基本情况见本节“四、持有公司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5. 孟庆文，男，197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 年 7 月毕业于沈阳工程学院；2000 年 7 月至 2006 年 12 月在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综合处处长；2007 年 1 月至今在日新高性能涂层（沈阳）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公司董事赵海林、赵淮林系兄弟关系，其他董事之间无关联关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公司监事

1. 赵志林，公司监事会主席，基本情况见本节“四、持有公司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 金焰，女，198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 年 6 月毕业于沈阳工程学院；2003 年 7 月至 2009 年 9 月在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任销售公司综合处职员；2009 年 10 月至今担任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公司综合处处长，2013 年被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职工监事，任期三年。

3. 戴日辉，男，1974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 年 7 月毕业于沈阳工程学院；2002 年 3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全密封变压器厂干变车间主任；2004 年 3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全密封变压器厂装配车间主任；2005 年 3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全密封变压器厂箱变车间主任；2006 年 3 月至 2008 年 3 月在股份公司担任生产制造部副部长；2008 年 3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公司担任质量保证部部长、体系认证办主任；2011 年 3 月至 2012 年 3 月担任公司生产制造部副部长；2012 年 3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质量保证部部长、体系认证办主任、生产制造部副部长。2013 年被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职工监事，任期三年。

公司监事之间无关联关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 赵淮林，公司总经理，基本情况见本节“四、持有公司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 曹立建，公司财务总监，基本情况见本节“四、持有公司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 李毓光，公司董事会秘书兼销售总监，男，1964 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李毓光先生曾任职沈阳衡器厂干部、沈阳轻工业局生产处、沈阳联谊集团总经理助理、沈阳机电成套设备公司。1996 年 4 月起担任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综合处处长、销售经理、销售部门副总经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1. 于静，女，1975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 年毕业于沈阳工程学院；1997 年 7 月至 2002 年 10 月在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技术科担任设计员；2002 年 10 月至 2005 年 10 月担任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设计主管；2005 年 11 月至 2007 年 6 月担任沈阳利林电器有限公司设计处处长；2008 年 7 月至今在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开发中心设计主管、副部长职务。

2. 张伟，男，1961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7 年毕业于沈阳变压器厂职工大学；1987 年 9 月至 1995 年 6 月任沈阳变压器厂设计处设计员；1995 年 7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沈阳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设计处副处长；2003 年 12 月至 2007 年 7 月在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部担任副部长；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12 月在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中特分公司设计部担任部长；2012 年 3 月至今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首席导师。

3. 黄海涛，男，1971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 年 9 月毕业于哈尔滨电工学院；1994 年 9 月至 1997 年 9 月在沈阳电机厂担任销售员；1997 年 9 月至 2003 年 1 月在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设计员；2003

年在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副主任；2008年至2012年在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主任；2008年至2012年在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设计师。

4. 陈龙，男，197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理工大学；1999年7月至2010年1月在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设计员；2010年1月至2013年1月在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副主任；2013年1月至今在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担任主任。

5. 官辉，男，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7月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2004年7月至今在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项目主管。

6. 吕政，男，198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7月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2012年4月在许继变压器有限公司技术部担任技术员；2013年8月至今在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项目主管。

七、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2年、2013年、2014年1-2月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253,672,332.24	265,162,053.63	259,543,498.65
股东权益合计（元）	94,752,649.44	93,211,141.77	87,882,734.6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94,752,649.44	93,211,141.77	87,882,734.69
每股净资产（元）	1.18	1.17	1.1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8	1.17	1.10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62.65%	64.85%	66.14%
流动比率（倍）	1.42	1.36	1.36
速动比例（倍）	0.94	0.97	1.01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13,063,913.74	180,423,478.84	173,601,751.45

净利润（元）	711,727.43	5,328,407.08	-5,135,034.0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11,727.43	5,328,407.08	-5,135,034.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70,097.19	4,313,052.52	-9,490,960.94
归属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70,097.19	4,313,052.52	-9,490,960.94
毛利率（%）	35.11	29.06	20.75
净资产收益率（%）	0.75	5.88	-5.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60	4.76	-10.4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12	1.92	2.00
存货周转率（次）	0.14	2.72	3.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7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7	-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38,301.86	5,113,501.67	-11,626,592.1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3	0.06	-0.15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侯巍

住所：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联系电话：010-82190370

传真：010-82190374

项目小组负责人：乔丽

项目小组成员：邵领、杨舒驿、乔丽、薛辉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丽

住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B座十二层

联系电话：010-82607991

传真：010-82607487

经办律师：李哲、王冰

（三）会计师事务所：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田雍

住所：哈尔滨市道里区通达街307号708室

联系电话：0451-84530028

传真：0451-84530028

经办注册会计师：蔡伟、马雷

（四）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彦龙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五）申请挂牌证券交易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要业务

1.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220KV以下大型电力变压器、全密封变压器、各类特种变压器、干式变压器、互感器、箱式变电站、变压器配件及其材料开发、生产、销售；变压器相关技术开发及转让；多功能电动床、电动床单移位机、智能洗浴设备、智能监控设备、电动车、多功能按摩椅、建材、机械电子设备、机械零部件生产、销售、维修服务及相关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医护设备技术研发、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限定或禁止的除外），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

2. 公司主要业务介绍

目前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全密封变压器、电力变压器、干式变压器、特种变压器、箱式变压器、智能变压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1. 全密封变压器



全密封配电变压器是本公司依托于行业发展、市场需求开发的产品，属国内首创，是国家八部委首推的替代进口的产品。

全密封节能变压器是采用高新技术改造普通变压器的结果。产品采用膨胀式散热器代替储油柜和普通散热器，采用箱盖与箱沿焊接密封结构。全密封变压器内充满了油，膨胀式散热器可随着温度变化而膨胀和收缩。由于空气和湿气无法进入油箱，杜绝了变压器吸湿和氧化的可能性，延缓了油和绝缘材料的老化。因此该种变压器无需定期进行吊芯检修和更换变压器油，延长了变压器的使用寿命。

目前，公司该系列产品主要应用于石油、化工、冶金、机械、轻纺、民航、煤炭、矿山、港口和城建等各个行业和领域，特别适用于一些使用环境有酸雨、盐雾、金属粉尘或有腐蚀气体、污染较重、要求长期连续安全运行、免维护的行业或部门，如石化、冶金、矿山、煤炭等行业。

2. 电力变压器



公司电力变压器主要有220KV、110KV、66KV电压等级的产品。公司采用计算机软件对产品的电场、磁场、温度分布、机械力进行优化设计，使产品具有结构先进、抗突发短路能力强、性能稳定、可靠的特点。另外，该产品采用国际先进控制机构和保护配件，智能化监控产品运行情况。采用特殊的密封结构，能有效防止产品渗漏油，从而具有免维护的特点。

该产品广泛用于电力、石油、化工、冶金、有色、煤炭、城建等众多行业。

3. 干式变压器



公司生产的干式变压器具有“三低三高”的显著特点：低损耗、低噪声、低局放（局部放电）、高机械强度、高电气强度、高耐热强度，使用寿命在30年以上。

干式变压器具有绝缘等级高，过载能力强的特点，可以广泛应用于安全防火要求比较高的如地铁、机场、海洋石油平台、高层建筑、商业中心、车站、码头、隧道和发电厂以及湿热、污染严重的场所。

4. 特种变压器

公司生产的特种变压器主要包括以下几类：

（1）接地变压器

接地变压器主要应用于中性点绝缘三相电力系统中，用来为系统提供一个人为的中性点，该中性点可直接接地，也可以通过电抗器、电阻或消弧线圈接地。

用途：广泛应用于各种电力系统之中。

（2）有载自耦变压器

产品应用于无功补偿系统或电压调整系统，具有结构简单，性能可靠等特点。产品结构先进，具有自动监测调压，保证线路电压稳定功能，采用铁心-测量绕组-公共线圈-串联线圈结构，电压、电流输出信号采用电连接器出线方式，电压、电流控制模块及开关控制器模块共同放于变压器箱体上。采用特制分接开关大大改进产品现存的技术问题，提高了产品的可靠性。

用途：用于无功补偿系统或电压自动调整系统。

（3）电炉变压器

电炉变压器是各种炉用变压器的总称，通过它将较高的电网电压（6~110kv）降低到炉子所需的电压（几十伏~几百伏）。具体种类包括：

- ①三相炼钢电弧炉变压器（用于冶炼黑色金属）
- ②三相矿热炉变压器（用于制取电石、铁合金、硅化物、纯硅等）
- ③单相炼钢电弧炉变压器（用于熔炼铜、铜合金、生铁）
- ④电阻炉用变压器（用于机械零件加热、热处理、粉末冶金烧结、有色冶金熔炼）
- ⑤盐浴炉变压器（用于工具和机械零件热处理）
- ⑥单相石墨化炉用变压器（用于电刷、电碳、金刚砂的加热、使之石墨化）
- ⑦工频感应炉变压器（用于熔化黑色金属和有色金属）
- ⑧电渣重熔变压器（用于将小钢锭精熔成大钢锭）

用途：应用于冶炼、黑色金属加工、制取电石、铁合金、熔炼铜合金场所。

（4）海洋平台专用变压器

采用高燃点绝缘油作为变压器绝缘介质，针对海洋特殊的使用环境，公司对产品结构、体积、配件、外观均作了重大调整，经过近10年的设计、制造、应用经验，已经形成一套完整的从设计、工艺到制造的体系。目前公司在海洋平台变压器的设计制造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用途：广泛应用于海洋钻井平台，为各种钻井电机提供安全、可靠电源。

（5）钻井专用变压器

该系列应用于陆地钻井系统之中，因为产品容量小、电压高，所以绝缘结构不稳定，为改善绝缘水平，产品线圈采用分段圆筒式无静电屏结构，器身内部出线采用全新工艺制造，提高了产品的绝缘性能。外部采用先进的紧固和防震措施，保证产品经远距离恶劣路面的运输。

用途：适用于无人值守的厂所，适应复杂、恶劣的环境，特别适用于各种钻井场所。

5. 箱式变压器



箱式变压器作为电缆化配电网中重要的供电单元，是集高压控制、保护、变电、以及配电设备于一体的成套预装产品。该产品广泛应用于城乡配电网之中。

6. 智能变压器



公司生产的智能变压器内嵌电流互感器及测量绕组，采集高低压电流和电压，增加压力和温度等传感器，采集压力和温度等信号，变压器外部增加智能监测终端，通过终端收集电流，电压，温度，压力等信号，进行运算、处理，并通过无线网络传输到远方的信息化平台，通过平台可以展示变压器的各种运行信息，实现变压器的远方在线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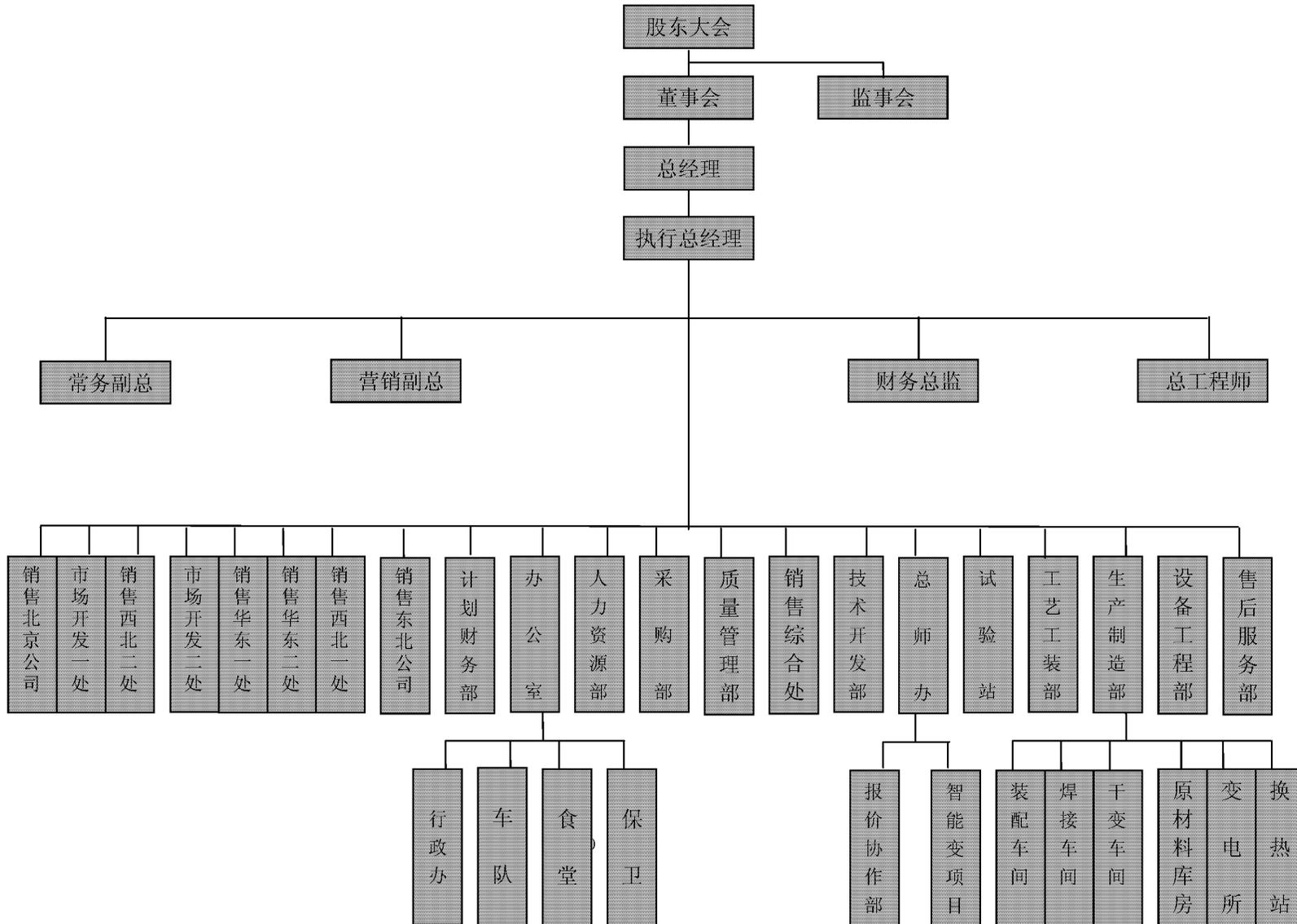
故障预警和状态分析等功能。

智能型变压器通过远方监测和预警分析等功能可以减少运行维护人员数量，减少检修工作的投入，延长变压器使用寿命，减少事故发生费用，同时对于提高供电质量方面有着明显的改善和提高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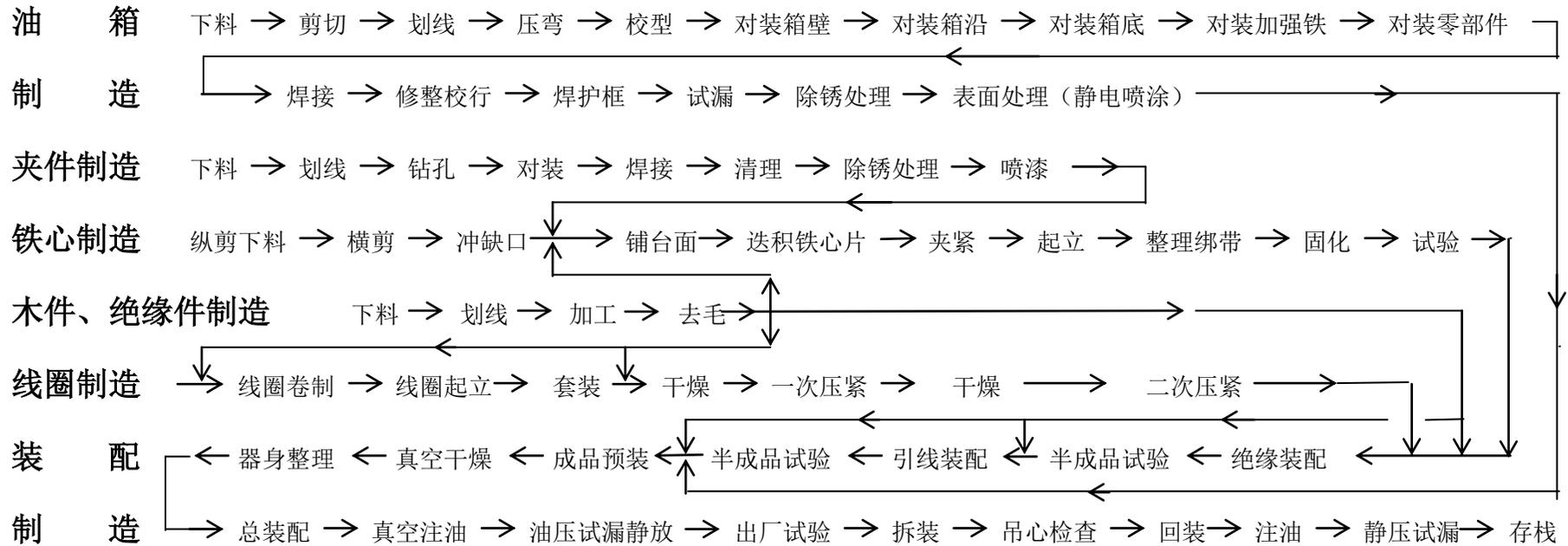
主要用于配电领域的产品升级改造，更新换代，从而实现配电网的状态可视化，信息互动化，功能一体化。

二、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二) 生产或服务流程



（三）生产或服务方式

公司拥有自己的厂房车间，以及生产所需的机器设备，变压器产品采用自主生产的方式进行操作，不存在生产外包的情况。个别零部件存在外协加工的情况。

1. 外协厂商的数量和名称

编号	外协厂商名称	外协内容	外协材料用途
1	潍坊汇胜绝缘技术有限公司	绝缘件	在变压器生产过程当中，在线圈绕制和器身装配工序中，用于起到电气绝缘作用的成型件。
2	沈阳沈变电产品配套有限公司	绝缘件	同上
3	沈阳福瑞特变压器配件有限公司	绝缘件	同上
4	劳士领（沈阳）电工层压木有限公司	绝缘件	同上
5	沈阳富利电镀厂	金属电镀	变压器外部连接用铜牌之镀锌，防止腐蚀。
6	沈阳东陵区泰弘机械厂	部分法兰及特殊件制作	油箱制造过程中使用的一些圆形法兰件加工。

2. 外协厂商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情况。

外协厂商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 与外协厂商的定价机制

外协厂商的定价依据一般为材料费+人工费+运费，定价均为市场价格。

4. 外协产品、成本的占比情况

年度	外协内容	金额（元）	占生产成本的比重
2012年	绝缘件	772,306.94	0.57%
	金属电镀	68,170.46	0.05%
	部分法兰及特殊件制作	77,370.00	0.06%
2013年	绝缘件	1,003,755.30	0.79%
	金属电镀	21,385.96	0.02%
	部分法兰及特殊件制作	63,743.58	0.05%
2014年	绝缘件	299,865.64	4.15%

1-2月	金属电镀	0.00	0.00%
	部分法兰及特殊件制作	1,880.34	0.03%

5. 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制定了《外购（协）产品质量控制措施》，对外协厂商的选定、考核淘汰、协议签署、质量检验、采购员培训等相关事项进行了规定。另外，公司引入外协厂商的竞争机制，每种外协产品均与 2-3 个外协厂商取得联系，挑选其中比较有竞争力的供应商。

6. 外协在公司整个业务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

外协件主要应用在公司是整个生产过程的两端，即生产之初和收尾阶段。在所有工序中仅占很少部分，目的是为了缓解生产紧张时期公司个别工序生产能力不足问题，外协成本占比很低，在整个生产过程中不起到决定性的作用。

变压器行业制造公司生产方式分为常规生产和订单生产两种模式。对于通用性强的中小型变压器，大部分公司采用常规生产的方式，公司生产并储备部分常规库存商品，陆续向客户销售；对于专用性强的特殊需求的产品，通常是根据签订的合同和客户的要求进行设计，并按照订单组织生产。公司产品属于专用性较强的变压器，均采用订单生产方式。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全密封变压器技术特点

全密封技术的来源主要依托于行业发展、市场需求和公司技术革新。1994年，公司成立之初，与国内有关单位合作，首创国内第一台全密封变压器。全密封变压器的技术特点如下：

- （1）采用沟槽法兰，内外焊接，保证产品的密封性能，免维护安全运行20年。
- （2）采用先进的定位结构，器身与油箱采用12点固定，有效限制器身在油箱内的位移，产品具有较强抗震能力。
- （3）产品绝缘结构先进，采用薄纸筒、小油道理论，高压线圈采用饼式结构，横

纵油道交错，保证饼、匝间工作场强，在线圈首末各8段每隔2根撑条用紧缩带绑紧，保证产品的机械强度，增强抗冲击能力。低压线圈采用螺旋或箔绕结构，一次性均匀交叉换位，使导线换位完全，减小环流损耗，保证产品的经济技术指标。高低压线圈电流密度均选为 2.5 A/mm^2 以下，使变压器负载损耗、温升限值大幅度降低，过负荷能力比标准变压器提高30%。

(4) 产品铁心采用优质冷轧晶粒硅钢片叠制而成， 45° 全斜式多级步进接新型叠级结构，大幅度提高了变压器的机械强度，有效降低铁心的噪音、空载损耗和空载电流。

(5) 箱体表面处理先进，喷丸处理后采用静电喷涂技术，漆膜牢固，具有防潮、防霉变、防盐雾的功能，适用于各种恶劣的使用环境。

2、电力变压器技术特点

(1) 针对35KV~220KV级产品：在技术准备和实施中，电磁计算采用计算机软件做辅助设计，机械力、电磁场等方面采用计算机模拟分析计算，利用计算机数据库优选出合适方案，在抗突发短路能力，降低损耗、抗冲击能力、降低局部放电、防止渗漏等方面从设计、工艺、管理角度都有完整、成熟的技术支撑。

(2) 铁心采用优质冷轧晶粒取向硅钢片叠制而成，铁芯装配采用无穿心五级步进拉板式结构。铁心外部用气动收缩带烘干收紧，内衬圆形撑棒，使铁心与低压绕组始终保持圆周间受力均匀。上下夹件采用高强度冷压钢板焊接而成，提高机械强度。

(3) 高压线圈多采用屏蔽连续式结构，改善冲击电位分布；低压线圈单螺旋、端部拉平结构，线圈的内径采用高强度硬纸筒做支撑骨架。所有绕组外部均用锁撑条锁紧。绝缘件采用密化压缩处理，保证高低压绕组电抗高度压缩后完全相等。线圈采用ZB、HQQN系列铜导线，线圈的匝间工作场强小于 2000 V/mm ，保证产品的经济技术指标。

(4) 产品器身采用整体套装工艺，进行整体恒压干燥，高低压绕组受压后整体高度始终保持一致，使变压器在受到短路时，能有足够的机械强度。

(5) 油箱采用钟罩结构。油箱内部对铁心夹件和器身绝缘进行加强定位处理，保证变压器在短路时内部器身不产生位移和形变。

(6) 产品配有在线监测传感器，分别对变压器油、铁心接地电流、开关档位、内

部温升、压力变化值进行监测。变压器在不同位置配有2组温度控制器，能够显示不同点变压器的顶层油温，当温度达到限定温度是，温度控制器自动发出信号、报警、自动跳闸，并实现远传功能，使产品运行中具有可靠地保护，实现遥控遥调；变压器附有气体继电器保护和定向压力释放保护，能够保证变压器的正常运行，具有环保功能。

3. 干式变压器技术特点

(1) 专利技术：公司具有“双电压薄绝缘环氧浇注干式变压器”专利，该型产品是在充分吸收国内外多家同类产品先进技术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的新产品，其采用优质的材料、科学的配方，并通过严格的工艺和高标准的检测，产品具有当今世界的先进水平。

(2) 低损耗：产品空载损耗比最新国家标准GB/T10228-1997《干式电力变压器技术参数和要求》还要低20%以上。

(3) 低噪声：产品噪声水平比现行专业标准JB/T10088-2004《6-220kV级变压器声级》低10-15分贝以上，归属环保绿色产品。

(4) 低局放：树脂混合料采用国外最先进的搅拌方法和真空薄膜脱气两种技术，使混合料搅拌均匀，能彻底排除了混合料内的气泡。高压绕组采用优质无氧铜线绕制，以进口玻璃纤维复合绝缘材料做填料，在真空状态下与环氧树脂混合浇注而成；低压绕组采用箔导体在自动箔式绕线机上绕制，内部焊接采用氩气保护焊接，其精度高、焊接电阻小，上下端均用树脂封装后置于固化炉中，使其成为一个刚体，保证其优良的动热稳定性能。线圈在真空压力下浇注，使树脂绝缘既具有全包密封性，又具有层匝间浸渍性，使其具有致密的固化结构。产品仅有极低的局部放电量，可控制在5PC以下。

(5) 高机械强度：带填料的树脂使浇注体内的膨胀系数差异小，固化收缩率小，内应力小，固化物的硬度高，在高低压线圈的内外面环氧树脂包封层内，放置有预置成型的补强材料，具有犹如钢筋混凝土一样的结构，有致密结构的措施，因而机械强度远大于纯环氧树脂，能承受突发短路电动力作用而无损伤。

(6) 高电气强度：高低压线圈均在真空中浇注成全密封结构，有良好的绝缘性能和抗电弧性能以及防潮性能，能承受大气过电压、操作过电压、暂态过电压和长期工作电压的电气强度，工频耐压为加强型。

(7) 高耐热强度：高低压线圈均为薄层环氧树脂包封绝缘，且导热系数大，有良好的散热性能，绝缘耐热等级可达到H级，平均温升允许升高12.5K，极限温度可达180℃，具有很高的耐热强度，使用寿命在20年以上，可达30年。

4、特种变压器技术特点

(1) 接地变压器技术

①采用轴向分布和径向分布两种结构满足不同应用场所的需要。

②根据接地电阻的不同情况，合理调整产品结构。

③采用完善的紧固措施保证产品内部互感器的稳定性。

(2) 有载自耦变压器技术

①产品结构先进，具有自动监测调压，保证线路电压稳定功能，采用铁心-测量绕组-公共线圈-串联线圈结构电压的结构。

②电流输出信号采用电连接器出线方式；电压、电流控制模块及开关控制器模块共箱放于变压器箱体上。

③改变传统产品存在的技术问题，在分接开关、引线结构、绝缘结构上作重大调整，提高了产品的可靠性。

(3) 电炉变压器技术

①采用变磁通或自耦调压方式满足用户需求。

②采用第三线圈调压方式解决调压范围大调压级数多的问题，因而铁心采用主变和串变两个部分，线圈采用“8”字线圈结构，使用正反调开关，将主变的电压形成相加或相减的方式，满足大范围调压的需求。

③采用交错式结构，方便调整阻抗的大小，有效控制机械力的分布。

(4) 海洋平台专用变压器技术

①铁心采用优质高导磁硅钢片，根据变频器的频率变化规律，合理选择磁密，保证产品在10~90hz频率范围内长期运行。保证变压器铁心在频率变化范围内处于不饱和状

态。

②考虑到大范围的调压（一般在1000v-5000v），采用特殊制作的无励磁调压开关，进而满足平台钻井所需电压要求，达到一机多用的效果。

③变压器箱体防护等级达到国家标准，以适应海洋平台的恶劣环境，采用我公司全密封的特点工艺，达到操作方便、免维护的效果。

④内部采用高燃点 β 油，其特点燃点高，符合海油平台防火要求。

（5）钻井专用变压器技术

①铁心采用优质硅钢片，计算上合理选择磁通密度，损耗低，噪音低。

②线圈端部增加软角环，增加线圈对地之间的爬电距离，提高了抗冲击能力，提高产品性能。高压线圈采用分段圆筒式结构，轴向带两路纵向油道，有利于油的散热，降低了温升，使得产品在环境温度高的情况下，可以连续运行。

③产品在外结构上，高低压均采用侧出线，套管带外罩，提高防护等级，抗风沙，防污能力强；高低压外罩采取合理的加强，且高压升高座采用三角形结构，保证产品在路况及其恶劣的长距离（海运和路运）运输条件下，油箱不渗漏，保证强度。

④选用性能可靠的外部配件，配带报警和跳闸接点，满足产品的长期安全可靠运行。

5. 箱式变压器技术特点

（1）美式箱变技术

①结构紧凑，体积小，仅为同容量国产欧式箱变的1/3~1/5左右，大大减少占地面积。

②全密封，全绝缘结构，无需绝缘距离，可靠保护人身安全。

③高压接线可用于环网，又可用于终端，供电方式灵活，可靠性高。

④变压器性能卓越；低损耗、低噪音、低温升；过载能力强，抗短路，耐冲击能力强。

（2）组合式箱变技术

①产品由高压供电装置、变压器及低压配电装置连接而成，分成三个功能隔室，即

高压室、变压器室和低压室，高、低压室功能齐全，高压侧一次供电系统，可布置成环网供电、终端供电、双电源供电等多种供电方式，还可装设高压计量元件，满足高压计量的需求。变压器室可选择油浸式变压器或干式变压器；低压室根据用户要求可采用面板或柜装式结构组成用户所需供电方案，有动力配电、照明配电、无功功率补偿、电能计量和电量测量等多种功能。满足用户的不同要求。并方便用户的供电管理和提供供电质量。

②高压室结构紧凑合理，并具有全面防误操作联锁功能。各室均有自动或手动照明装置，另外高、低压室所选用全部元件性能可靠、操作方便、使产品运行安全可靠、维护方便。

③采用自然通风和强迫通风两种方式。变压器室和高、低压室均有通风道，排风扇有温控装置按整定温度能自动启动和关闭，保证变压器正常运行。

④箱体结构能防止雨水和污秽进入，具备长期户外使用的条件，确保防腐、防水、防尘性能。使用寿命长，同时外形美观。

6、智能型配电变压器技术特点

(1) 在全密封变压器的基础上，采用电流、电压、温度、压力、油位测量传感器，实时监测产品运行状态。

(2) 电压、电流互感器内置。在油箱内部增加测量绕组，监测线路电压。测量绕组相当于电压互感器，它与高低压线圈共用一个铁心，减小体积，降低成本。独有的电压测量线圈精度校正算法（根据测量线圈的负荷及变压器运行情况同步校正）。

(3) 信号测量精度高。根据智能变压器自身的负载情况，定制特定互感器以提高测量精度（较小的输出负荷、高导磁率铁心材料,特定的铁心结构设计、高安匝比设计等）可以精确测量线损、变压器损耗，提出节能措施。

(4) 根据定制互感器的误差特性，监测终端内置特定的误差校正程序，进一步提高测量精度。

(5) 测量信号线集中引出。使用电连接器将信号线从油箱内部引出，改变了传统的采用浇注端子的引出方式，操作方便，并有效的缩小产品体积，外形美观。

(6) 产品外部配有PD-2000型控制器，所有采集信号上传至PD-2000型控制器，具备无线传输功能，对产品进行实时监测，并根据专家经验进行分析判断，为电网安全运行提供技术支持。

(二) 主要无形资产的取得方式和时间、实际使用情况、使用期限或保护期、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

1. 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从账面上来看，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公司的商标、专利尚未评估作价，不存在账面价值。截止到2014年2月28日的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无形资产类别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专利权	-
2、商标权	-
3、非专利技术	-
4、品种权	-
5、软件使用权	-
6、商誉	-
7、土地使用权	23,187,310.33
8、其他	-
合计	23,187,310.33

取得土地使用权后，公司已经建设了厂房车间，用于公司产品的生产。土地使用权的具体内容如下：

土地使用权名称	权证编号	取得方式	登记日期	权利起止日	账面原值
土地(F36-远航东路7号)	东陵国用2011第0649号	出让	2010/07/31	2010年7月-2058年6月	13,625,506.31
土地(F36-远航东路8号)	沈南国用2006第124号	出让	2006/12/15	2006年12月-2056年6月	12,390,084.53

1) 2012年9月26日，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3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2年9月26日至2015年9月25日。担保方式为辽宁省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向银行提供保证责任担保，全密封以土地证号为沈南国用2006第124号的土地，以及其地上沈房权

证浑南新区字第025245号、025246号、025297号、025248号房产向辽宁省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提供抵押反担保。

2) 2012年11月26日,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2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2年11月26日至2015年11月25日。担保方式为全密封以沈房权证浑南新区字第025247号、025298号房产及其连带土地一并抵押给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商标

截至2014年2月28日,公司获得的注册商标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1	利林	第 4124308 号	第 7 类:电站用锅炉及辅助设备; 风力动力设备; 风力发电设备; 水利动力设备; 储电池工业专用设备; 静电工业设备; 电子工业设备; 发电机; 电动机; 风力机和其配件	2006 年 9 月 21 日至 2016 年 9 月 20 日
2		第 4124309 号	第 7 类:同上	2006 年 9 月 21 日至 2016 年 9 月 20 日
3		第 4121623 号	第 9 类:(电源)减压器; 变压器(电); 变阻器; 电阻器; 高低压开关板; 互感器; 继电器; 母线槽; 配电箱; 配电箱; 整流用电力装置	2006 年 9 月 21 日至 2016 年 9 月 20 日
4		第 1777832 号	第 9 类: 同上	2002 年 5 月 28 日至 2012 年 5 月 27 日
5	利林	第 1139464 号	第 9 类: 变压器(电); 继电器; 电阻器; 变阻器; 互感器; 配电盘; 配电箱; 高低压开关板; (电源)减压器; 母线槽	1997 年 12 月 28 日至 2007 年 12 月 27 日 续展 2007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7 日
6		第 1139465 号	第 9 类: 同上	1997 年 12 月 28 日至 2007 年 12 月 27 日 续展 2007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7 日

7		第 4121621 号	第 43 类:餐馆; 酒吧; 茶馆; 自主餐厅; 快餐馆; 流动饮食供应; 柜台出租; 托儿服务; 养老院	2007 年 11 月 2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20 日
8	利林	第 4121625 号	第 43 类: 同上	2007 年 9 月 07 日至 2017 年 9 月 06 日
9		第 4121622 号	第 42 类:技术研究;技术项目研究; 科研项目研究; 工程; 工程绘图; 研究与开发(替他人); 工业品外观涉及; 服装设计; 计算机编程; 计算机软件维护	2007 年 11 月 2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20 日
10	利林	第 4121624 号	第 42 类:同上	2007 年 9 月 07 日至 2017 年 9 月 06 日

注: 1.商标注册证号第4124308号、第4124309号、第4121623号于2007年4月2日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该商标注册人变更为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2.商标注册号第177832号于2007年3月28日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该商标注册人变更为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3.商标注册号为第1139465号于2007年10月31日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商该标续展注册, 2007年3月28日,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该商标注册人变更为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4.注册商标号为第1139464号, 2007年10月31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商该标续展注册。2007年3月28日,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该商标注册人变更为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3. 专利技术

截至2014年2月28日, 本公司拥有未到期专利技术共计30项。目前, 公司所有专利的专利权人均为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授权公告日	申请类别	保护期限
1	ZL 2009 1 0010057.9	采用M型分接开关在星/角转换线圈中的应用方法	2010-12-22	发明专利	2010年12月22日至 2030年12月21日
2	ZL 2013 2 0105559.1	海洋平台用三相铁心隔离升压变压器	2013-10-09	实用新型	2013年10月9日至 2023年10月8日
3	ZL 2012 2 0483900.2	智能套管	2013-06-05	实用新型	2013年6月5日至 2023年6月4日
4	ZL 2012 2 0487742.8	同心式电压互感器	2013-05-15	实用新型	2013年5月15日至 2023年5月14日
5	ZL 2012 2 0487531.4	变压器金属件接地机构	2013-03-20	实用新型	2013年3月20日至 2023年3月19日

6	ZL 2012 2 0123396.5	多级调容变压器用圆筒式线圈结构	2013-03-20	实用新型	2013年3月20日至 2023年3月19日
7	ZL 2012 2 0483855.0	海洋石油平台专用变频变压器	2013-03-20	实用新型	2013年3月20日至 2023年3月19日
8	ZL 2012 2 0487280.X	内嵌式出线口用阶梯法兰	2013-03-20	实用新型	2013年3月20日至 2023年3月19日
9	ZL 2012 2 0483727.6	智能电力变压器用电连接器	2013-03-20	实用新型	2013年3月20日至 2023年3月19日
10	ZL 2012 2 0483682.2	组合式绝缘装置	2013-03-20	实用新型	2013年3月20日至 2023年3月19日
11	ZL 2012 2 0487476.9	馈线自动调压装置	2013-03-20	实用新型	2013年3月20日至 2023年3月19日
12	ZL 2012 2 0483703.0	智能风电箱式变电站	2013-03-20	实用新型	2013年3月20日至 2023年3月19日
13	ZL 2011 2 0034303.7	双电压薄绝缘环氧浇注干式变压器	2012-02-01	实用新型	2012年2月1日至 2022年1月31日
14	ZL 2011 2 0034100.8	低损耗全密封变压器	2012-02-01	实用新型	2012年2月1日至 2022年1月31日
15	ZL 2011 2 0034302.2	采用高性能层式线圈的35kV 配电变压器	2012-03-21	实用新型	2012年3月21日至 2022年3月20日
16	ZL 2011 2 0034033.X	双电源自动风机控制箱	2011-10-05	实用新型	2011年10月5日至 2021年10月4日
17	ZL 2009 2 0288208.2	风电箱式变电站	2010-11-10	实用新型	2010年11月10日至 2020年11月9日
18	ZL 2009 2 0288211.4	三相薄绝缘环氧浇注干式变压器	2010-11-03	实用新型	2010年11月3日至 2020年11月2日
19	ZL 2009 2 0288209.7	全密封三柱式非晶合金变压器	2010-11-10	实用新型	2010年11月10日至 2020年11月9日
20	ZL 2009 2 0288210.X	大容量全密封电力变压器	2010-11-03	实用新型	2010年11月3日至 2020年11月2日
21	ZL 2009 2 0203691.X	采用梯形升高座结构的变压器油箱	2010-07-14	实用新型	2010年7月14日至 2020年7月13日
22	ZL 2009 2 0203690.5	变压器用T形接线端子	2010-07-14	实用新型	2010年7月14日至 2020年7月13日
23	ZL 2009 2 0010094.5	采用M型分接开关的星/角转换线圈	2009-10-21	实用新型	2009年10月21日至 2019年10月20日
24	ZL 2008 2 0013230.1	钻井专用变压器	2009-04-15	实用新型	2009年4月15日至 2019年4月14日
25	ZL 2006 2 0168505.X	变频潜油泵用高燃点绝缘油变压器	2007-12-12	实用新型	2007年12月12日至 2017年12月11日
26	ZL 2006 2 0090256.7	风力发电专用变压器	2007-04-04	实用新型	2007年4月4日至 2017年4月3日

27	ZL 2006 2 0091832.X	海洋平台专用变压器	2007-07-04	实用新型	2007年7月4日至 2017年7月3日
28	ZL 2006 2 0090255.2	全密封节能变压器	2007-04-04	实用新型	2007年4月4日至 2017年4月3日
29	ZL 2004 2 0032371.X	通透式干式变压器	2005-08-03	实用新型	2005年8月3日至 2015年8月2日
30	ZL 2004 2 0032372.4	通透式变频整流干式变 压器	2005-08-03	实用新型	2005年8月3日至 2015年8月2日

公司目前正在申请的专利技术有：

序号	申请号	发明创造名称	申请类型	申请日期
1	201310509082.8	电子式互感器智能型套管	发明专利	2013-10-22
2	201320652668.5	电子式互感器智能型套管	实用新型	2013-10-22
3	201310497165.X	海洋平台变频调速用多分接干 式变压器	发明专利	2013-10-21
4	201320660430.7	海洋平台变频调速用多分接干 式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13-10-21
5	201220483646.6	变压器夹件单独接地机构	实用新型	2012-09-21
6	201220483677.1	闭口式吊拌	实用新型	2012-09-21
7	201210353039.2	同心式电压互感器	发明专利	2012-09-21
8	201210356404.5	智能套管	发明专利	2012-09-21
9	201210086209.5	多级调容变压器用圆筒式线圈 结构	发明专利	2012-03-28

4. 存在纠纷情况

公司的无形资产不存在纠纷情况。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公司的各系列产品在销售前，一般需要取得国家变压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检验合格报告。

序号	产品类别	送检产品型号	报告编号	检测机构	样机送检日期	证书有效期
----	------	--------	------	------	--------	-------

1.	配电变压器	S13-M-800/10	TDT3137-10	荷兰 KEMA 电力试验所	2010.7.6~13	2015.10.19
2.	电力变压器	SZ11-63000/110	CTQC/B-10.086	国家变压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0.7.2	2015.7.2
3.	电力变压器	SZ11-63000/66	CTQC/B-10.532	国家变压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0.12.31	2015.12.31
4.	电力变压器	SZ11-31500/35	CTQC/B-11.166	国家变压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1.5.26	2016.5.26
5.	配电变压器	S13-M-800/10	CTQC/B-10.189	国家变压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0.7.2	2015.7.16
6.	配电变压器	S11-M-1600/10	CTQC/B-12.262	国家变压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2.11.14	2017.11.29
7.	干式变压器	SCB11-1600/10	CTQC/B-10.016	国家变压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0.6.21	2015.6.21
8.	组合式变压器	ZGS-Z F-1600/35	CTQC/B-10.225	国家变压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0.5.28	2015.5.28

另外，公司的产品获得了 GB/T 19001-2008/ISO 9001: 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28001-201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 GB/T 24001-2004 idt ISO 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信息事项	认证机构	证书编号	认证事项范围	有效期限
ISO9001 系列质量保证体系认证证书	东北认证有限公司	01013Q 10374R5M	110kV/240000kVA 及以下全密封变压器；35kV/10000kVA 及以下干式（浸渍式）变压器；220kVA/360000kVA 及以下电力变压器，（含整流、电炉、牵引等用途的特种变压器）、	自 2013 年 8 月 27 日至 2016 年 8 月 26 日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东北认证有限公司	01013E 10108R4M	20kV/20000kVA 及以下油浸式变压器、35kV/4000kVA 及以下组合式变压器、35kV/4000kVA 及以下预装式变电站、35kV/4000kVA 及以下风电箱式变压器、	自 2013 年 8 月 27 日至 2016 年 8 月 26 日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东北认证有限公司	01013S 10082R3M	35kV/20000kVA 及以下海油专用变压器、35kV/20000kVA 及以下 SG(浸渍式)、SCB（浇注式）系列干式变压器的设计、开发和制造	自 2013 年 8 月 27 日至 2016 年 8 月 26 日

（四）特许经营权（如有）的取得、期限、费用标准

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五）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使用情况、成新率或尚可使用年限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为房屋建筑物和生产设备，房屋和建筑物为2009年完成建成并

投入使用，生产设备也于2009年投入使用。公司的生产设备主要包括起重机、变压器实验设备、硅钢片滚剪线、滤油机、绕线机、箱式变电站等，使用年限都在20年以上，所有的生产设备均根据规定，每一年或两年检测一次，可使用年限较长。

截至2014年2月底，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1、房屋建筑物	53,160,129.35	11,092,293.60	42,067,835.75	79.13
2、机器设备	23,291,516.09	12,577,620.88	10,713,895.21	46.00
3、运输工具	5,292,847.00	4,635,675.69	657,171.31	12.42
4、其他设备	4,863,802.75	2,259,970.32	2,603,832.43	53.53
合计	86,608,295.19	30,565,560.49	56,042,734.70	64.71

（六）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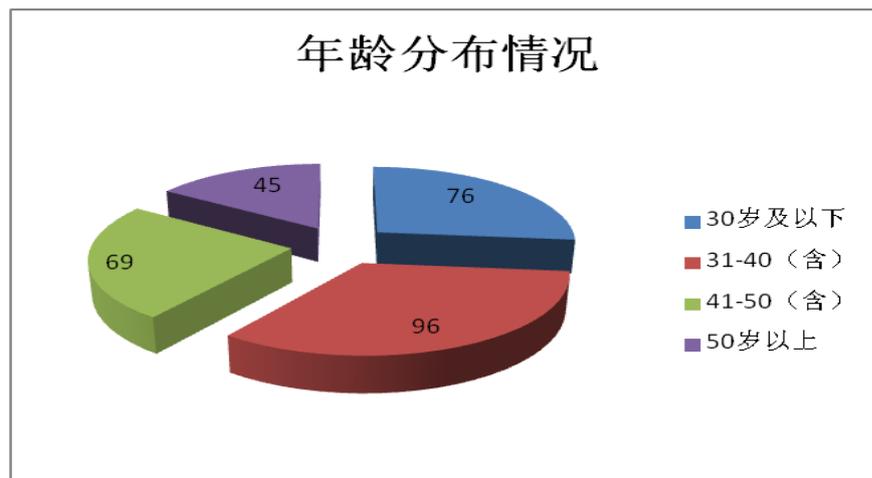
1. 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

截止到2014年2月28日，公司拥有员工共计275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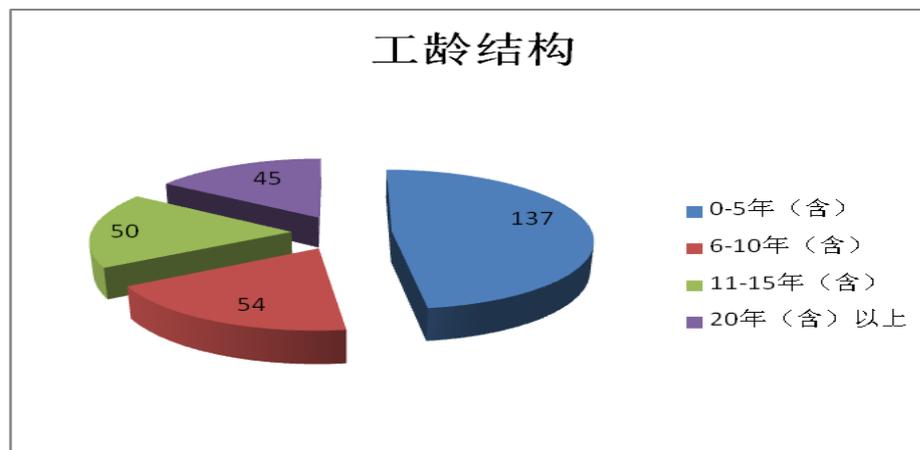
（2）年龄情况

公司员工年龄分布如下图：



可以看出，公司员工年龄分布范围较广，整体集中在20到49岁之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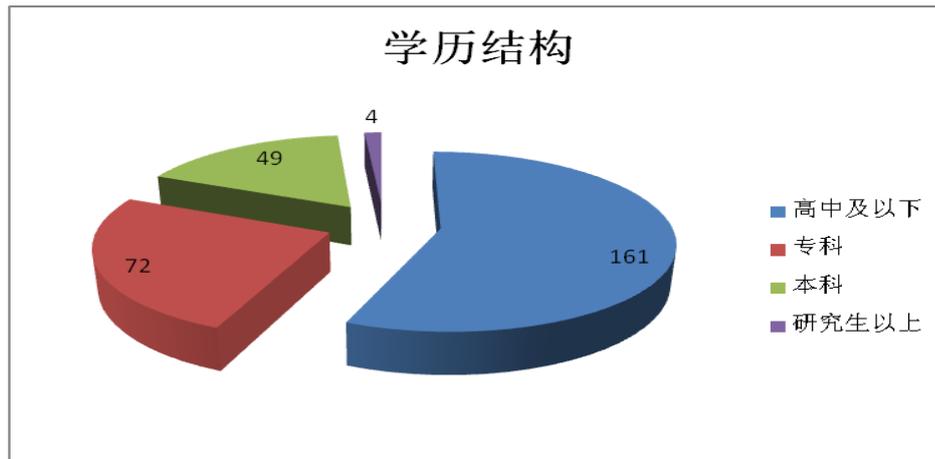
(3) 工龄结构



从工龄结构来看，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长，10年以上的老员工人数占比超过30%，老员工忠诚程度较高。另外，公司近几年兴建新厂区，扩大生产，引进了大批新员工。

(4) 学历学位结构

公司属于传统制造业，大多数员工为工厂工人，从事简单的体力劳动，因此员工的平均学历水平较低。如下图所示：



(5) 地域分布

公司员工的工作地点均在沈阳。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 于静

于静，女，197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毕业于沈阳工程学院；1997年7月至2002年10月在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技术科担任设计员；2002年10月至2005年10月担任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设计主管；2005年11月至2007年6月担任沈阳利林电器有限公司设计处处长；2008年7月至今在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开发中心设计主管、副部长职务。

(2) 张伟

张伟，男，1961年4月1日出生，中国国籍，1982年9月至1984年9月就职于沈阳变压器厂，任装配车间工人；1984年9月至1987年9月在沈阳变压器厂职工大学学习；1987年9月至1995年6月就职于沈阳变压器厂设计处，任设计员；1995年7月至2003年12月就职于沈阳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设计处任副处长；2003年12月至2007年7月就职于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部，任副部长；2007年7月至2011年12月就职于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中特分公司设计部，任部长；2012年3月至今就职于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任首席导师。

(3) 黄海涛

黄海涛，男，197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1994年9月毕业于哈尔滨电工学院，1994年9月至1997年9月就职于沈阳电机厂，任销售员；1997年9月至2003年1月就职于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任设计员；2003年至2008年就职于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任副主任；2008年至2012年就职于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任主任；2012年至今就职于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任副总设计师。

（4）陈龙

陈龙，男，197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1999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理工大学，1999年7月至2010年1月就职于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任设计员；2010年1月至2013年1月就职于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任副主任；2013年1月至今就职于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任主任。

（5）官辉

官辉，男，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2004年7月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2004年7月至今就职于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任项目主管。

（6）吕政

吕政，男，198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2010年7月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2010年7月至2012年4月就职于许继变压器有限公司技术部，任技术员；2013年8月至今就职于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任项目主管。

3. 核心技术（业务）团队在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公司的核心技术团队由老员工组成，变动情况较少，其中核心技术人员孙汉明因个人原因于2014年离职。

（七）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无。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报告期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1. 报告期公司业务收入的构成

公司从事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为各式变压器，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销售收入	占销售总收入(%)	销售收入	占销售总收入(%)	销售收入	占销售总收入(%)
干式变压器	2,690,427.34	24.17	28,700,927.31	16.12	25,077,630.34	14.78
箱式变压器	0.00	0.00	4,405,555.56	2.47	14,301,840.18	8.43
油式变压器	4,096,819.74	36.81	73,470,487.35	41.26	60,237,848.86	35.51
电力变压器	4,341,880.34	39.01	71,469,337.62	40.14	70,042,598.26	41.28
合计	11,129,127.42	100.00	178,046,307.84	100.00	169,659,917.64	100.00

2. 公司提供产品的规模

公司属于传统的制造业，变压器产品单台价格从十几万元到几百万元不等，公司近两年一期产品生产规模如下：

单位：台

产品名称	2014年1月-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干式变压器	20	313	191
箱式变压器	7	8	6
油浸式变压器	59	557	395
电力变压器	2	70	62
合计	88	948	654

3. 公司销售收入情况

2012年、2013年、2014年1-2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6,965.99万元、17,804.63万元、1,112.91万元。2014年1-2月，公司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较少，这是由于公司各月收入的确认为不是均匀的，9月到12月份确认的收入占比偏高。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由四大类变压器产品的销售收入构成，分别为干式变压器、箱式变压器、油式变压器和电力

变压器。其中，干变、油变和电力变为公司的主要产品，2013年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16.12%、41.26%、40.14%。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报告期内各期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当期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1. 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的客户集中在能源领域，为客户的新建工程或者更新换代工程提供输变电设备。主要客户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采油技术服务分公司、中国寰球工程公司、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

2. 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1) 2014年1-2月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客户名称	2014年1月-2月	
	金额	占销售总额比例(%)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公司	4,349,401.71	33.29
沈阳民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196,581.19	16.81
中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770,940.17	5.9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645,726.50	4.94
盘锦浩业化工有限公司	555,555.56	4.25
合计	8,518,205.13	65.19

(2) 2013年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客户名称	2013年	
	金额	占销售总额比例(%)
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2,739,145.32	7.0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炼化分公司	10,863,760.69	6.02
中国寰球工程公司	7,662,670.95	4.25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采油技术服务	6,521,367.52	3.61

分公司		
中石化宁波工程有限公司	6,035,897.43	3.35
合计	43,822,841.91	24.29

(3) 2012年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客户名称	2012年	
	金额	占销售总额比例(%)
营口天盛重工装备有限公司	11,794,871.79	6.79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10,928,006.84	6.29
中国石化工程建设公司	9,532,367.50	5.49
四川石油管理局物资总公司	8,003,200.85	4.61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19,658.13	3.24
合计	45,878,105.11	26.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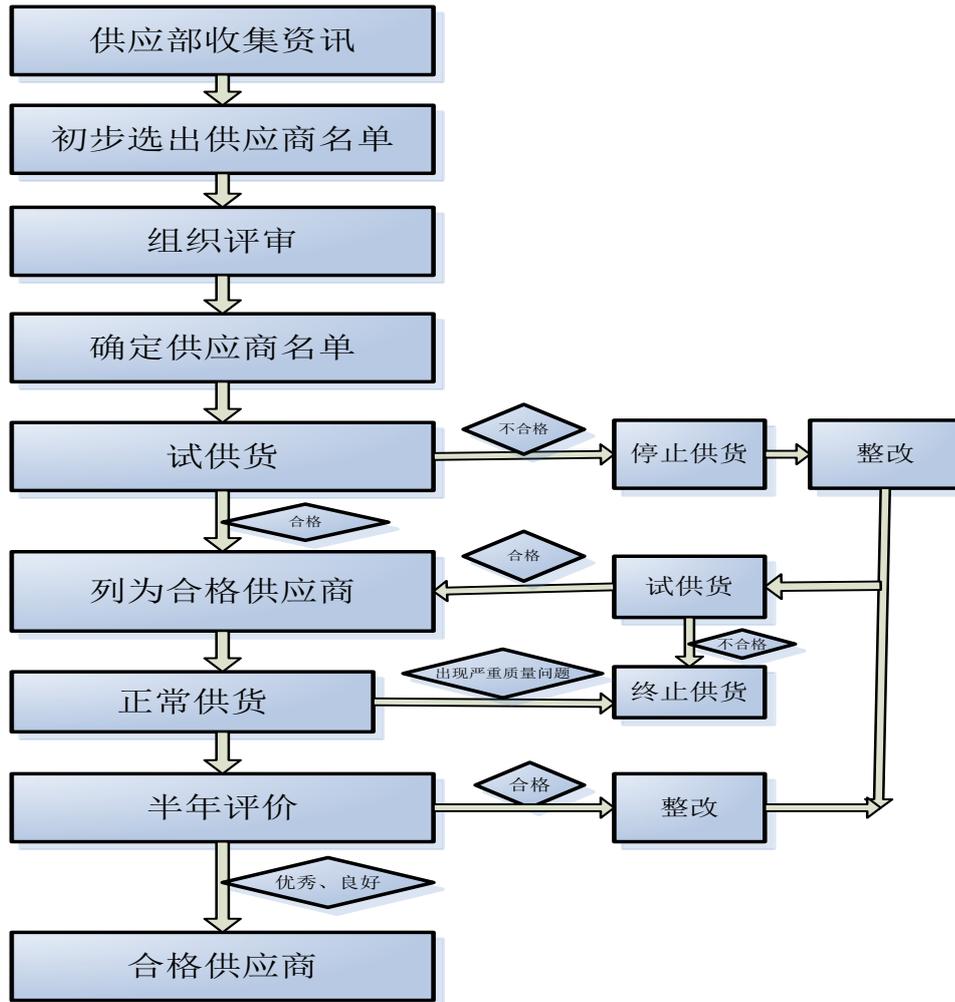
从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可以看出，公司每年前五名客户变化较大，客户比较分散，且单一客户收入金额占比较小，公司不存在大客户依赖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占成本的比重，报告期内各期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当期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1. 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硅钢片、有色金属材料、绝缘材料、变压器油和钢材。公司原材料采购实行严格计划管理。对于生产经营中大量使用的原材料，公司全部纳入统一的采购计划。公司实行比质、比价、货比三家的采购原则。正常原材料采购厂家均保证三家以上，供货厂家的确认、考核、更换和评价均按照公司相关采购工作管理制度进行。公司的这种采购方式既可以引进价格竞争机制又可以保证合格原材料的及时供应。

公司的供应管理流程如下：



2. 成本结构

类别	2014年1月-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原材料	7,415,992.90	78.64	116,003,350.13	89.93	95,446,305.00	87.93
人工成本	697,457.47	7.39	4,568,009.35	3.54	4,042,617.52	3.72
其他费用	1,317,206.69	13.97	8,417,621.07	6.53	9,061,713.53	8.35
生产成本合计	9,430,657.06	100.00	128,988,980.55	100.00	108,550,636.05	100

公司的成本构成中，原材料成本较高，人工成本较低。

3. 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当期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1) 2014年1-2月采购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	----	--------------

辽宁东港电磁线有限公司	2,487,429.13	22.38
五矿天威钢铁有限公司	1,977,342.48	17.79
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	1,065,121.82	9.58
沈阳富腾隆物资有限公司	566,423.89	5.10
辽宁路派克实业有限公司	433,598.28	3.90
合计	6,529,915.60	58.75

(2) 2013年采购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特变电工沈阳现代物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592,169.58	13.44
辽宁东港电磁线有限公司	12,133,595.77	9.83
营口市科翔电工制造厂	10,676,907.05	8.65
沈阳市利林电器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6,098,810.00	4.94
五矿天威钢铁有限公司	5,562,655.34	4.51
合计	51,064,137.74	41.37

(3) 2012年采购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辽宁东港电磁线有限公司	11,961,424.17	12.05
武汉中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9,134,347.63	9.20
营口市科翔电工制造厂	8,208,509.42	8.27
营口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597,147.79	5.64
沈阳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5,183,292.51	5.22
合计	40,084,721.52	40.38

从公司2012年以来的前五大供应商名单来看，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排名不固定，且每个供应商的采购占比较低，因此，公司不存在对供应商的依赖。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由于公司采用订单形式生产，以销定产的方式有效保证了公司合同的履行，公司重大合同均处于正常履行中，不存在重大纠纷。

1. 框架协议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签署日期	备注
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安庆分公司	《中国石化日常需求 6（10）KV 配电变压器框架采购协议》	2013 年 3 月 27 日	框架协议的有效期为一年半，在框架合同的执行过程中，需要重新签订实际所需产品的订单，分批执行，实际价格按照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涨幅情况可作出调整。
	中国石化日常需求 6（10）KV 干式变压器框架采购协议》	2013 年 3 月 27 日	
	《中国石化日常需求 35KV 电力变压器框架采购协议》	2013 年 3 月 27 日	

另外，公司已经取得《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物资供应商准入证》和《国家电网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与这些客户的长期合作，可以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2. 销售合同

编号	用户名称	产品型号	数量	合同总额 (单位: 万元)	签订日期	交货日期	履行情况
1	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	SF10-20000/35	2	164	2014-1-22	2014-4-5	已履行完毕
2	长春新大石油集团农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SZ11-20000/66	2	230	2014-3-10	2014-7-10	正常履行中
3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采油技术服务分公司	S-Y\160	2	522	2013-12-20	2014-2-5	已履行完毕
		S-Y\315	5				
		S-Y\400	7				
		S-Y\500	14				
		S-Y\630	5				
		S-Y\800	6				
4	泰州东联化工有限公司	S13-M-800/10	4	346.4	2013-10-23	2013-11-4	已履行完毕
		S13-M-1250/10	6				
		S13-M-1600/10	16				

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管道分公司	S11-5000/66	2	878.77	2013-12-27	2014-4-30	正常履行中
		S11-6300/66	6				
		SF11-16000/66	2				
		SCB11-1250	2				
		SCB11-800	10				
		SCB11-400	3				
		户外终端					
6	新疆石油管理局物资供应总公司	SSZ11-16000/110	2	383	2013-12-18	2014-4-20	正常履行中
7	新疆石油管理局物资供应总公司	SSZ11-40000/110	2	574	2013-12-18	2014-4-20	正常履行中
8	中国石油天然气第六建设公司	SZ11-20000/110	2	1088	2014-1-15	2014-3-30	正常履行中
		SZ11-12500/110	2				
		SZ11-20000/110	2				
9	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	SZ10-8000/20/6.3	1	377	2013-8-20	2013-12-30	正常履行中
		SZ10-20000/6.3/20	1				
		SCB10-1000/20/6.3	1				
		SCB10-1000/20/0.4	1				
		SCB10-1250/6/0.4	1				
		SCB10-2000/6/0.4	2				
		SCB10-1000/6/0.4	4				
		SCB10-1600/6/0.4	1				
		SCB10-630/6/0.4	1				
10	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S11-25000/35	2	205	2013-3-20	2013-6-30	已履行完毕
11	四川石油天然气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SC11-630	6	79.24	2013-8-7	2014-5-18	正常履行中
		SC11-1000	2				
12	塔河热电厂	S11-15000/66	2	144	2013-5-31	2013-6-30	已履行完毕
13	中国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SZ11-50000/110	2	650	2013-6-27	2013-10-15	已履行完毕

14	四川石油管理局物资总公司	ZBW-1250/10	1	230	2012-2-20	2012-5-5	已履行完毕
		ZBW-1000/10	2				
		ZBW-800/10	1				
15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炼化分公司	S11-10000/35	2	970	2012-5-24	2012-9-30	已履行完毕
		S11-25000/35	2				
		S11-20000/35	4				
		S11-20000/35	2				
1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炼化分公司	S11-10000/35	2	242	2012-9-12	2013-1-30	已履行完毕
		S11-16000/35	1				
17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F10-16000/35	4	530	2012-6-20	2012-8-10	已履行完毕
		SF10-25000/35	2				
		35KV 隔离开关 630A	6				
18	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S11-25000/37.5	4	1063	2012-11-13	2013-1-31	已履行完毕
		S11-20000/37.5	6				
		S11-M-800/37.5	2				
19	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	SF9-20000/35	2	192	2012-3-21	2012-9-30	已履行完毕
20	茂名市伟华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SZ11-16000/35	2	323	2012-3-26	2012-8-20	已履行完毕
		S11-M-1000/10	2				
21	中国寰球工程公司	SFZ11-40000/110	2	548.8925	2012-11-14	2013-3-8	已履行完毕

披露标准：当期合同金额超过200万元的主要客户合同。

3、采购合同

编号	用户名称	产品名称	数量	合同总额 (单位：元)	签订日期	交货日期	履行情况
1	五矿天威钢铁有限公司	取向硅钢卷	44.642T	571,417.60	2013-7-8	2013-7-15	履行完毕
2	五矿天威钢铁有限公司	取向硅钢卷	60T	756,000.00	2013-7-18	2013-7-25	履行完毕
3	五矿天威钢铁有限公司	取向硅钢卷	30T	375,000.00	2013-6-14	2013-6-18	履行完毕
4	特变电工沈阳现代物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硅钢片	100T	1,380,000.00	2013-3-8	2013-2-8	履行完毕
5	特变电工沈阳现代物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硅钢片	56.938T	748,165.32	2013-5-20	2013-6-30	履行完毕
6	特变电工沈阳现代物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硅钢片	97.74T	1,336,118.40	2013-3-20	2013-4-2	履行完毕
7	营口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变压器油	-	长期供货合同	2013-1-8	-	履行完毕

	司						
8	特变电工沈阳现代物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变压器油 25#	40T	408,000.00	2013-4-1	2013-4-2	履行完毕
9	特变电工沈阳现代物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变压器油 25#	40T	408,000.00	2013-3-12	2013-3-15	履行完毕
10	特变电工沈阳现代物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变压器油 25#	40T	408,000.00	2013-2-18	2013-2-30	履行完毕
11	辽宁东港电磁线有限公司	丝包铜扁线	1177KG	25,140.72	2013-5-2	2013-5-6	履行完毕
12	辽宁东港电磁线有限公司	丝包铜扁线	1539KG	85,569.08	2013-3-27	2013-4-8	履行完毕
13	辽宁东港电磁线有限公司	丝包铜扁线	1672KG	35,998.16	2013-3-22	2013-3-29	履行完毕
14	营口市科翔电工制造厂	纸包线		535,436.00	2013-6-3	2013-6-9	履行完毕
15	营口市科翔电工制造厂	纸包线		295,608.00	2013-6-7	2013-6-16	履行完毕
16	铁岭县龙山铜材加工厂	电磁线	4821kg	93,286.35	2013-10-21	2013-10-25	履行完毕
17	沈阳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有取向电工钢	70T	1,004,500.00	2012-9-21	2012-10-30	履行完毕
18	沈阳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有取向电工钢	41T	581,600.00	2012-9-28	2012-10-30	履行完毕
19	沈阳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有取向电工钢	35.32T	508,608.00	2012-9-15	2012-9-30	履行完毕
20	武汉中秦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取向硅钢	65T	1,040,000.00	2012-5-25	2012-5-30	履行完毕
21	武汉中秦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取向硅钢	100T	1,440,000.00	2012-11-19	2012-11-25	履行完毕
22	武汉中秦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取向硅钢	90T	1,557,000.00	2012-3-9	2012-3-10	履行完毕
23	营口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变压器油	-	长期供货合同	2012-1-8		履行完毕
24	营口市科翔电工制造厂	诺麦克纸包线	1350kg	93,960.00	2012-6-25	2012-6-30	履行完毕
25	营口市科翔电工制造厂	诺麦克纸包线、纸包线、铜排		126,217.60	2012-10-16	2012-10-19	履行完毕
26	营口市科翔电工制造厂	电磁线		859,968.00	2012-10-20	2012-10-13	履行完毕
27	辽宁东港电磁线有限公司	丝包铜扁线	9714kg	579,353.56	2012-11-9	2012-11-16	履行完毕

28	辽宁东港电磁线有限公司	丝包铜扁线	10440kg	664,710.20	2012-9-21	2012-9-28	履行完毕
29	辽宁东港电磁线有限公司	纸包铜扁线	9532kg	513,774.80	2013-8-6	2013-8-16	履行完毕
30	特变电工沈阳现代物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变压器油 25#	20T	194,000.00	2013-8-23	2013-8-24	履行完毕
31	辽宁东港电磁线有限公司	纸包铜扁线	7964kg	448,340.40	2013-9-3	2013-9-9	履行完毕
32	沈阳富腾隆物资有限公司	钢材	154.246T	623,823.74	2013-11-29	2013-12-5	履行完毕
33	五矿天威钢铁有限公司	硅钢卷	80.268T	949,111.20	2013-11-28	2013-11-30	履行完毕
34	特变电工沈阳现代物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变压器油 25#	27.27T	264,519.00	2014-1-2	2014-1-30	履行完毕
35	五矿天威钢铁有限公司	取向硅钢卷	101.896T	1,212,562.40	2014-2-11	2014-2-15	履行完毕
36	沈阳富腾隆物资有限公司	钢材	169.406T	667,120.57	2014-2-13	2014-2-17	履行完毕
37	辽宁东港电磁线有限公司	纸包铜扁线	5747 kg	313,145.70	2014-2-17	2014-2-19	履行完毕

披露标准：采购金额超过30万元的供货商主要合同。

4、借款担保合同

债权人	签署日期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担保方式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9月26日	3000万元	2012年9月26日至2015年9月25日	辽宁省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向银行提供保证责任担保，全密封以土地证号为沈南国用(2006)第124号的土地，以及其地上沈房权证浑南新区字第025245号、025246号、025297号、025248号房产向辽宁省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提供抵押反担保。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26日	2000万元	2012年11月26日至2015年11月25日	全密封以沈房权证浑南新区字第025247号、025298号房产及其连带土地一并抵押给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2014年8月21日	1000万元	2014年8月21日至2015年8月20日	董事长赵淮林和沈阳恒信担保有限公司分别向广发行提供保证担保，公司除李桂荣外的其他股东按照相同比例以其拥有的股份共计20,282,728.32元股权质押给沈阳恒信担保有限公司。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东陵支行	2014年4月29日	1370万元	2014年4月29日至2015年4月28日	李桂荣、赵淮林和沈阳市利林电器设备配件有限公司向银行提供保证责任担保，公司除李桂荣外的其他股东按照相同比例以其拥有的股份共计1211.329614万元股权质押给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东陵支行。全密封以位于北京市东城区忠实里南街乙6号楼7层1单元703房产抵押给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东陵支行。
-------------------	------------	--------	-----------------------	--

上述重大合同内容和形式合法、有效，有关合同履行不存在法律障碍，上述重大合同不存在法律纠纷，公司履行该合同项下的义务与其依据其他合同或法律文件承担的义务没有冲突。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采用“以技术打通渠道，以质量稳定渠道，以渠道促进销售”的商业模式，逐步发展壮大。具体运营模式如下：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有硅钢片、电磁线等，采购原材料的质量在一定程度上直接影响公司产成品的质量。因此，公司对采购流程进行严格把控，具体模式如下：

由采购部牵头，技术开发中心、工艺工装部、质量保证部就供方的质量保证能力进行调查、鉴定样品并进行业绩评价，对评价结果及引发的措施填写《采购产品质量保证能力评审表》，履行手续并予以保存。

由采购部编制《合格供应商名录》，经总经理审批后发给质量保证部、计划财务部、生产制造部等部门。对于未通过质量、环境或健康安全认证的厂家，在目录中注明，以便加强考核，督促其体系的健全，以便获得认证机构的监督和担保。

采购产品从合格供应商中选择，如有特殊情况不能从合格供应商采购，须填写《变更合格供应商采购申请表》，并得到批准后方可采购。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整体模式，公司销售部门每月将订单情况提供给公司采购部门，采购部门根据原材料预计量进行采购，避免了采购资金的长期占用。公司还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及采购人员走访供应商，实地考察，对价格趋势进行分析，保证原材料供应

的基础上降低进货成本，规避经营风险。

（二）生产模式

公司拥有充足的土地、厂房和机器设备，生产方式为自主生产，变压器产品不存在外协加工的情况。公司成立时间较早，且从成立之初主营业务一直未发生改变，经过长期的经验积累，公司已经形成了成熟的生产管理和质量控制制度，生产流程顺畅。

（三）销售模式

变压器行业制造公司销售模式分为常规销售和订单销售两种生产销售模式。对于通用性强的小型变压器，大部分公司采用常规销售，公司生产并储备部分常规库存商品，陆续向客户销售。对于专用性强的特殊需求的产品，通常是根据签订的合同和客户的要求进行设计，并按照订单组织生产。本公司产品属于专用性强变压器，均采用订单销售。

（四）公司关键资源及核心竞争力

变压器的安全直接影响电网安全与可靠运行，因此变压器需求方在招标时，通常要求生产企业在系统或行业内具有长期和良好的运行经验。企业的技术水平、以往的运行业绩、产品稳定性、市场信誉、售后服务等综合实力将直接影响其中标情况，如国家电网公司、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大唐新能源、神华集团等行业代表企业，都需要严格的市场准入审查并通过，方可参与到该行业的市场竞争和销售。

公司的目标客户定位在石油、石化行业，且在该行业竞争优势明显。追溯到90年代，公司与中石化合作，在国内首创第一台全密封变压器，且该款变压器由于技术创新、性能优异，声名远扬：1995年7月抚顺石油二厂1600KVA的变压器被洪水浸泡3昼夜后，经检测各项指标正常，为迅速恢复生产赢得了时间；1997年8月，青海钾肥公司一艘泵站沉入10多米的湖水中，随船沉入的2台变压器浸泡100多个小时，被打捞后参数正常。从此，公司与石油石化行业巨头展开了长达20多年的合作，并在长期合作中不断提高产品工艺，满足相关行业的特定需求，维持了较高的客户忠诚度。

公司的这种渠道优势可替代性不强，主要原因为：

1. 公司为最早生产行业所需变压器的厂家，且20多年来产品性能一直保持稳定，产品定价合理，公司信誉较高，客户普遍认可。

2. 变压器的质量直接影响新建工厂的营运风险，在价格合理的前提下，为减少营运的不确定性，客户一般不会替换合作多年的变压器生产商。

目前，公司已经从石油、石化领域逐步扩展到煤矿、电力领域，产品获得了新客户的认可。

六、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 公司细分行业

变压器是一种把电压和电流转变成另一种（或几种）不同电压电流的电气设备，是电力工业中非常重要的组成部分，在发电、输电、配电、电能转换等各个环节都起着重要的作用。变压器主要包括运行在主干电网的输电变压器和运行在终端的配电变压器两大部分。

根据证监会2012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属于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具体行业为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之一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4754-2011）》，属于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2. 行业所处的生命周期

变压器行业在国内外均属于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行业，目前行业需求与国民经济和固定资产投资需求高度相关，技术已经稳定，企业进入该行业存在一定壁垒，竞争者数量逐渐稳定，因此，变压器行业在我国处于成熟期。

3. 行业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1）上游行业关系

变压器行业的上游为基础原材料（硅钢片、铜、普通钢材等）行业和基础元器件行业。近年来，钢铁、有色金属等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对变压器行业带来很大的影响，其中高压、超高压和特高压产品对基础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敏感度相对较低。基础元器件行业的价格相对较为稳定，对行业的影响较小。

（2）下游行业关系

变压器行业依赖于下游的电源、电网、冶金、石油化工、铁道、城市建设等行业的投资。近年来受益于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电源、电网的建设投入不断增大，输配电设备的市场需求明显增长，预计在较长时间内我国国内对变压器设备的市场需求仍将保持较高的水平。

4. 国家对该行业的监管体制和政策扶持或限制

变压器行业已形成市场化的竞争格局，实行行业自律管理，各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政府职能部门不再以行政手段进行干预。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和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变压器分会承担部分行业管理的职能，接受相关部门的委托，制订行业规章制度、经济技术政策、产品技术标准、产品质量标准等。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在沈阳变压器研究所内设立了国家变压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CTQC简称质检中心）和全国变压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分别负责我国变压器行业产品质量和产品型号证书认定，认定通过后由沈阳变压器研究所授予产品型号证书。

5. 产业政策对该行业的影响

2012年11月，财政部、发改委、工信部制定了《节能产品惠民工程高效节能配电变压器推广实施细则》，此次实施细则对不同的能效等级、铁芯材料规定了具体的补贴标准：能效1级的油浸式变压器中，非晶合金、电工钢带铁芯材料分别按30元/千伏安、20元/千伏安标准补贴；能效1级的干式变压器中，非晶合金、电工钢带铁芯材料分别按40元/千伏安、25元/千伏安标准补贴。

随着我国“节能降耗”政策的不断深入，国家鼓励发展节能型、低噪音、智能化的配电变压器产品。在网运行的部分高能耗配电变压器已不符合行业发展趋势，面临着技术升级、更新换代的需求，未来将逐步被节能、节材、环保、低噪音的变压器所取代。另外，随着智能电网的建设加快，应用于智能电网的智能型配电变压器的需求量将有大幅度增加趋势。

6. 该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 国内市场发展空间较大

1) 电网投资加速

根据国家电网规划，国家电网“十二五”期间将投资约2.55万亿用于电网建设，相比“十一五”期间的1.5万亿元，“十二五”电网投资额同比提升了68%。细分来看，2.55万亿中将有5000亿用于特高压电网投资，5000亿用于配电网投资，另外约1.55万亿用于其他电压等级的电网线路投资。

2) 农网改造升级

农村农网改造已进入国家战略层面，节能降耗促使国家加大农网改造升级，提高农网配电效率，预计未来几年农网改造投资复合增长率将保持15%以上。农网改造也将推动城网升级，拉动相关电力设备需求。

3) 特种应用领域突起

未来船舶、高铁、飞机制造、航天科技等领域特种变压器应用将会突起，随着国家层面科技力量加强，相关领域特种需求将会得到加强。

(2) 国际市场发展空间广阔

进入21世纪以来，电网建设及旺盛需求推动全球输配电设备产业迈入一个持续成长期。其中，发展中国家和地区对输配电设备需求较为旺盛，市场容量巨大。这些国家目前大部分使用ABB、西门子、AREVA等国际知名厂商的产品。随着国内厂商生产的产品种类日益丰富，技术水平日趋成熟，加之价格上具有明显优势，我国变压器生产企业在进入国际市场，特别是周边发展中国家市场时，比较具有竞争优势。在周边发展中国家市场需求剧增、国内发电设备出口规模不断扩大、变压器技术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增强的有利条件下，我国输配电产品在国际市场发展的空间广阔。

(3) 国家政策扶持

在2006年2月9日国务院颁布的《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中，我国政府将大容量远距离直流输电技术和特高压交流输电技术与装备列为

国家中长期的重点开发领域和优先发展目标；2006年6月29日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进一步明确提出，近期输配电装备制造业的目标是开展1000kV特高压交流和 ± 800 kV直流输配电成套设备的研制，全面掌握500kV交直流和750kV交流输配电关键设备制造技术。上述意见还要求加大对重大技术装备企业的资金支持力度。

2008年8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财政部关于调整超特高压输变电设备及其关键零部件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对国内企业为开发制造超、特高压输变电设备而进口的关键零部件所缴纳的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实行先征后退，所退税款作为国家投资处理，转为国家资本金，主要用于企业新产品的研制生产以及自主创新能力建设。

2009年5月12日，国务院正式发布《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规划期为2009-2011年。该规划提出，要保持装备制造业生产经营稳定，增加值占全国工业增加值的比重逐步上升；提高国产装备质量水平，使得国产装备国内市场满足率稳定在70%左右；形成若干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科工贸一体化大型企业集团，形成一批参与国际分工的“专、精、特”专业化零部件生产企业。同时，该规划提出依托十大领域重点工程，振兴装备制造业，该十大领域包括特高压输变电。

2012年11月，财政部、发改委、工信部制定了《节能产品惠民工程高效节能配电变压器推广实施细则》，通过财政补贴叠加使用过程中的节电费用，购电价差回收期大幅缩短至3年左右甚至更短时间，利于加快高效节能配电变压器推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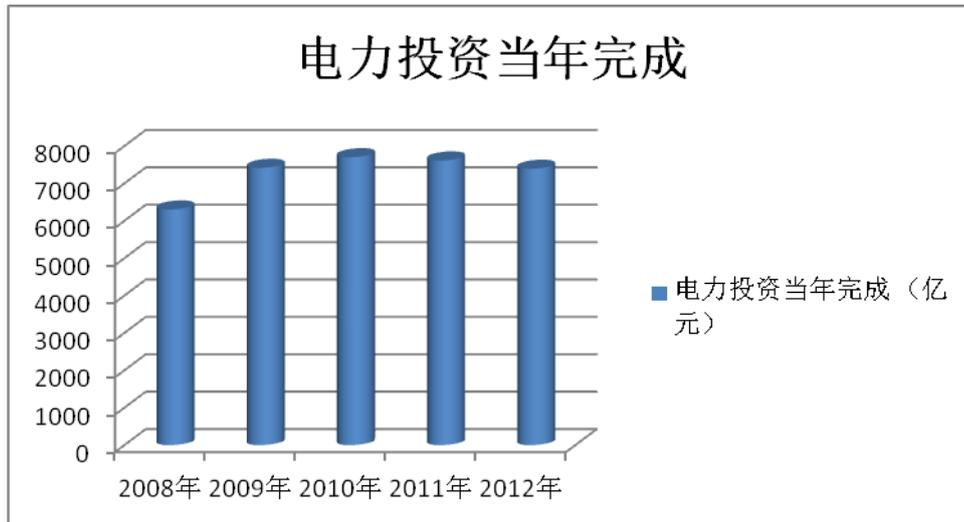
（二）行业市场规模

根据中华机械网行业资讯数据，2011年1-12月，全国变压器的产量达14.3亿千伏安，同比增长6.86%，随着电网改造工程的深入，电网升级速度的加快，我国变压器生产仍将保持较快增速，预计到2015年，我国变压器产量将超过20亿千伏安。

1. 我国电力投资规模

电力工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工业，电力建设和电力输送是国家能源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变压器设备主要应用于电力系统和工矿企业的电能传输和电能控制等，影响电网的建设、安全与可靠运行，特别是高压输变电变压器，是电力发展的重大关键设备也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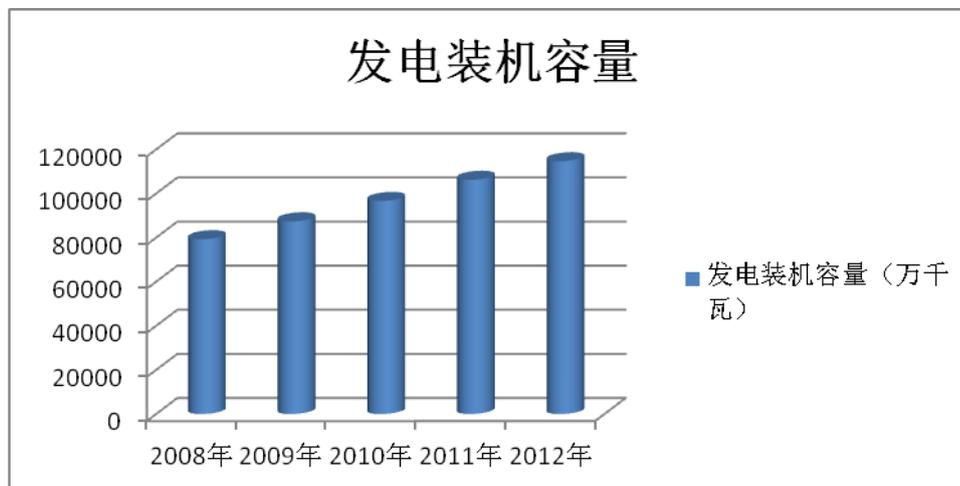
国家能源战略和装备制造业领域中的重大战略设备。电力工业的快速发展对促进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发展、加快工业化进程，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作为电力工业重要装备行业之一，变压器行业的发展直接受电网基础建设投资和发展的影响，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数据，近年来我国每年电力投资的完成额均超过7000亿元人民币，为变压器行业提供了稳定的市场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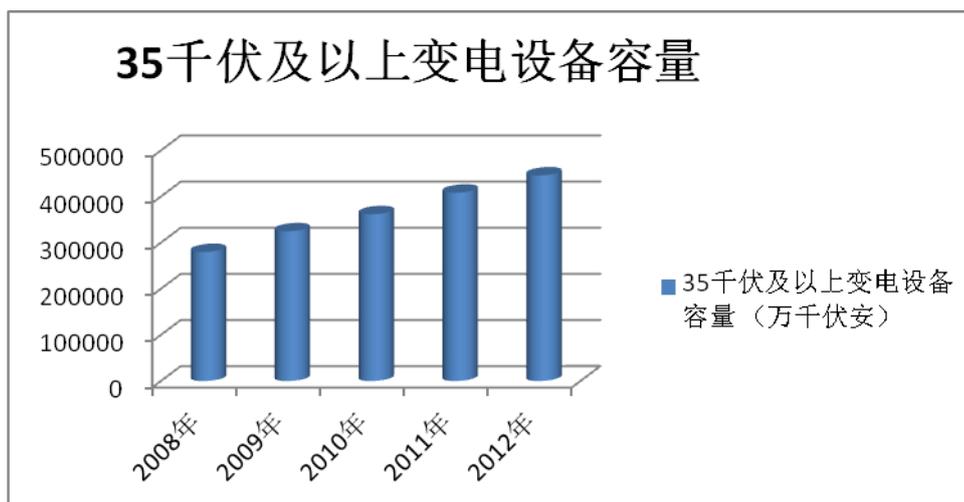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2. 我国变电设备容量

近年来，受益于电力工业的蓬勃发展，输变电行业保持了持续稳定的增长态势。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数据显示，2012年，全国基建发电装机容量11.47亿千瓦，全国35千伏以上变电设备容量为445,899万千瓦安。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3. 我国变压器行业规模测算

2012年，全国发电装机容量11.47亿千瓦，可以推测变压器生产规模约为14亿千伏安（将装机容量转化为变压器容量，通常需要乘以1.2-1.3的系数）。根据变压器市场平均1KVA价值接近100元，可以推算出变压器行业规模大约为1400亿元。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 硅钢片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

变压器制造业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自控能力较弱，其主要原材料硅钢片、铜、普通钢材等的价格变化将对行业利润状况产生较大影响。

2. 自主创新能力有待提高

目前变压器行业的一些高端产品的核心技术和核心部件尚有部分需要对外引进，运营时间及经验有待积累，产品的性能、质量以及研发手段与国际知名公司相比还有一定差距。

3. 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高度相关

变压器行业的发展依赖于电网投资规模，进而依赖于国家固定资产投资的经济政策，与经济周期相关性较高。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 行业的竞争程度

我国变压器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外资大型跨国集团加大中国市场拓展力度，争取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国内变压器生产企业也积极拓展市场，争夺市场份额。

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在中国境内生产变压器的企业约有1000余家，尽管生产企业较多，我国输变电设备制造业仍是产业集中度较高的行业，各个子行业分别由几家大型集团垄断，电压等级越高，这种现象越明显。其中，能够生产500KV变压器的生产厂家约为10家，主要包括特变电工、西电集团，保定天威集团有限公司，常州东芝变压器有限公司，重庆ABB变压器有限公司等；能够生产220KV级别变压器的厂家不超过几十家；能生产110KV级的厂家有100多家。

通过市场竞争，目前国内具有一定生产规模的变压器企业大致可以分为四大阵营：ABB、西门子、东芝等几大跨国集团以其技术和资本优势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形成第一阵营；天威保变、西安西电、特变电工等国内传统优势企业形成第二阵营；以江苏华鹏变压器有限公司、顺特电气有限公司、青岛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变压器厂、江苏中电、沈阳全密封等为代表的具有一定稳定的市场份额和品牌优势的电力设备制造企业形成第三阵营；其余小型变压器生产企业形成了第四阵营。目前我国变压器行业已呈现第一、第二阵营两强对峙的局面，且经过几年的发展，目前第三阵营的企业基本完成了产业布局，并逐渐形成了一定气候，重新划分了第一和第二阵营企业的市场份额，并充实了我国自主品牌和产品的竞争实力。

2. 行业壁垒

（1）渠道壁垒

变压器的安全直接影响电网安全与可靠运行，因此变压器需求方在招标时，通常要求生产企业在系统或行业内具有长期和良好的运行经验。企业以往的运行业绩、产品稳定性、市场信誉、售后服务等综合实力将直接影响其中标情况。我国变压器行业经过几十年的运营，电源、电网、冶金、石油化工、铁道、城市建设等行业均产生了几家针对该行业的变压器产品提供商，这些企业具有长期的运行经验，被新进入者替代的可能性不大。

（2）技术壁垒

本行业产品必须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进行设计和生产，并须经过国家指定的检测中心进行型式试验，产品成功通过型式试验，并取得型式试验报告和型号证书后，才取得进入市场的资格。另外，本行业产品销售前，各省级电力公司一般都会审查确定产品在当地电网的入网资格，而且少数地区要求新产品批量采用前，要经过由技术权威部门和大用户代表参加的技术鉴定。此外，在产品生产完毕并安装运行后，需要结合每次的设计，对产品的运行情况进行分析、总结，才能在以后的设计中逐步提高技术水平。

基于以上原因，对于变压器生产企业来说，技术方面需要一个沉淀、整理、提高的过程。而历史较长、经验丰富的企业一般在生产、技术方面都有一定的优势。

（3）资金壁垒

变压器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从低压到中压、高压到超（特）高压变压器设备生产，资本密集程度渐次提高。变压器行业要求新进入企业拥有较强的资金实力，能够在生产、试验设备上投入巨资。

此外，由于变压器产品的生产周期较长，占用资金时间长，因此生产企业必须具备良好的资金渠道。这也是一般规模的企业难以涉足高压、超（特）高压变压器制造的一个重要原因。

3. 公司的竞争地位

整个变压器行业规模较大，在变压器企业的四大阵营中，公司处于第三阵营。特点是具有中等以上规模，在特定行业中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具有一定的品牌效应。

公司的目标客户定位在石油、石化行业，且在该行业竞争优势明显。1994年，公司与中石化合作，在国内首创第一台全密封变压器，且该款变压器由于性能优异，行业知名度迅速提升，市场迅速打开。另外，公司在长期合作中不断提高产品工艺，满足相关行业的特定需求，维持了较高的客户忠诚度。

目前公司主导产品年产量约占配电变压器市场需求量的1%。公司将不断依靠技术进步，对现有全密封变压器进行多技术的融合，不断提升电力、配电全密封变压器的技术水平、品牌及市场的国际化战略，未来的变压器的市场占有率将会不断的扩大。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企业（股份合作制）设立初期，由于企业规模较小，管理人员结构设置也较为简单等原因，只设立了股东会及董事会，未设监事会，公司治理运作在有限公司期间存在一定的不规范之处。股份合作制企业存续期间，涉及公司增资、股权转让等重要事项存在未召开股东会的情况，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瑕疵。

2006年8月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制度。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充分保障了公司在运营管理、决策方针制定过程中的有效性及规范性。

公司设立时的章程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作了明确规定，公司章程体现了较高的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公司管理层按照公司章程中关于三会制度的规定执行，基本能遵守章程的规定。同时，公司管理层承诺：在未来的经营管理中，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执行规范的治理机制；督促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遵纪守法、勤勉尽责，合法履行相应职责；适时总结治理机制实际运作中存在的缺陷，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股份合作制企业阶段，由于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曾存在股东会会议届次不清、部分会议决议缺失等不规范的情况，涉及公司股权转让、增资、增加新股东等事项也存在未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情况，公司治理存在瑕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23次、董事会27次、监事会

16次，三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会议程序合法、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

（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有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全密封厂阶段，企业股东、股东会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但股东会的执行也存在一定的不足之处，例如：《全密封厂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董事会、总经理在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决策上的权限范围、决策程序等。

股份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职责，并严格执行三会决议。

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合理化建议。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论

（一）现行治理机制对股东的保护情况

现行公司治理机制是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管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并参照上市公司公司治理的要求建立起来的，现行公司治理机制以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为根本出发点。《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明确规定了股东享有的权利，第三十、三十一条规定当股东权利受到侵害时，股东可以通过民事诉讼的手段保护其权利，现行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另外，在中小股东权利保护方面，公司章程特做出如下规定：

1、股东知情权保护

第二十九条股东权利第一项规定：公司股东享有知情权，有权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2、参与权保护

股东的参与决策权，主要体现在股东参加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或者通过选举、委派董事、监事或高管人员的方式，行使权利。

第二十九条第二项规定：公司股东享有参与权，有权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通过合法途径参与公司的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利润分配、弥补亏损、资本市场运作（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股票并上市、融资、配股等）等重大事宜。公司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其优势地位剥夺公司中小股东的上述参与权或者变相排挤、影响公司中小股东的决策。

第五十一条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通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章程第五十三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第一百零九条规定：代表 1/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以上董事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在接到提议后 10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3、质询权保护

第二十九条股东权利第三项规定：公司股东享有质询权，有权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通过合法途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有权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超越法律和本章程规定的权限的行为提出质询。

第六十八条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4、表决权保护

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表决权，有权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第七十六条规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八章为投资者关系的规定，第一百四十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因工作关系了解到公司对外投资活动信息的人员，在该等信息尚未对外公开披露之前负有保密任务。对于擅自公开公司对外投资活动信息的人员或其他获悉信息的人员，公司董事会将视其情节轻重以及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和影响，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并进行处罚。

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就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宜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和原则、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与方式、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的组织机构及职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人员任职要求作出了具体的规定。

（三）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七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或诉讼等方式解决。

（四）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针对原股份合作制企业期间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建立不完善的情况，公司对原有的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重新梳理。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公司规模的扩大，公司需要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和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持续推进、不断深化内部控制工作，以保证企业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保证企业健康发展。

（五）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未来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三、公司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曾被沈阳消防局浑南消防大队处罚，但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13年7月3日，沈阳消防局浑南消防大队在做例行检查时发现，公司办公楼北侧安全出口因堆放货物，出口门处于锁闭状态，导致安全出口堵塞，沈阳市东陵区公安消防大队对公司作出编号为沈陵公（消）行罚决字[2013]0052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处以6000元违章处罚，公司已按时缴纳罚款并对安全出口进行整改，并于当日会同有关人员对公司消防工作进行再次全面检查。

目前公司被处罚的安全出口已处于畅通状态，并且公司管理层也提高了消防意识，定期对公司办公场所的消防情况进行检查。按照《沈阳市重大行政处罚备案审查办法》（以下简称“审查办法”）第四条规定“本办法所称重大行政处罚，...，是指区、县(市)政府、市政府所属行政执法部门对公民处以罚款和没收违法所得及没收非法财物1万元以上，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罚款和没收违法所得及没收非法财物10万元以上的额度”，本次罚款金额为0.6万元，没有达到审查办法所规定的10万元的标准，因此，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除已披露情况外，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来依法经营，在工商、税收、社保、环保等方面无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因此而被处罚的情形。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自然人，除本公司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控制其他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保持独立性，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全密封变压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拥有独立的研发团队。公司拥有自己独立的市场渠道和技术，不依赖于股东和其他任何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的主营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办公楼、生产厂房及其他辅助和相关的配套设施、无形资产，不存在依赖股东资产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对其所有的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生产技术负责人等人员的劳动人事关系都在本公司，并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和领薪，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同时，公司建立并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四）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已自主建立完整的组织管理机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设立有行政部、财务部、营销部、项目研发部等部门。公司组织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的设置自主独立，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影响。

（五）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财务会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帐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

综上所述，本公司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1.利林电器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桂荣、赵河林控制的公司。李桂荣、赵河林合计出资 435,000.00，持股比例 87%。利林电器的经营范围中曾存在变压器经营项目（该项目已向沈阳市工商局申请核减并于 2014 年 1 月 9 日完成工商变更），该经营项目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或近似，经本次公开转让专项律师调查，利林电器仅生产“散热器”一种产品（散热器为全密封变压器中的一个零配件，起到为变压器散热的作用，该零件为全密封股份公司变压器生产所需要的零件之一），并且利林电器不拥有生产整套变压器的机器设备，即利林电器不具备生产变压器的能力，因此，利林电器与全密封股份公司在变压器的生产经营上无竞争关系。利林电器客观上相当于股份公司的长期固定的零配件供应商，起到为股份公司提供产品配件的作用。利林电器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华龄实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海林控制的公司。赵海林出资1400万元，持股比例 70%。股份公司与华龄实业的经营范围均包括：多功能电动床、电动床单移位机、智能洗浴设备、智能监控设备、电动车、多功能按摩椅、建材、机械电子设备、机械零部件生产、销售、维修服务及相关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医护设备技术研发、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限定或禁止的除外）。

股份公司与华龄实业的实际经营业务不同，不构成同业竞争。报告期内，股份公司实际的主营业务为干式变压器、箱式变压器、油式变压器、电力变压器的销售。而华龄实业成立于 2014 年 2 月 12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华龄实业尚未正式经营。同时，公司股东赵海林承诺：（1）自本承诺书出具之日起（2014 年 6 月 16 日），将着手办理华龄实业的经营范围变更事宜，保证华龄实业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与股份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存在相同或相似；（2）在作为关联企业期间，华龄实业不经营与股份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3）若因华龄实业违反上述承诺给股份公司及其股东或其他第三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综上，华龄实业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投资或参与与股份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或业务的经营。

综上所述，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书》，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同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单指自然人股东）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1.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本公司《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已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形。

2.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规范关联方占款问题，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完善并细化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审议程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不与公司发生资金拆借行为（正常经营活动中预支的备用金除外）。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赵海林	董事长	10,505,744.00	13.13
赵淮林	副董事长、总经理	15,042,900.00	18.80
曹立建	董事、财务总监	4,178,037.00	5.22
王兴元	董事	2,719,096.00	3.40
孟庆文	董事	-	-
赵志林	监事会主席	4,172,631.00	5.22
金焰	职工监事	-	-
戴日辉	职工监事	-	-
李毓光	董事会秘书	-	-
赵河林	无	1,241,656	1.55
李桂荣	无	23,659,088	29.57
成 丽	无	1,172,977	1.47

注：1. 赵志林、赵河林、赵海林、赵淮林四人为兄弟关系；李桂荣与赵志林、赵河林、赵海林、赵淮林四人为母子关系；成丽与赵海林为夫妻关系。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赵海林、赵淮林为兄弟关系，监事赵志林和赵海林、赵淮林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署的协议

在本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均与公司签署了相关劳动合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均与本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的关系
赵海林	董事长	沈阳优来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	非控股子公司
		日新高性能涂层(沈阳)有限公司	董事	非控股子公司
		辽宁华龄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关联公司
赵淮林	副董事长、总经理	无	无	无
曹立建	董事、财务总监	日新高性能涂层(沈阳)有限公司	董事	非控股子公司
王兴元	董事	沈阳优来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非控股子公司
		辽宁华龄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公司
孟庆文	董事	无	无	无
赵志林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无
金焰	职工监事	无	无	无
戴日辉	职工监事	无	无	无
李毓光	董事会秘书	无	无	无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赵海林、曹立建投资沈阳优来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优来佳公司成立于2012年5月16日，目前持有沈阳市东陵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10112000032481），住所为沈阳市浑南新区远航

东路 8-4 号（401、405 室），法定代表人为赵海林，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产业投资（法律、法规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未获批准的项目除外）。目前，赵海林出资 190 万元，持有公司 38% 的股权；曹立建出资 135 万元，持有公司 27% 的股权。

2. 公司董事赵海林投资辽宁华龄实业有限公司

华龄实业成立于 2014 年 2 月 12 日，目前持有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10100000090785），住所为沈阳市浑南新区远航东路 8-4 号（204、205 室），法定代表人为赵海林，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为：生产、销售多功能电动床、电动床单移位机、智能洗浴设备、智能监控设备、电动车、多功能按摩椅、建材、机械零部件、医护设备技术研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法律法规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的除外。目前，赵海林出资 1400 万元（认缴），持有公司 70% 的股权；优来佳公司出资 600 万元（认缴），持有公司 30% 的股权。

除已披露情况外，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形。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公司关联方赵河林和李桂荣合计持有公司主要供应商利林电器 87% 股份，利林电器是公司变压器用散热器零配件的主要供应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未拥有权益，与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最近两年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二年变动情况

2013 年 5 月 13 日，根据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进行了

换届选举，组成人员发生了变化，董事会由之前的 7 人调整为 5 人，减少 2 人，同时变更 1 名董事，其余包括董事长和副董事长在内的 4 名董事未发生变化，监事会中两名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新的职工代表担任，监事会主席赵志林不变。董事会秘书变更为销售总监李毓光担任，财务总监仍为曹立建担任。此次调整后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虽有所变化，但董事会和监事会中主要人员没有发生变化，实际变化不大。

公司调整管理层结构的目的是为了适应日益增长的管理需求，保障公司持续经营。公司其他中层管理人员及主要业务负责人未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管理层处于稳定的状态，上述管理层变动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符合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要求。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2年、2013年、2014年1-2月的财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4]1356号）。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公司2012年、2013年、2014年1-2月财务报表均为单一主体，无需编制合并报表。

(三) 经审计的两年一期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94,957.05	6,318,857.19	10,919,464.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60,712.00	58,000.00	1,500,760.00
应收账款	85,413,602.87	99,582,085.13	85,431,677.64
预付款项	6,375,713.34	9,234,648.65	5,962,605.5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041,567.43	10,603,813.51	18,434,713.19
存货	55,935,296.71	50,334,304.08	42,431,754.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5,621,849.40	176,131,708.56	164,680,974.8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56,302.79	2,946,816.19	2,909,325.95
投资性房地产	5,790,676.35	5,850,249.73	6,207,690.05
固定资产	56,042,734.70	56,874,183.30	61,858,790.5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187,310.33	23,276,041.15	23,808,426.0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458.67	83,054.70	78,291.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050,482.84	89,030,345.07	94,862,523.85
资产总计	253,672,332.24	265,162,053.63	259,543,498.65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552,500.00	31,552,500.00	41,49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9,337,675.50	63,875,215.27	46,249,352.17
预收款项	14,039,705.84	15,381,893.04	19,638,964.4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893,066.01	3,347,723.57	903,574.9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01,993.46	501,993.46	1,401,993.46
其他应付款	10,360,991.99	15,055,336.52	11,552,142.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3,486.63
递延收益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6,685,932.80	129,714,661.86	121,409,513.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2,000,000.00	42,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33,750.00	236,250.00	251,25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233,750.00	42,236,250.00	50,251,250.00
负债合计	158,919,682.80	171,950,911.86	171,660,763.9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资本公积	1,354,888.65	525,108.41	525,108.41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5,038,321.97	5,038,321.97	4,505,481.26
未分配利润	8,359,438.82	7,647,711.39	2,852,145.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752,649.44	93,211,141.77	87,882,734.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3,672,332.24	265,162,053.63	259,543,498.65

2.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063,913.74	180,423,478.84	173,601,751.45
减：营业成本	7,316,893.57	127,511,721.11	135,212,680.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59,235.19	1,345,688.72	1,167,218.30
销售费用	1,751,068.00	19,206,232.06	17,101,572.21
管理费用	2,970,440.91	20,503,085.62	22,110,104.94
财务费用	387,718.98	6,925,115.48	7,889,766.77
资产减值损失	-63,973.52	31,756.33	33,045.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9,486.60	37,490.24	-8,796.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652,017.21	4,937,369.76	-9,921,433.44
加：营业外收入	404,780.00	1,409,860.24	5,184,1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38,156.19	215,325.46	59,480.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5.46	
三、利润总额	818,641.02	6,131,904.54	-4,796,813.57
减：所得税费用	106,913.59	803,497.46	338,220.48

四、净利润	711,727.43	5,328,407.08	-5,135,034.05
五、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1,727.43	5,328,407.08	-5,135,034.05

3.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329,408.80	148,804,251.29	144,777,672.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72,660.99	53,809,707.59	61,083,806.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02,069.79	202,613,958.88	205,861,478.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64,250.24	117,046,580.25	146,132,222.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36,185.47	17,864,915.71	17,296,052.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99,556.63	13,149,753.05	12,726,959.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40,379.31	49,439,208.20	41,332,836.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40,371.65	197,500,457.21	217,488,07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8,301.86	5,113,501.67	-11,626,592.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9,999.99	2,090,598.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59,999.99	2,440,598.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999.99	-2,440,598.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29,780.2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500,000.00	128,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9,780.24	18,500,000.00	128,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947,500.00	101,725,521.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8,797.62	7,091,312.25	6,352,292.3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000.00	1,301,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797.62	27,708,812.25	109,379,013.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982.62	-9,208,812.25	19,320,986.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7,319.24	-4,351,310.57	5,253,795.66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18,387.30	8,969,697.87	3,715,902.2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1,068.06	4,618,387.30	8,969,697.8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4年1月-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11,727.43	5,328,407.08	-5,135,034.0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3,973.52	31,756.33	33,045.75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	891,021.98	5,591,019.14	6,032,091.90
无形资产摊销	88,730.82	532,384.92	532,384.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5.4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8,551.26	6,737,491.38	7,801,467.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86.60	-37,490.24	8,796.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96.03	-4,763.45	-4,956.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00,992.63	-7,902,549.83	24,190,800.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035,252.43	-8,148,790.96	-8,137,242.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028,729.06	2,985,711.84	-36,947,945.8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8,301.86	5,113,501.67	-11,626,592.1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81,068.06	4,618,387.30	8,969,697.87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4,618,387.30	8,969,697.87	3,715,902.2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7,319.24	-4,351,310.57	5,253,795.66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525,108.41	5,038,321.97	7,647,711.39	93,211,141.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0	525,108.41	5,038,321.97	7,647,711.39	93,211,141.7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829,780.24		711,727.43	1,541,507.67
（一）净利润				711,727.43	711,727.4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11,727.43	711,727.4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829,780.24			829,780.24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1,354,888.65	5,038,321.97	8,359,438.82	94,752,649.4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525,108.41	4,505,481.26	2,852,145.02	87,882,734.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0	525,108.41	4,505,481.26	2,852,145.02	87,882,734.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532,840.71	4,795,566.37	5,328,407.08
（一）净利润				5,328,407.08	5,328,407.0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328,407.08	5,328,407.0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532,840.71	-532,840.71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525,108.41	5,038,321.97	7,647,711.39	93,211,141.7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20,525,108.41	4,505,481.26	7,987,179.07	93,017,768.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20,525,108.41	4,505,481.26	7,987,179.07	93,017,768.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20,000,000.00	-20,000,000.00		-5,135,034.05	-5,135,034.05
（一）净利润				-5,135,034.05	-5,135,034.0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135,034.05	-5,135,034.0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525,108.41	4,505,481.26	2,852,145.02	87,882,734.69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二）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五）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

量。

(6) 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出售或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

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7.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六)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坏账的确认标准: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

(七)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

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

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其他投资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九）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	-----------	--------	----------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	----	----	-------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

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4—7	5	23.75—13.57
其他设备	3—5	5	31.67—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

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一）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二）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三）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计算机构件	5 年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

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四)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十五)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十七）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十八)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三、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1-2月/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度/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度/ 2012年12月31日
(一) 盈利能力指标			
1、主营业务毛利率	35.11%	29.06%	20.75%
2、净资产收益率	0.75%	5.88%	-5.68%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60%	4.76%	-10.49%
4、每股收益(元)	0.01	0.07	-0.06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	0.01	0.05	-0.12
(二) 偿债能力指标			
1、资产负债率	62.65%	64.85%	66.14%
2、流动比率	1.42	1.36	1.36
3、速动比率	0.94	0.97	1.01
(三) 营运能力指标			
1、应收账款周转率	0.12	1.92	2.00
2、存货周转率	0.14	2.72	3.06

(四) 其他指标			
1、每股净资产(元)	1.18	1.17	1.10
2、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3	0.06	-0.15

注：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三项指标均以有限公司各期期末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

(一) 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2012年、2013年、2014年1-2月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6,965.99万元、17,804.63万元、1,112.91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0.75%，29.06%，35.11%，呈增长趋势，盈利能力加强。

公司2012年、2013年、2014年1-2月净利润分别为-513.50万元、532.84万元、71.17万元。

公司2012年出现亏损，一方面受金融危机的影响，市场不景气，同业竞争加剧。公司为了加大市场开发力度，降低了产品价格，压缩了毛利率。另一方面因为公司2009年搬入新厂房，购置了大批的设备和工装，扩大了产能，公司的固定成本上升；公司在新的环境下生产经营，相应的销售市场、管理方式和产品研发等方面不能马上与扩大的产能相匹配，需要一定的时间发展、开拓，增加成本的投入量。此外，公司正在开发电力变产品的销售市场，销售价格较低，成本加大。

2013年公司扭亏为盈，一方面原因2013年原材料较2012年价格下降，产品生产成本降低，在之前签订的合同销售价格不变的条件下，毛利率较2012年增加；另外，2013年公司拓宽销售渠道，开拓新疆等新市场，同业争竞情况好转，企业在保证一定毛利率的基础上投标，保证了毛利率增长。

2014年1-2月的毛利率较2013年增长6.05%，也是得益于原材料价格的持续下降，公司的销售渠道拓展开来，销售客户稳定，毛利增加。

另外，公司为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神华工程公司的长期供货商，并已经取得《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物资供应商准入证》和《国家电网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与以上客户的长期合作，可以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二) 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为66.14%、64.85%、62.65%，负债比率较高。

变压器行业是个资金密集型行业，对公司的资金量要求较高。整个行业的资产负债率都相对偏高。如下表所示：

项目	公司		中国西电		天威保变		特变电工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资产负债率	66.14%	64.85%	49.70%	43.30%	61.62%	97.17%	64.57%	68.51%

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主要是因为公司正处于规模扩大，投入增加的发展时期。2009年厂房动迁，公司在新厂区建设过程中投入了大量的固定资产，整体投资达8000万元，所以进行了大规模融资，从国家开发银行贷款3000万元，用于固定资产投资。厂房、生产设备完工后，企业产能扩大，资金需求量也随之增加，企业的长期借款性质变为流动资金贷款。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仍将采取较为积极的经营策略，保持较高的资产负债率。但鉴于公司经营情况持续向好，且可变现资产数额较大，资产结构较为合理，长期偿债能力相对稳定。

公司最近到期的借款为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的借款。到期日为2014年8月8日，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截止2014年8月7日，该笔贷款已偿还完毕。

公司每年的回款率都在90%以上，资金周转正常，现金流稳定。应付账款都是公司多年的供应商，是滚动产生的，公司每月都会按计划用收回的收入偿还供应商货款，必要时可以向银行短期借款，不存在任何违约风险。

目前，最近一期借款已偿还完毕，公司的应付账款按照内部的资金管理计划进行偿还，不存在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36、1.36、1.42，速动比率分别为1.01、0.97、0.94。流动比率呈上升趋势，速动比率稍有下降。公司所处的变压器行业，生产的特种变压器单品造价较高，且生产周期较长，存货余额较大，导致速动资产比例下降。公司与供应商长期保持较好的合作关系，能充分使用商业信用，灵活协商付款期，为解决短期借款偿还问题提供了一定的便利条件。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00、1.92、0.12。公司2014年度2月份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2年、2013年度较低，是因为公司年初收入相对较少；而公司的应收账款的余额全年变动不大，导致在2月28日时点上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是因为变压器安装试运行的周期较长。此外公司的主要销售客户为中石油、中石化大型的企业，公司在应收账款信用期的确定上的话语权不强，但由于客户的实力较强、信用度较高，未发生过坏账。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将应收账款回收作为业绩考核的重要指标，提高周转效率。

公司报告期末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06、2.72、0.14。公司2014年度2月份存货周转率较2012年、2013年度较低，是因为公司1-2月份的收入相对较少；而公司的存货余额全年变动不大，导致在2月28日节点上存货周转率下降。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根据客户项目进度安排生产，基本能实现产成品及时发货，但有时因客户所承接项目出现安排变动，推迟原定提货时间，会使公司存货周转率下降，占用部分资金及场地。但这种偶发性情况并不会对公司长期经营造成显著影响，客户提货时间一般都控制在生产完成后一个月之内。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对存货的管理，按照生产进度合理安排原材料采购进度，以控制存货规模的增长，提高资产周转效率。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8,301.86	5,113,501.67	-11,626,592.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999.99	-2,440,598.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982.62	-9,208,812.25	19,320,986.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7,319.24	-4,351,310.57	5,253,795.66

2012年、2013年、2014年1-2月，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14,477.77万元、14,880.43万元和2,132.94万元，公司同期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6,965.99万元、17,804.63万元和1,112.91万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基本匹配，表明公司具备良好的销售回款能力。

2012年、2013年、2014年1-2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额分别为-1,162.65万元、511.35万元、-263.83万元。2014年1-2月在春节期间，销售收到的现金流偏低，支

出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往来款及备用金1,560.97万元，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2012年11月公司取得了2,000.00万元的贷款，为了加强与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公司支付了大量货款，全年支付货款1.46亿元，导致2012年的经营活动产生的支出现金流较大，为负数。

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内容及形成原因如下表：

2014年1-2月		
具体内容	金额（元）	形成原因
股东赵淮林往来款	1,284,712.00	临时拆借
保证金	2,292,181.00	招标单位退回保证金
政府补助	400,000.00	政府补助
利息收入	246.36	银行存款利息
备用金等	3,095,521.63	员工退回的备用金
合计：	7,072,660.99	—
2013年		
具体内容	金额（元）	形成原因
股东赵淮林往来款	31,532,627.79	临时拆借
关联方利林电器往来款	2,800,000.00	临时拆借
沈阳尤来家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00,000.00	临时拆借
备用金	9,044,854.60	员工退回备用金
保证金	7,895,277.00	招标单位退回保证金
政府补助	1,200,000.00	政府补助
营业外收入—其他	9,220.76	赔偿款等
利息收入	27,727.44	银行存款利息
合计：	53,809,707.59	—
2012年		
具体内容	金额（元）	形成原因
股东赵淮林往来款	15,958,100.00	临时拆借
关联方利林电器往来款	17,900,000.00	临时拆借
沈阳市林达变压器配件有限公司	6,300,000.00	临时拆借
沈阳通用机电成套装备有限公司	3,250,000.00	临时拆借
备用金	6,053,641.22	员工退回备用金
保证金	6,429,063.00	招标单位退回保证金
政府补助	5,100,000.00	政府补助

营业外收入—其他	60,100.00	赔偿及奖励等
利息收入	32,901.96	银行存款利息
合计:	61,083,806.18	—

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内容及形成原因如下表:

2014年1-2月		
具体内容	金额(元)	形成原因
保证金	1,845,000.00	向招标单位支付的投标保证金
股东赵淮林往来款	6,024,400.24	临时拆借
期间费用	2,905,532.93	支付的差旅费、招待费、运输费、咨询费、办公费等
备用金等	4,365,446.14	员工借支的备用金
合计:	15,140,379.31	—
2013年		
具体内容	金额(元)	形成原因
股东赵淮林往来款	17,597,500.00	临时拆借
利林电器往来款	2,800,000.00	临时拆借
沈阳尤来家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	临时拆借
期间费用	14,886,531.20	支付的差旅费、招待费、运输费、咨询费、办公费等
保证金	7,934,200.00	向招标单位支付的投标保证金
营业外支出	30,000.00	捐赠等
备用金等	5,590,977.00	员工借支的备用金
合计:	49,439,208.20	—
2012年		
具体内容	金额(元)	形成原因
保证金	9,566,949.45	向招标单位支付的投标保证金
与利林电器往来款	17,650,000.00	临时拆借
沈阳机电成套设备公司	1,700,000.00	临时拆借
北京梅兰姐妹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	临时拆借
期间费用	9,858,545.71	支付的差旅费、招待费、运输费、咨询费、办公费等
营业外支出	57,341.63	捐赠等
合计:	41,332,836.79	—

2012年、2013年、2014年1-2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额分别为-244.06万元、-255.99万元、0.00万元。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系购买经营所需的固定资产以及企业购买房屋建筑物的投入,其中2012年投资支付的现金35.00万元是投资给联营企业沈阳优来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投资款。

2012年、2013年、2014年1-2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额分别为1,932.09万元、-920.88万元、50.09万元。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为企业的借款及股利的分配款。其中,2014年1-2月吸收投资款82.97万元;2013年筹资活动净额为负值,系偿还到期债务所致。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公司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模式,在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针对此项合同编制工作号,随后按照合同的要求购买原材料、配件等进行生产。为此项合同购买的原材料、生产的在产品、成品都是统一不变的同工作号;产品完工后公司与客户沟通;进行发货;客户收到货物验收合格,货物的所有权转移;通知公司开发票;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每笔合同对预付款项的比例和验收付款期限都有具体的规定。

公司的收入按照收取的时间和用途不同分为预付款、进度款、到货验收款、质保金。由于公司生产的变压器产品属于非标产品,为避免投入生产后客户取消订单,造成部分材料的积压,公司会对部分客户收取预付款。变压器的材料成本很高,在生产过程中随着材料的投入公司需要垫付大量资金,为此公司按生产进度会收取客户一定的进度款。公司收到的预付款和进度款在确认收入前都列为预收账款,待确认收入时,将预收账款转入应收账款。

公司的产品均是一次性提供,不存在分期提供的情况。公司将货物发出、对方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所有权就转移,此时,公司确认收入、计入应收账款。所以,应收账款中由到货验收款和部分质保金组成。

(二) 营业收入的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 营业收入的构成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1,129,127.42	178,046,307.84	169,659,917.64
其他业务收入	1,934,786.32	2,377,171.00	3,941,833.81
营业收入	13,063,913.74	180,423,478.84	173,601,751.45

公司2012、2013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98%左右，2014年1-2月主营业务收入占比为85%，这与公司的订单式生产有关，公司各月收入的确认与订单完成情况紧密相关，并不是平均的；主营业务是各种变压器的生产销售，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由材料销售、维修收入、房屋租赁费、服务费等构成。

2. 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所占比例(%)	2013比2012年增长比例(%)	2013年度	所占比例(%)	2012年度	所占比例(%)
干变	2,690,427.34	24.17	14.45	28,700,927.31	16.12	25,077,630.34	14.78
箱变		0.00	-69.20	4,405,555.56	2.47	14,301,840.18	8.43
油变	4,096,819.74	36.81	21.97	73,470,487.35	41.26	60,237,848.86	35.51
电力变	4,341,880.34	39.01	2.04	71,469,337.62	40.14	70,042,598.26	41.28
合计	11,129,127.42	100	4.94	178,046,307.84	100	169,659,917.64	100

(1)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2012年、2013年、2014年1-2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6,965.99万元、17,804.63万元、1,112.91万元。2012年、2013年主营业务收入成增长的趋势。2014年1-2月，公司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较少，这是由于公司各月收入的确认并不是均匀的，9月到12月份确认的收入占比偏高。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由四大类变压器产品的销售收入构成，分别为干式变压器、箱式变压器、油式变压器和电力变压器。其中，干变、油变和电力变为公司的主要产品，2013年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16.12%、41.26%、40.14%。

(2) 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分析

公司从事220KV以下大型电力变压器、全密封变压器、各类特种变压器、干式变压器、互感器、箱式变电站、变压器配件及其材料开发、生产、销售，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公司所在的变压器生产行业平均年增长率在7%左右，公司2013年增长收入增长5%，处于行业的中等水平。

公司的经营模式是以销定产，公司的主打产品是全密封变压器，他是本公司依托于行业发展、市场需求开发的产品，属国内首创，是国家八部委首推的替代进口的产品。获得国家专利。全密封变压器是公司为中石油中石化开发的产品，在这一市场占有率非常稳定，收入维持在年均增长5%左右。公司产品的定价政策基本随着市场材料价格及竞争情况而定。

公司2012年受金融危机的影响，行业市场整体不景气，行业竞争加剧，公司销售收入较低。且公司为了开发电力变产品的销售市场，降低了部分产品的销售价格；2013年行业竞争情况好转，公司拓宽销售渠道，开拓新疆等新市场，且公司相关产品价格略有增长，公司实现扭亏为盈。

2013年箱变占销售收入比重比2012年降低了5.96%，主要是因为2012年公司签订一笔风电产品箱变的合同，价格1,278.00万元，超过了其他年度箱变产品的合同总额，导致2012年箱变的收入占比超常增长。

箱变以房地产开发企业使用较多，主要的市场在房地产企业，公司主要为中石油、中石化这样的工业型企业提供产品，市场需求比较小。此外，箱变的生产周期较长，所以箱变不作为主打产品，每年的销售额都不是很大，2014年1-2月份没箱变产品未产生收入是合理的。

(3) 销售区域变化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华东地区		0.00%	37,908,965.85	21.29%	44,851,411.27	26.44%
华南地区	1,539,742.81	13.84%	6,415,355.55	3.60%	1,743,589.74	1.03%
华中地区		0.00%	41,166,649.64	23.13%	22,839,854.53	13.45%
华北地区	6,252,547.01	56.18%	63,373,465.83	35.59%	46,585,191.83	27.46%
西北地区		0.00%	2,271,367.51	1.28%	11,225,558.30	6.62%
西南地区		0.00%	4,008,267.54	2.25%	8,659,611.13	5.10%

东北地区	3,336,837.60	29.98%	22,902,235.92	12.86%	33,754,700.84	19.90%
合计	11,129,127.42	100.00%	178,046,307.84	100.00%	169,659,917.64	100.00%

公司的产品主要销往华东、华中、华北地区，2012年、2013年三个地区的合计收入均占公司营业收入的65%以上。公司的目标客户定位在石油、石化行业，且在该行业竞争优势明显。公司与中石油、中石化等大型企业保持长期合作，这些客户的下属分支机构遍及全国，受其影响，公司的销售区域也随之遍布全国各地。未来几年，公司将继续开拓市场，完成西南、华南、西北省市的布局，努力实现进驻25个省、市区域的目标。

3、毛利率分析

业务类别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对综合毛利的贡献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对综合毛利的贡献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对综合毛利的贡献
干变	45.92%	24.17%	11.10%	38.34%	16.12%	6.18%	38.90%	14.78%	5.75%
箱变		0.00%	0.00%	58.16%	2.47%	1.44%	11.48%	8.43%	0.97%
油变	36.87%	36.81%	13.57%	30.51%	41.26%	12.59%	28.07%	35.51%	9.97%
电力变	26.74%	39.01%	10.43%	22.05%	40.14%	8.85%	9.87%	41.28%	4.07%
合计		100%	35.11%		100%	29.06%		100%	20.75%

2012年、2013年、2014年1-2月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20.75%、29.06%、35.11%，成增长趋势，公司2012年至2014年2月主营业务毛利以19.16%的年均复合增长率稳定增长。2012年同业竞争激烈，造成业界各企业毛利率都很低。2013年由于原材料价格一直下降，再加上同业竞争有序，公司的利润较以前年度有大幅的提高。这种好势头延续到2014年2月，2014年1-2月的毛利较2013年继续增长。

变压器行业在2011年、2012年行业竞争激烈，面对市场形势，为保市场占有率，公司的价格进行了主动下调，所以2012年毛利率很低。经过两年激烈竞争和市场形势向好的方向变化，2012年四季度恢复到正常毛利水平25-30%。2013年以后，国内钢材、铜线、矽钢片、变压器油的价格呈下降趋势，从签订合同至材料采购阶段需要一段时间，所以当采购材料时，材料价格比签订合同时的价格下降，导致材料成本降低，毛利提高。

变压器按电压等级分为500KV以上、220KV、110KV、配电变压器，目前国内上

市公司以生产 220KV 以上变压器为主，公司以生产 220KV 以下变压器为主，在这个市场中，公司的产品有较强的竞争力，销售产品定价比较有话语权。公司毛利率变化趋势符合整个行业的变动趋势。公司及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表：

项目	公司		中国西电		天威保变	
	2012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3 年
毛利率	20.75%	29.06%	19.18%	21.02%	3.31%	7.67%

报告期内产品销售价格比较表

产品	单位	2012 年销售单价 (元/KVA)	2013 年销售单价 (元/KVA)	差额 (元)
变压器	KVA	63.55	65.25	1.7

公司的产品变压器是以容量千伏安 (KVA) 为单位的，容量大小决定了产品价格的高低，公司 2012 年、2013 年平均销售单价为 63.55 元/KVA、65.25 元/KVA，2013 年平均销售单价比 2012 年增加了 1.7 元。

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比较表

主要原材料	单位	2012 年采购价格 (元/公斤)	2013 年采购价格 (元/公斤)	差额 (元)
矽钢片	公斤	13.76	14.78	1.02
铜线	公斤	58.21	51.03	-7.18
变压器油	公斤	9.06	8.27	-0.79
钢材	公斤	4.59	3.84	-0.75

公司生产成本中原材料成本占 90% 左右，其中包括矽钢片、铜线、变压器油、钢材和其他材料。其中矽钢片占总的使用原材料的比为 20% 左右；铜线占比 35-40%；变压器油占比 10% 左右；钢材占比 3-4%。2013 年公司原材料价格除矽钢片外较 2012 年都有所下降。

变压器产品的定价政策

公司根据招投标时的材料市场价格加上相关税费和合理利润制定出价格，然后根据市场竞争情况对价格进行调整以满足市场竞争的需要。从签订合同至材料采购需要间隔一段时间，2013 年原材料价格比 2012 年有所下降，所以当采购材料时，材料价格比签

订合同时价格下降，价格不变的前提下原材料成本降低。

从长远来看，公司的毛利率水平会逐步提高。一方面，随着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积极发展大型的电力变压器的销售，会增加公司的收入；另一方面，规模效应逐步体现，公司扩建厂房，购置设备，产能扩大，在增加生产量的同时，成本的摊薄效应会逐步显现。再有，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快速增长也得益于公司技术实力的不断提升。公司对投标的测评机制，向技术含量及附加值高的业务倾斜，优化了产品结构，附加值高的大额合同订单逐年增加。公司取得的重点合同数量增加，产品结构得到优化，也有利于市场占有率及产品毛利率进一步提升。

4. 其他业务收入明细如下：

2012年				
项目	收入金额(元)	确认原则	成本(元)	毛利
房屋租赁	652,000.00	权责发生制	471,489.06	28%
废料	294,871.79	权责发生制	-	100%
维修	1,859,087.01	权责发生制	168,855.19	91%
材料	1,135,875.01	权责发生制	125,154.25	89%
合计	3,941,833.81	-	765,498.50	81%
2013年				
房屋租赁	652,000.00	权责发生制	515,147.74	21%
废料	318,299.15	权责发生制		100%
维修	648,036.15	权责发生制		100%
材料	758,835.70	权责发生制	694,401.15	8%
合计	2,377,171.00		1,209,548.89	49%
2014年				
维修	1,934,786.32	权责发生制	95,012.97	95%
合计	1,934,786.32		95,012.97	

(三)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销售费用	1,751,068.00	19,206,232.06	17,101,572.21
管理费用	2,970,440.91	20,503,085.62	22,110,104.94
财务费用	387,718.98	6,925,115.48	7,889,766.77
营业收入	13,063,913.74	180,423,478.84	173,601,751.45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3.40%	10.65%	9.8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2.74%	11.36%	12.74%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97%	3.84%	4.54%

1. 公司销售费用中主要的支出是差旅费、招待费、销售人员工资以及运输费。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呈增长趋势，报告期分别为9.85%，10.65%，13.40%，2013年度比2012年度销售费用增加210万，增长12.31%，2013年营业收入比2012年增长682万，增长3.93%。由于公司正在开拓全国市场，在西南、华南、西北省市等建立连锁网点，销售人员有所增加，另外公司的变压器产品外形庞大，运输困难，所以销售费用的增长率比营业收入的增长率高。

2. 公司管理费用支出占比较大的主要为职工薪酬、折旧费、办公费、研发经费等。管理费用2013年比2012年减少160万，2013年营业收入比2012年增加680万，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稍有下降。2014年1-2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22.74%，占比增幅较大，主要系管理费用各月支出较为平均，全年变动不大，而各月实现的收入差异较大，且多在四季度实现，1-2月累计收入较少所致。

企业为了抢占市场，需要不断研发创新新产品，会耗用大量的研发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研发费用	218,873.61	6,413,442.19	5,437,003.96
占管理费用比重	7.37%	31.28%	24.59%

公司在技术研发方面的投入主要包括研发人员工资、研发耗材、技术咨询、差旅费等。公司是按订单生产，一些特种变压器需要在原有的产品技术参数上研究开发才能满足客户需求，研究开发的产品也是同其他产品一样销售出去，这些产品的原材料、折旧等在产品的生产成本中体现，技术人员的工资在管理费用中包含。

报告期研发费用呈增长趋势。2013年比2012年增加97.6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例提高6.69%。2014年1-2月发生的研发费用主要是技术人员工资。

3.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借款支付的利息、担保费用、贴现费用和银行手续费。报告期财务费用呈下降趋势，与公司负债规模保持一致。

综上所述，公司期间费用有所减少，说明企业的规范管理和内部控制逐见成效。期

间费用中固定费用比重较大，年度内分配较为平均，并不与收入按比例发生，而收入在8月份以后确认的较多，所以2014年2月末期间费用的比例略高于2012年、2013年。期间费用与营业规模和发展状况是相匹配的，处于合理范围之内。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非经常性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5.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00,000.00	1,200,000.00	5,1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3,376.19	-5,139.76	24,619.87
小计	166,623.81	1,194,534.78	5,124,619.87
减：所得税影响	24,993.57	179,180.22	768,692.9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1,630.24	1,015,354.56	4,355,926.89

2014年1-2月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主要为科学技术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发放的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40万元。

2013年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主要为辽宁省中小企业厅发放的创新型中小企业认定100万元和科学技术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发放的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20万元。公司2013年非经常性损益数额对公司利润的影响较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当期净利润为431.31万元。

2012年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大，其中沈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发放的产业发展基金400万元；沈阳市科学技术局发放“35KV及以上智能配电变压器产业化”补助50万元；辽宁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放“钻井平台变频调压变压器”补助30万元；辽宁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放“35KV配电变压器节材高效关键技”补助30万元。

公司2012年非经常性损益数额对公司利润的影响较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当期净利润为-949.10万元。

（五）适用的各项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应纳税销售额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注 1）

注1：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规定，按照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2011年10月26日公司被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按15%的税率缴纳所得税，有效期从2011年1月至2013年12月。企业连续两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在2014年复审中，预计仍会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高新技术企业每三年进行一次复审，公司自2008年1月1日开始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1年经过了第一次复审。第一次复审有效期到2013年12月31日。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是由政府科技局会同税务等部门联合进行，每次复审都是在到期后第一年的下半年8、9月份进行。目前高新技术企业的复审认定工作尚没有开始。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评定的条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2014年公司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可能性较大。

五、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库存现金	617,642.58	227,195.94	353,671.02
银行存款	1,863,425.48	4,391,191.36	8,616,026.85
其他货币资金	1,213,888.99	1,700,469.89	1,949,766.35
合计	3,694,957.05	6,318,857.19	10,919,464.22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	-----------	--------	--------

履约保函	1,213,888.99	1,700,469.89	1,949,766.35
合计	1,213,888.99	1,700,469.89	1,949,766.35

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1,213,888.99 元，系银行履约保函。

货币资金 2014 年 2 月 28 日账面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减少 2,623,900.14 元，减幅 41.52%，主要原因系 2014 年 1-2 月采购原材料所致。

货币资金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减少 4,600,607.03 元，减幅 42.13%，主要原因系 2013 年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二）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种类	2014 年 1-2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银行承兑汇票	2,160,712.00	58,000.00	1,500,760.00
合计	2,160,712.00	58,000.00	1,500,760.00

2014 年 2 月 28 日账面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增加 2,102,712.00 元，增幅 3,625.37%，主要系 2014 年 1-2 月收到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减少 1,442,760.00 元，减幅 96.14%，主要系 2013 年贴现应收票据所致。

（三）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 月 28 日	2013 年较 2012 年增长比率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85,842,816.95	16.56%	100,082,497.62	85,860,982.55
营业收入	13,063,913.74	3.93%	180,423,478.84	173,601,751.45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率	657.10%		55.47%	49.46%

报告期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586.09 万元、10,008.25 万元、8,584.28 万元。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55.47%,比 2012 年所占比重增长了 6.01%。2013 年应收账款较 2012 年末增长 1,422.20 万元,增长了 16.56%,营业收入增长 682.17 万元,增长 3.93%,应收账款增长速度大于营业收入增长的速度,主要原因如下:

(1) 销售方式

公司的销售方式一般都是直接销售给客户的方式。

(2) 信用政策

公司的客户大多是大型国企,大型国企的购买流程步骤较多,相对复杂。从项目到货、安装、验收、送电到开具发票、财务挂账、请款、付款等一系列程序下来需要很长时间,但是大型国企客户的信誉好,公司为了维护这些优质的客户,会给客户相对宽松的信用政策,按照客户的要求开具发票、客户规定的时间提出付款要求,客户根据内部规定做计划,然后给公司付款。由此会使公司的回款周期较长。但公司重视应收款项的回款管理,应收款项的回款天数在 180 天左右,控制较好,处于行业中等水平。

(3) 结算方式

公司一般采用开具发票后 90%付款,10%质保金待验收合格后付款的结算方式。验收的周期一般需要产品运行 18-24 个月。另外,有些项目验收需要达到一定的条件,如果项目不具备验收条件就会导致付款周期延长。

(4) 公司具体订单销售情况

公司 2012 年、2013 年销售收入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占比	2012 年	占比
第一季度	2,461.00	13.64%	2,118.04	12.20%
第二季度	3,992.22	22.13%	5,214.50	30.04%
第三季度	3,414.04	18.92%	3,445.55	19.85%
第四季度	8,175.09	45.31%	6,582.09	37.91%
合计	18,042.35	100.00%	17,360.18	100.00%

2013 年第四季度实现的销售收入为 8,175.09 万元,比 2012 年同期增加了 1,593.00

万元。第四季度的销售回款主要在第二年，由于 2013 年第四季度分布的应收账款较多，导致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有所增长。

公司 2012 年应收账款平均回收周期为 182.39 天，2013 年应收账款平均回收周期为 190.59 天，在同行业中处于中等水平。

项目	公司		天威保变		中国西电	
	2012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3 年
应收账款回款天数(天)	182.39	190.59	309.84	207.92	197.04	189.77

公司每年的销售回款情况平均在 90% 左右，回款情况良好。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12 年度			
季度	应收账款金额	回款金额	所占比例
一季度	2478.11	3613.2	145.80%
二季度	6100.97	4848.10	79.46%
三季度	4031.29	4272.54	105.98%
四季度	7701.05	5921.89	76.90%
合计	20311.42	18655.73	91.85%
2013 年度			
季度	应收账款金额	回款金额	所占比例
一季度	2879.37	2750.13	95.51%
二季度	4670.9	4554.5	97.51%
三季度	3994.43	4674.94	117.04%
四季度	9564.86	7375.51	77.11%
合计	21109.56	19355.08	91.69%
2014 年 1-2 月			
月份	应收账款金额	回款金额	所占比例
1-2 月	1528.48	2816.74	184.28%
合计	1528.48	2816.74	184.28%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中国石油工程公司、中国环球工程公司，龙煤集团等，2012 年、2013 年占公司全年销售收入的 62.16%、70.34%。公司与上述客户交易明细表如下：

2012 年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所占全年销售收入的比例 (%)
中国石油	4,721.00	23.78
中国石化	6,815.00	34.33
中海油	209.35	1.06
龙煤集团	594.00	2.99
合计	12,339.35	62.16
2013年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所占全年销售收入的比例 (%)
中国石油	5,332.00	25.59
中国石化	7,925.00	38.04
中海油	767.00	3.68
中国寰球工程公司	901.00	4.33
龙煤集团	485.00	2.38
合计	15,410.00	70.34

这些客户的信用良好，公司与以上客户合作多年，截止到目前，从未发生过坏账。

2、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占比	2013年12月31日	占比	2012年12月31日	占比
1年以内	60,948,894.43	71.00%	71,068,459.60	71.01%	62,241,473.08	72.49%
1-2年	10,280,636.11	11.98%	16,295,131.15	16.28%	13,090,271.93	15.25%
2-3年	4,738,324.42	5.52%	5,697,771.13	5.69%	2,771,286.39	3.23%
3-4年	3,793,897.13	4.42%	800,170.79	0.80%	2,900,916.41	3.38%
4-5年	560,817.91	0.65%	2,268,124.00	2.27%	2,446,044.38	2.85%
5年以上	5,520,246.95	6.43%	3,952,840.95	3.95%	2,410,990.36	2.81%
合计	85,842,816.95	100.00%	100,082,497.62	100.00%	85,860,982.55	100.00%

1) 公司信用政策的制定依据

公司是按照订单安排生产，所有产品都是定制的，每笔订单都要在对客户信用的调查基础上，根据合同的价格、交货期、付款方式进行综合评价，来决定是否投标。如果价格、交货期较为理想，公司所给予的信用期就会长一些，否则就要短一些。

2)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部分款项账龄较长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与公司业务特点有关，公司变压器产品主要为大型电力建设工程提供配套设备，这些工程项目的建设周期长，有些项目甚至5-6年。应收账款中由

到货验收款和质保金组成。每笔订单客户都需要保留 10% 左右的质保金，质保金的时间基本在 12 个月到 36 个月。2014 年 2 月 28 日应收账款中到货验收款 52,095,799.95 元，质保金 33,747,017.00 元。项目建设过程中受建设单位资金供应、工期及施工组织等因素的影响较大，会有个别项目验收拖期导致付款时间延长或有部分项目因为项目本身拖期导致付款时间延长的现象。因此，变压器产品的销售形成了数额较大的应收账款。

截至2014年2月28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2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例为82.98%，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例为71.00%。应收账款账龄情况较好。公司账龄5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6.43%。其中鹤岗立达矸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应收货款118万元、沈阳机电成套设备公司应收货款54万元，因项目拖期款项尚未收回；江苏省润通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应收货款48万元、沈阳利林电器有限公司应收货款87万元，因项目验收拖期款项尚未收回。

3、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2月28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956,609.44	17.42	74,783.04	0.5	14,881,826.39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886,207.51	82.58	354,431.04	0.5	70,531,776.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5,842,816.95	100.00	429,214.08	—	85,413,602.87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72,400.00	11.66	58,362.00	0.5	11,614,038.00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410,097.62	88.34	442,050.49	0.5	87,968,047.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0,082,497.62	100.00	500,412.49	—	99,582,085.13

单位：元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75,850.90	11.39	48,879.25	0.5	9,726,971.65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085,131.65	88.61	380,425.66	0.5	75,704,705.9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5,860,982.55	100.00	429,304.91	—	85,431,677.64

公司同行业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30%	3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公司若按照同行业其他公司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坏账准备将变更为11,174,003.33元、13,029,368.34元，13,690,381.48元，如下表所示：

账龄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60,948,894.43	71.00%	3,047,444.72	71,068,459.60	71.01%	3,553,422.98	62,241,473.08	72.49%	3,112,073.65
1至2年	10,280,636.11	11.98%	1,028,063.61	16,295,131.15	16.28%	1,629,513.12	13,090,271.93	15.25%	1,309,027.19

2至3年	4,738,324.42	5.52%	947,664.88	5,697,771.13	5.69%	1,139,554.23	2,771,286.39	3.23%	554,257.28
3至4年	3,793,897.13	4.42%	1,138,169.14	800,170.79	0.80%	240,051.24	2,900,916.41	3.38%	870,274.92
4至5年	560,817.91	0.65%	280,408.96	2,268,124.00	2.27%	1,134,062.00	2,446,044.38	2.85%	1,223,022.19
5年以上	5,520,246.95	6.43%	5,520,246.95	3,952,840.95	3.95%	3,952,840.95	2,410,990.36	2.81%	2,410,990.36
合计	85,842,816.95	--	11,961,998.26	100,082,497.62	--	11,649,444.52	85,860,982.55	--	9,479,645.59

账龄	2014年2月28日		坏账准备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2012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797,379.68	64.43%	389,868.98	6,826,665.01	64.06%	341,333.25	13,607,932.84	73.45%	680,396.64
1至2年	2,244,825.71	18.55%	224,482.57	2,266,355.10	21.27%	226,635.51	3,009,664.00	16.24%	300,966.40
2至3年	516,792.33	4.27%	103,358.47	154,325.80	1.45%	30,865.16	1,364,556.00	7.37%	272,911.20
3至4年	167,327.00	1.38%	50,198.10	864,556.00	8.11%	259,366.80	46,948.00	0.25%	14,084.40
4至5年	830,556.00	6.86%	415,278.00	46,948.00	0.44%	23,474.00	144,500.00	0.78%	72,250.00
5年以上	545,197.10	4.50%	545,197.10	498,249.10	4.67%	498,249.10	353,749.10	1.91%	353,749.10
合计	12,102,077.82	--	1,728,383.22	10,657,099.01	--	1,379,923.82	18,527,349.94	--	1,694,357.74

调整后影响公司净利润为：减少 2012 年净利润 1,332,093.491 元，减少 2013 年净利润 1,823,608.68 元，减少 2014 年 1-2 月份净利润 724,986.66 元。公司报告期净利润将变更为-6,467,127.54 元、3,504,798.40 元、-13,259.23 元。如下表所示：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按同行业比例计提	本公司现行政策	按同行业比例计提	本公司现行政策	按同行业比例计提	本公司现行政策
坏账金额	13,690,381.48	489,724.47	13,029,368.34	553,697.99	11,174,003.33	521,941.66
资产减值损失	661,013.14	-63,973.52	1,855,365.01	31,756.33	1,365,139.24	33,045.75
净利润	-13,259.23	711,727.43	3,504,798.40	5,328,407.08	-6,467,127.54	-5,135,034.05

公司采用按应收款项余额 0.5%的比例来计提坏账准备，与其他上市公司相比，坏账计提比例偏低。

但公司对应收账款采取了严格的内控制度。首先，公司重视客户的选择，投标前要调查客户信誉，进行评级，从源头上控制坏账的发生；其次，公司跟踪应收款项的收回情况。签订合同后公司随时跟踪项目的进展情况：（1）了解现场何时具

备安装条件，按照现场的进度组织生产发货；（2）发货后，工作人员及时跟进安装，并跟踪整个项目的进展，及时进行现场验收以尽快满足付款条件；（3）验收运行后，定期跟踪设备运行情况，即将运行一年时，尽快办理现场运行报告，以便满足质保金的付款条件，尽快收回质保金。

公司经营期间，并未发生过坏账，公司计提坏账方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应收款项存在的坏账风险较小，坏账政策较为谨慎。

4.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或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2月28日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公司	5,566,450.00	27,832.25	0.50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将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
沈阳通用机电成套装备有限公司	4,987,659.44	24,938.30	0.50	同上
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4,402,500.00	22,012.50	0.50	同上
合计	14,956,609.44	74,783.05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6,350,000.00	31,750.00	0.50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将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采油技术服务分公司	5,322,400.00	26,612.00	0.50	同上
合计	11,672,400.00	58,362.0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四川石油管理局物资总公司	5,165,850.90	25,829.25	0.50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将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
营口天盛重工装备有限公司	4,610,000.00	23,050.00	0.50	同上
合计	9,775,850.90	48,879.25		

5.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2月28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到货验收款	质保金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公司	5,566,450.00	2年以内	6.48	5,009,805.00	556,645.00
沈阳通用机电成套装备有限公司	4,987,659.44	5年以内	5.81	3,491,361.61	1,496,297.83
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4,402,500.00	1年以内	5.13	3,898,750.00	503,750.00
营口天盛重工装备有限公司	3,610,000.00	1-2年	4.21	2,272,000.00	1,338,000.00
中国成达工程公司	2,412,200.00	1年以内	2.81	2,170,980.00	241,220.00
合计	20,978,809.44		24.44	16,842,896.61	4,135,912.83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2月28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到货验收款	质保金
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6,350,000.00	1年以内	6.34	5,715,000.00	635,000.00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采油技术服务分公司	5,322,400.00	1年以内	5.32	4,790,160.00	532,240.00
营口天盛重工装备有限公司	3,610,000.00	1-2年	3.61	2,272,000.00	1,338,000.00
泰州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968,874.00	1年以内	2.97	2,671,986.60	296,887.40
沈阳通用机电成套装备有限公司	2,756,233.44	4年以内	2.75	1,653,740.06	1,102,493.38
合计	21,007,507.44		20.99	17,102,886.66	3,904,620.78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2月28	账龄	占应收	款项性质
------	-----------	----	-----	------

	日		账款总 额的比例 (%)	到货验收款	质保金
四川石油管理局物 资总公司	5,165,850.90	1年以内	6.02	4,649,265.81	516,585.09
营口天盛重工装备 有限公司	4,610,000.00	1年以内	5.37	3,272,000.00	1,338,000.00
阜新矿业(集团)有 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2,812,000.00	1年以内	3.28	2,530,800.00	281,200.00
中国石化工程建设 公司	2,471,296.00	1年以内	2.88	2,224,166.40	247,129.60
中国石化集团洛阳 石油化工工程公司	2,288,000.00	4年以内	2.66	1,352,650.00	935,350.00
合 计	17,347,146.90		20.21	14,028,882.21	3,318,264.69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日新高性能涂层 (沈阳)有限公司	被投资单 位	393,994.37	0.46	963,600.12	0.96	301,008.37	0.35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构成及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2月28 日	占比	2013年12月 31日	占比	2012年12月 31日	占比
1年以内	7,797,379.68	64.43%	6,826,665.01	64.06%	13,607,932.84	73.45%
1-2年	2,244,825.71	18.55%	2,266,355.10	21.27%	3,009,664.00	16.24%
2-3年	516,792.33	4.27%	154,325.80	1.45%	1,364,556.00	7.37%
3-4年	167,327.00	1.38%	864,556.00	8.11%	46,948.00	0.25%
4-5年	830,556.00	6.86%	46,948.00	0.44%	144,500.00	0.78%
5年以上	545,197.10	4.50%	498,249.10	4.67%	353,749.10	1.91%
其他应收	12,102,077.82	100.00%	10,657,099.01	100.00%	18,527,349.94	100.00%

款余额					
坏账计提比例		0.50%		0.50%	0.50%
坏账		60,510.39		53,285.50	92,636.75
净额		12,041,567.43		10,603,813.51	18,434,713.19

其他应收款账龄较短，主要集中在2年以内。截至2014年2月28日，公司账龄在2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比例为82.98%，账龄在1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比例为64.43%。其他应收款2013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减少787万元，减幅42.48%，主要系2012年下半年投标增加，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保证金需要经过评标、中标、签订合同后再退还，有一定的周期，一部分保证金在2013年收回。

2、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2月28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102,077.82	100.00	60,510.39	0.50	12,041,567.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102,077.82	100.00	60,510.39	0.50	12,041,567.43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657,099.01	100.00	53,285.50	0.50	10,603,813.5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657,099.01	100.00	53,285.50	0.50	10,603,813.51

单位：元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00,000.00	33.46	31,000.00	0.50	6,169,000.00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327,349.94	66.54	61,636.75	0.50	12,265,713.1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8,527,349.94	100.00	92,636.75	0.50	18,434,713.19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或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沈阳机电成套设备公司	3,200,000.00	16,000.00	0.5%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将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
北京梅兰姐妹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15,000.00	0.5%	同上
合计	6,200,000.00	31,000.00		

4. 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2014年2月28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产生原因	处理情况
张健	备用金	非关联方	1,045,000.00	2年以内	8.63	成立办事处暂借款	2014年7月收回
中信锦州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920,000.00	4年以内	7.6	投标	2014年7月收回

东北电力物资总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900,000.00	1-2年	7.44	投标	2014年10月收回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855,000.00	4年以内	7.06	投标	已收回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鹤岗分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800,000.00	1-2年	6.61	投标	2014年10月收回
合计			4,520,000.00		37.34		

张建的借款在2014年7月已经归还，由于公司对借款管理不够严格，出现借款时间较长没有及时收回。公司针对这种情况，加强了借款的管理，每月对借款进行逐一清理，超过期限的公司下次不予办理借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产生原因	处理情况
中信锦州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920,000.00	4年以内	8.63	投标	2014年7月收回
东北电力物资总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900,000.00	1-2年	8.45	投标	2014年10月收回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鹤岗分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800,000.00	1-2年	7.51	投标	2014年10月收回
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往保证金	非关联方	715,000.00	1年以内	6.71	投标	已收回
张健	备用金	非关联方	675,000.00	1年以内	6.33	暂借款	2014年7月收回
合计			4,010,000.00		37.63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2012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产生原因	处理情况
沈阳机电成套设备公司	往来款	非关联方	3,200,000.00	2年以内	17.27	临时拆借	已收回
北京梅兰姐妹文	往来	非关联方	3,000,000.00	3年以内	16.19	临时	已收回

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款					拆借	
东北电力集团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5.4	投标	已收回
沈阳通用机电成套装备有限公司	往来款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至2年	5.4	临时拆借	已收回
中信锦州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920,000.00	3年以内	4.97	投标	2014年7月收回
合计			9,120,000.00		49.23		

公司其他应付款中的往来款项是与合作单位的临时拆借款。经过长期合作，公司对这些合作单位的日常经营情况都有详细的了解，信誉都很好，所拆借的款项没有发生过拖欠的情况。

公司其他应收款中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公司与客户间的往来款以及公司销售人员的差旅费等。

公司招投标需要通过招投标公司，保证金由招投标公司收取。投标保证金属于投标必备且是周转的，但是由于公司对保证金的管理疏忽，导致时间较长没有收回，公司已经加大了保证金的管理力度采取了如下措施：1、每月跟踪保证金的支出和收回情况，建立保证金台账；2、加大对业务员的考核力度，在开标后三个月没有收回的保证金将扣罚每月千分之一的绩效奖；3、对长期占用企业保证金的招投标公司进行评估，评估后暂停业务合作。通常，招投标公司都是信誉非常好的，客户也都是基本固定的，如果出现问题受到投诉，将影响招投标公司的信誉，并将失去客户，所以这一机制保证了保证金的收回。

往来款是公司多年合作单位的拆借款项，有些款项时间较长，为了避免或减少此类情况的发生，降低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1、对外借款要经过评估；2、借款要经过董事会的审批程序；3、经办人负责制，谁经办，谁负责收回。

为了减少备用金数额和年限，公司对员工的差旅费等备用金采取如下措施：1、建立定期报销制度，当月借款要在下个月报销。2、每个业务员根据实际业务的远近确定上限金额，超过的部分自己垫付。

在今后的经营管理中，公司吸取以往的经验教训，会重视对其他应收款的管理和规

范，杜绝往来款项和备用金账龄超过一年的现象发生，并尽量控制往来款和备用金的金额及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使其他应收款的构成更加规范合理，降低公司的运营风险。

（五）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715,306.58	42.59	5,777,637.85	62.56	3,242,659.69	54.38
1-2年(含2年)	1,353,634.32	21.23	1,356,360.50	14.69	1,695,558.91	28.44
2-3年(含3年)	1,003,972.46	15.75	1,089,235.40	11.80	943,432.79	15.82
3年以上	1,302,799.98	20.43	1,011,414.90	10.95	80,954.11	1.36
合计	6,375,713.34	100.00	9,234,648.65	100.00	5,962,605.50	100.00

预付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2.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年2月28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天津市新亚特钢铁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35,534.92	36.63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沈阳市东陵区泰弘机械厂	非关联方	570,556.21	8.95	3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沈阳华世龙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2,127.23	4.43	4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辽宁万兴达特种漆包线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7,180.88	3.41	3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沈阳众业达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140.59	2.95	3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计		3,593,539.83	56.37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	--------	-------------	---------------	------	-------

天津市新亚特钢铁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35,534.92	25.29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黑龙江华宇工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分公司	非关联方	951,379.33	10.30	4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开德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6,727.08	8.95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沈阳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9,987.33	8.23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沈阳市东陵区泰弘机械厂	非关联方	472,436.55	5.12	3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计		5,346,065.21	57.89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沈阳宝钢钢材配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6.77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黑龙江华宇工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分公司	非关联方	951,379.33	15.96	3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沈阳市东陵区泰弘机械厂	非关联方	436,180.13	7.32	3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辽宁万兴达特种漆包线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7,180.88	5.32	2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沈阳华世龙不锈钢有限公司(沈阳市华龙不锈钢材经销处)	非关联方	252,127.23	4.23	2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计		2,956,867.57	49.60		

3.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4. 预付账款 2014 年 2 月 28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减少 2,858,935.31 元，减幅 30.96%，主要原因系 2014 年 1-2 月收到原材料结转预付账款所致。

5.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3,272,043.15 元，增幅 54.88%，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六）存货

1. 存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占比	2013年12月31日	占比	2012年12月31日	占比
原材料	22,175,192.24	39.64%	18,782,976.38	37.32%	13,560,058.23	31.96%
在产品	5,203,885.27	9.30%	6,393,318.36	12.70%	8,274,655.16	19.50%
库存商品	28,556,219.20	51.05%	25,158,009.34	49.98%	20,597,040.86	48.54%
合计	55,935,296.71	100.00%	50,334,304.08	100.00%	42,431,754.25	100.00%

公司2013年存货比2012年存货增长18.62%，与公司业务增长规模保持一致；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是公司存货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是订单式生产模式，先签订单后生产，公司结合合同的交货期和客户实际安装时间来制定生产计划。各期存货变动与订单产品的交货期有关。

公司原材料的库存原则是基本保证一个月的生产需求。变压器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硅钢片、电磁线、变压器油箱等，原材料价值较高，且占产品成本的比例也较高，在88-90%左右。公司根据生产的安排来采购原材料，2013年年末及2014年2月28日较2012年年末原材料库存增加，主要是2014年年初交货产品多，公司储备原材料增加所致。

公司在产品相对较少，公司依据订单的交货期安排生产，一旦该订单投产都要快速产成。公司产品平均生产周期在40天左右。各产品生产周期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型	平均生产周期（天）	平均生产成本（万元）	千伏
干变	30	45	10千伏以下
箱变	70	38	10千伏以下
油变	30	40	10千伏以下
电力变	90	52	35千伏及以上

公司的库存商品占比较高，一般占存货的50%左右。主要原因为：①由于产品特质，在完工后需要静放一定的时间；②同一个客户不同类别的产品要安排在不同时间生产，但发货要同时发出，所以会形成部分存货；③考虑公司的产能，遇到交货期比较集中的月份，需要提前安排生产。例如8月份交货的产品太多，那么就要在5、6月份提前进行生产。公司2013年年末及2014年2月8日库存商品有所增加主要是2014年年初交货产品多，公司提前安排生产所致。

2.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的账龄情况如下表：

项目	账龄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原材料	1年以内(含)	20,942,717.74	17,489,333.09	13,192,646.21
	1-2年	1,232,474.50	1,293,643.29	367,412.02
	2-3年	—	—	—
在产品	1年以内(含)	5,203,885.27	6,393,318.36	8,274,655.16
	1-2年	—	—	—
	2-3年	—	—	—
库存商品	1年以内(含)	27,786,021.32	24,387,811.46	20,481,271.16
	1-2年	654,428.18	654,428.18	115,769.70
	2-3年	115,769.70	115,769.70	—
合计		55,935,296.71	50,334,304.08	42,431,754.25

3. 存货跌价准备

从公司订单的形成过程看：公司的订单都是按照签订合同时的市场材料价格加上相关的税费等进行报价，销售价格波动的风险已经锁定。公司根据客户的交货期进行排产，采购原材料。在订单生产过程中如果出现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的情况，公司会对已经签订合同尚未生产的订单提前进行材料准备。对于大的框架合同，都规定了价格浮动到一定比例可以对价格进行调整的条款，所以不存在跌价情况。

综上所述，存货跌价风险较小。此外，公司加强对存货的管理，科学排产，科学采购。公司排产主要根据客户的交货期来确定，为了减少库存商品占用公司资金，较大的订单在生产前要求到用户现场确认具体交货时间，以便在满足交货期的情况下尽量在恰当的时间生产，减少存货数量。主要原材料要根据生产计划来采购，通用原材料占比很低，一般库存维持满足2个月的生产量。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质量良好，未出现严重减值情况。因此公司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七)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日新高性能涂层(沈阳)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000.00	2,682,128.16	2,672,604.36	2,569,328.62
沈阳优来佳投资发展有限公	权益法	350,000.00	274,174.63	274,211.83	339,997.33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司					
合计		4,350,000.00	2,956,302.79	2,946,816.19	2,909,325.95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日新高性能涂层(沈阳)有限公司	40.00	40.00	—	—	—
沈阳优来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5.00	35.00	—	—	—
合计	-	-	—	—	—

2、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本公司主要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总额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合营企业						
日新高性能涂层(沈阳)有限公司	8,444,729.10	1,763,218.18	6,681,510.92	447,453.78	4,480,928.42	3,980,536.79
二、联营企业						
沈阳优来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783,356.09	2,000,000.00	783,356.09			

(续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净利润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2014年1月-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合营企业					

日新高性能涂层(沈阳)有限公司	23,809.51	258,189.36	3,015.31	40	40
二、联营企业					
沈阳优来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6.28	-187,958.58	-28,579.05	35	35

(八)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增减变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2月28日
一、投资性房地产原价合计	7,404,121.98			7,404,121.98
1、房屋、建筑物	7,404,121.98			7,404,121.98
二、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1,553,872.25	59,573.38		1,613,445.63
1、房屋、建筑物	1,553,872.25	59,573.38		1,613,445.63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5,850,249.73			5,790,676.35
1、房屋、建筑物	5,850,249.73			5,790,676.35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房屋、建筑物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5,850,249.73			5,790,676.35
1、房屋、建筑物	5,850,249.73			5,790,676.35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一、投资性房地产原价合计	7,404,121.98			7,404,121.98
1、房屋、建筑物	7,404,121.98			7,404,121.98
二、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1,196,431.93			1,553,872.25
1、房屋、建筑物	1,196,431.93	357,440.32		1,553,872.25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	6,207,690.05	357,440.32		5,850,249.73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面净值合计				
1、房屋、建筑物	6,207,690.05			5,850,249.73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房屋、建筑物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6,207,690.05			5,850,249.73
1、房屋、建筑物	6,207,690.05			5,850,249.73

2013年度计提的折旧额为357,440.28元，2014年1至2月计提的折旧额为59,573.38元。

2014年2月28日投资性房地产已全部用于债务担保。

（九）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原值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2月28日
房屋建筑物	53,160,129.35			53,160,129.35
机器设备	23,291,516.09			23,291,516.09
运输工具	5,292,847.00			5,292,847.00
其他设备	4,863,802.75			4,863,802.75
合计	86,608,295.19			86,608,295.19

单位：元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53,160,129.35			53,160,129.35
机器设备	23,024,339.45	267,176.64		23,291,516.09
运输工具	5,656,948.00		364,101.00	5,292,847.00
其他设备	4,863,802.75			4,863,802.75
合计	86,705,219.55	267,176.64	364,101.00	86,608,295.19

（2）累计折旧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2月28日
房屋建筑物	10,671,677.36	420,616.24		11,092,293.60
机器设备	12,308,239.24	269,381.64		12,577,620.88
运输工具	4,519,509.85	116,165.84		4,635,675.69
其他设备	2,234,685.44	25,284.88		2,259,970.32
合计	29,734,111.89	831,448.604		30,565,560.49

单位：元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8,113,267.42	2,558,409.94		10,671,677.36
机器设备	10,756,577.68	1,551,661.56		12,308,239.24
运输工具	3,920,966.48	944,439.32	345,895.95	4,519,509.85
其他设备	2,055,617.44	179,068.00		2,234,685.44
合计	24,846,429.02	5,233,578.82	345,895.95	29,734,111.89

(3) 固定资产净额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42,067,835.75	42,488,451.99	45,046,861.93
机器设备	10,713,895.21	10,983,276.85	12,267,761.77
运输工具	657,171.31	773,337.15	1,735,981.52
其他设备	2,603,832.43	2,629,117.31	2,808,185.31
合计	56,042,734.70	56,874,183.30	61,858,790.53

2014年2月28日固定资产中已有账面原值为50,815,885.94元的房屋建筑物用于债务担保。

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情形，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原值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2月28日
----	-------------	-------	-------	------------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2月28日
软件使用权	58,480.00			58,480.00
土地使用权	26,015,590.84			26,015,590.84
合计	26,074,070.84			26,074,070.84

单位：元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软件使用权	58,480.00			58,480.00
土地使用权	26,015,590.84			26,015,590.84
合计	26,074,070.84			26,074,070.84

(2) 无形资产摊销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2月28日
软件使用权	58,480.00			58,480.00
土地使用权	2,739,549.69	88,730.82		2,828,280.51
合计	2,798,029.69	88,730.82		2,886,760.51

单位：元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软件使用权	58,480.00			58,480.00
土地使用权	2,207,164.77	532,384.92		2,739,549.69
合计	2,265,644.77	532,384.92		2,798,029.69

(3) 无形资产净额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软件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	23,187,310.33	23,276,041.15	23,808,426.07
合计	23,187,310.33	23,276,041.15	23,808,426.07

2014年2月28日无形资产中土地使用权已全部用于债务担保。

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89,724.47	73,458.67	553,697.99	83,054.70	521,941.66	78,291.25
合计	489,724.47	73,458.67	553,697.99	83,054.70	521,941.66	78,291.25

(十二)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1.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根据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并记入当期损益。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占应收账款余额5%以上且金额在2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按余额百分比法对其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除 1、3 项之外的应收款项

①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②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期末余额	0.5	0.5

③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则对其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

2.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 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 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

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截至2014年2月28日，公司仅对应收款项提取坏账准备，其他资产不存在重大资产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具体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2月28日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00,412.49		71,198.41		429,214.0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3,285.50	7,224.89			60,510.39
合计	553,697.99	7,224.89	71,198.41	0.00	489,724.47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29,304.91	71,107.58			500,412.4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2,636.75		39,351.25		53,285.50
合计	521,941.66	71,107.58	39,351.25	0.00	553,697.99

六、重大债务

（一）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12,852,500.00	12,852,500.00	20,990,000.00
抵押借款	18,700,000.00	18,700,000.00	20,500,000.00
合计	31,552,500.00	31,552,500.00	41,490,000.00

报告期内，短期银行借款分别为4,149.00万元，3,155.00万元，3,155.00万元。

2013 年末的短期借款较 2012 年减少 993.00 万元，2014 年 2 月 28 日的短期借款与 2013 年末的没有变动。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应收账款回款较慢，产生了较大流动资金需求；除自有资金滚存及正常的商业信用外，公司主要通过短期借款等渠道筹措业务发展所需资金。作为国内领先的变压器及企业，公司具有良好的信誉，是银行的优质客户，较容易取得银行借款。

2、2014年2月28日短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种类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2014年2月28日		
			利率	币种	本币金额
质押借款	2013.08.09	2014.08.08	基准利率上浮 20%	人民币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2013.09.24	2014.03.23	基准利率上浮 5%	人民币	15,000,000.00
质押借款	2013.06.08	2014.06.07	7.80%	人民币	2,852,500.00
抵押借款	2013.04.22	2014.04.21	基准利率上浮 40%	人民币	3,700,000.00
合计					31,552,500.00

3、2014年2月28日短期借款抵押质押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	用于抵押的资产		
		资产种类	资产原值	资产净值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10,000,000.00	本公司股权	1,229.095551 万股	1,229.095551 万股
沈阳浑南信必达担保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土地使用权	13,625,506.31	12,736,079.5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南湖科技开发区支行	2,852,500.00	订单质押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东陵支行	3,700,000.00	房产	1,336,056.40	781,214.23

4、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短期借款偿还情况：

单位：元

借款银行	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	偿还日	偿还方式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10,000,000.00	2013.08.09	2014.08.08	2014.08.07	货款全额偿还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铁路支行	15,000,000.00	2013.09.24	2014.03.23	2014.03.21	货款全额偿还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南湖科技开发区支行	2,852,500.00	2013.06.08	2014.06.07	2014.06.06	货款全额偿还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东陵支行	3,700,000.00	2013.04.22	2014.04.21	2014.04.21	货款全额偿还
合计	31,552,500.00				

5、2014年2月28日至本说明书出具日新发生的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借款银行	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	抵押情况	借款性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10,000,000.00	2014.06.18	2015.06.17	土地	流动资金借款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陵支行	13,700,000.00	2014.04.29	2015.04.28	股权、房产	流动资金借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10,000,000.00	2014.8.21	2015.8.20	股权质押	流动资金借款

(二)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	占比	2013年	占比	2012年	占比
1年以内	41,728,522.53	70.32%	46,085,710.19	72.15%	34,414,552.33	74.41%
1-2年	8,044,330.94	13.56%	7,207,252.10	11.28%	5,342,507.03	11.55%
2-3年	2,477,970.78	4.18%	4,430,102.09	6.94%	2,722,656.22	5.89%
3-4年	1,772,575.48	2.99%	2,630,760.34	4.12%	2,099,710.28	4.54%
4-5年	1,806,649.01	3.04%	1,904,462.52	2.98%	236,624.04	0.51%
5年以上	3,507,626.76	5.91%	1,616,928.03	2.53%	1,433,302.27	3.10%
合计	59,337,675.50	100.00%	63,875,215.27	100.00%	46,249,352.17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为采购生产原材料、零件、耗材所形成的未付款项。报告期应付账款分别为4,625.00万元，6,388.00万元，5,934.00万元。

2013年应付账款比2012年年末增长38.11%。应付账款变动与存货采购规模及结算方式保持一直。2012年末存货中原材料余额为1,356.01万元，2013年存货中原材料余额为1,878.30万元，2013年末存货比2012年年末增加38.51%。2013年11月、12月有大量采购未到付款期，因此应付账款在2013年年末比2012年年末有较大增长。

2014年2月末应付账款比2013年末减少7.65%，主要是因为公司有一部分供应商是私企，私企一般在农历过年前加大账款回收力度，春节前公司应付账款会减少。

随着变压器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原材料采购也逐渐增加。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有所增加。在业务发展过程中，公司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品牌及信誉，并且在与许多供应商长期交往中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公司通过预收账款、应付账款等无利息的商业信用融资提供了有力支持。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负债成为公司流动资金来源的重要渠道。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账龄主要在两年以内，占比达到80%以上，一年以内应付账款占比在70%左右，各期变动不大。

2. 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年2月28日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辽宁东港电磁线有限公司	供应商	7,293,605.83	12.29
五矿天威钢铁有限公司	供应商	3,220,182.82	5.43
营口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供应商	3,151,881.76	5.31
沈阳市林达变压器配件有限公司	供应商	2,666,028.64	4.49
武汉中秦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1,923,460.44	3.24
合计		18,255,159.49	30.76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辽宁东港电磁线有限公司	供应商	4,806,176.70	7.52
营口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供应商	4,301,899.97	6.73
沈阳市林达变压器配件有限公司	供应商	2,896,428.46	4.53
武汉中秦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2,223,460.44	3.48
沈阳通用机电成套装备有限公司	供应商	1,889,068.46	2.96
合计		16,117,034.03	25.22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年12月31日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辽宁东港电磁线有限公司	供应商	4,117,332.37	8.90
营口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供应商	2,801,987.47	6.06
铁岭县龙山铜材加工厂	供应商	2,329,538.95	5.04
营口市科翔电工制造厂	供应商	2,002,776.62	4.33
辽宁路派克实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1,713,377.99	3.70
合计		12,965,013.40	28.03

3.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主要系尚未支付的材料、设备款项。

4.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沈阳市利林电器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54,609.21	103,558.17	206,830.79
合计	54,609.21	103,558.17	206,830.79

（三）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854,901.20	91.56	14,113,789.84	91.76	15,411,175.40	78.47
1-2年(含2年)	790,525.64	5.63	894,994.20	5.82	3,368,212.00	17.15
2-3年(含3年)	289,142.00	2.06	267,972.00	1.74	207,740.00	1.06
3-4年(含4年)	88,000.00	0.63	88,000.00	0.57	50,000.00	0.25
4-5年(含5年)					593,200.00	3.02
5年以上	17,137.00	0.12	17,137.00	0.11	8,637.00	0.05
合计	14,039,705.84	100.00	15,381,893.04	100.00	19,638,964.40	100.00

预收款项系公司销售变压器的款项。公司在履行技术服务合同前通常要求客户预先支付一定比例的服务款，每笔合同有具体的规定。

2013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减少-4,257,071.36元，减幅-21.68%，公司2013年结算方式较2012年有所变化，预收账款的方式有所减少，应收账款比例相应增加。

预收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东的款项。

2. 期末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年2月28日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中国石油管道公司管道工程第三项目经理部	客户	2,636,310.00	18.78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	客户	2,488,600.00	17.73
山西聚义实业集团鑫鑫洗煤有限公司	客户	1,260,000.00	8.97
中科合成油内蒙古有限公司	客户	734,000.00	5.23
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686,480.00	4.89
合计		7,805,390.00	55.6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沈阳民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客户	2,313,000.00	15.0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	客户	1,813,000.00	11.79
北京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燕山分公司	客户	1,747,033.00	11.36
山西聚义实业集团鑫鑫洗煤有限公司	客户	1,260,000.00	8.19
盘锦浩业化工有限公司	客户	1,103,000.00	7.17
合计		8,236,033.00	53.55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年12月31日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炼化分公司	客户	2,864,800.00	14.59
山东无棣齐星高科技铝材	客户	2,592,000.00	13.20

有限公司			
北京光动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客户	1,871,200.00	9.53
中石化洛阳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1,830,400.00	9.32
敖汉旗财政局	客户	1,810,000.00	9.22
合计		10,968,400.00	55.86

(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2014年度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2月28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38,347.59	2,038,347.59	
职工福利费		156,779.35	156,779.35	
社会保险费		687,312.49	687,312.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7,770.52	207,770.52	
基本养老保险费		442,120.80	442,120.80	
失业保险费		22,012.21	22,012.21	
工伤保险费		15,408.96	15,408.96	
住房公积金		125,292.00	125,292.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025.59	44,025.59	
合计		3,051,757.02	3,051,757.02	

2. 2013年度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441,428.00	12,441,428.00	
职工福利费		707,319.91	707,319.91	
社会保险费		3,904,788.8	3,904,78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96,170.68	1,096,170.68	
基本养老保险费		2,463,619.00	2,463,619.00	
失业保险费		224,150.77	224,150.77	
工伤保险费		120,848.35	120,848.35	
住房公积金		684,768.00	684,768.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3,120.35	313,120.35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合计		18,051,425.06	18,051,425.06	

(五)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7,054.18	2,131,511.19	534,617.34
企业所得税	720,075.15	622,757.59	160,441.47
城建税	4,396.02	152,031.66	36,281.21
土地使用税	104,217.72	104,217.72	104,217.72
房产税	42,102.02	42,102.02	42,102.02
其他税种	5,220.92	295,103.39	25,915.15
合计	893,066.01	3,347,723.57	903,574.91

2014年2月28日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减少2,454,657.56元，减幅73.32%，主要原因系2014年1-2月增值税减少所致。

2013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2,444,148.66元，增幅270.50%，主要原因系2012年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六) 应付股利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或类别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各自然人股东	501,993.46	501,993.46	1,401,993.46
合计	501,993.46	501,993.46	1,401,993.46

2013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减少900,000.00元，减幅64.19%，主要系2013年支付应付股利所致。

(七)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850,578.87	75.77	11,972,203.85	79.52	6,787,544.72	58.76
1-2年(含)	214,682.45	2.07	608,402.00	4.04	1,247,953.31	10.80
2-3年(含)	37,324.31	0.36	216,324.31	1.44	2,494,558.28	21.59
3-4年(含4年)	1,580,420.28	15.25	1,580,420.28	10.50	465,849.00	4.03
4-5年(含5年)	121,749.00	1.18	121,749.00	0.81	56,682.00	0.49
5年以上	556,237.08	5.37	556,237.08	3.69	499,555.08	4.33
合计	10,360,991.99	100.00	15,055,336.52	100.00	11,552,142.39	100.00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沈阳优来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0		
赵淮林	1,522,566.17	7,588,142.06	339,348.32
合计	2,222,566.17	7,588,142.06	339,348.32

2014年2月28日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减少4,694,344.53, 减幅31.18%, 主要原因系2014年1-2月归还往来款所致。

2013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3,503,194.13元, 增幅30.33%, 主要原因系2013年向股东借款所致。

2. 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年2月28日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沈阳鹏杰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70,251.99	18.05
华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	非关联方	1,548,181.40	14.94
赵淮林	股东	1,522,566.17	14.70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7.72
沈阳千里马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5,000.00	7.38
合计		6,505,999.56	62.79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赵淮林	股东	7,588,142.06	50.40
沈阳鹏杰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36,051.99	12.86
华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	非关联方	1,548,181.40	10.28
辽宁鹏远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0,800.00	5.65
沈阳千里马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5,000.00	5.08
合计		12,688,175.45	84.27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华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	非关联方	1,548,181.40	13.40
沈阳永祥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0,800.00	10.57
沈阳懿成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0,000.00	6.75
沈阳鹏杰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5,452.00	4.72
沈阳赛瑞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4.33
合计		4,594,433.40	39.77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73,486.6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合计			173,486.63

2013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减少173,486.63元，减幅100.00%，主要原因系2013年1-8月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全部归还完毕所致。

2. 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年利率（%）	借款条件	2012年12月31日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3年	2,704,800.00	13.08	融资租赁	173,486.63
合计		2,704,800.00			173,486.63

(九)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2,000,000.00	12,000,000.00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42,000,000.00	42,000,000.00	50,000,000.00

2. 期末长期借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年利率（%）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国家开发银行辽宁省分行	2012/9/26	2015/9/25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5%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辽宁省分行	2012/11/26	2015/11/25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5%		12,000,000.00		12,000,000.00		20,000,000.00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年利率(%)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行										
合计						42,000,000.00		42,000,000.00		50,000,000.00

3、借款抵押情况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	用于抵押的资产		
		资产种类	资产原值	资产净值
国家开发银行辽宁省分行	12,000,000.00	土地使用权	12,390,084.53	10,717,423.19
		投资性房地产	5,802,641.31	4,809,126.12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130,090.00	111,037.22
国家开发银行辽宁省分行	30,000,000.00	土地使用权	12,390,084.53	10,717,423.19
		投资性房地产	1,601,480.67	1,278,481.99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28,723,934.81	24,762,868.39
			218,919.76	183,390.80
			1,130,427.76	973,608.35

国家开发银行辽宁省分行的保证借款 30,000,000.00 元保证人为辽宁省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公司用上述抵押物进行反担保。截止 2014 年 2 月 28 日，公司两笔长期贷款属于流动资金贷款，用于采购原材料等流动资金的周转。

(十)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	233,750.00	236,250.00	251,250.00
合计	233,750.00	236,250.00	251,250.00

递延收益为辽宁省节能专项资金，初始金额为30万元。

七、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	------------	-------------	-------------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资本公积	1,354,888.65	525,108.41	525,108.41
盈余公积	5,038,321.97	5,038,321.97	4,505,481.26
未分配利润	8,359,438.82	7,647,711.39	2,852,145.02
合计	94,752,649.44	93,211,141.77	87,882,734.69

2012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0,000,000.00元，本次转增已经辽宁中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辽中衡会验[2012]71号验资报告。

2014年8月21日，本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借款1,000.00万元，期限一年，由沈阳恒信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赵淮林等21名股东将合计20,282,728.32元（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35%）的股权质押给沈阳恒信担保有限公司，股份质押期间为2014年8月21日至2015年8月31日。

2014年资本公积增加829,780.24元，原因是：2005年8月22日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工会与张猛等79名自然人股东签订《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股权收购协议书》，收购张猛等79人持有的3,898,700份企业股权（占注册资本38.987%）。工会收购张猛等79人股权所支付对价的资金，当时是由全密封变压器厂垫付，垫付资金总额为829,780.24元，在财务上做了减少资本公积的处理。2014年公司股东偿付公司代垫款829,780.24元，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共同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李桂荣	股东	29.57%
赵淮林	股东、副董事长、总经理	18.80%
赵海林	股东、董事长	13.13%
赵河林	股东	1.55%
赵志林	股东、监事会主席	5.22%

李桂荣系赵淮林、赵海林、赵河林、赵志林的母亲，五人共同构成了家族控制。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曹立建	股东、董事、总会计师	5.22%
王兴元	股东、董事	3.40%
张萍	股东	2.42%
秦淑贤	股东	2.82%
徐文新	股东	2.12%
张青	股东	2.12%
张艳	股东	1.86%
倪直桐	股东	1.80%
刘成普	股东	1.76%
成丽	股东	1.47%
王文秀	股东	1.39%
李捷	股东	1.22%
赵秀伟	股东	1.17%
刘建国	股东	1.15%
孙汉明	股东	0.82%
杨柏刚	股东	0.51%
郑国英	股东	0.48%
孟庆文	董事	
李毓光	董事会秘书	

3.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日新高性能涂层（沈阳）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0%
沈阳优来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5%
沈阳市利林电器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拥有共同的股东	
辽宁华龄实业有限公司	拥有共同的股东	

全密封参股日新涂层，持有其 40% 的股权，参股优来佳公司，持有其 35% 的股权。全密封投资两家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如下：日新涂层的控股股东日新电机株式会社的母

公司为世界 500 强企业日本住友电气工业株式会社，全密封为了引进国际先进技术，寻求公司更大的发展空间，实现走向国际化的目标，与日新电机株式会社合作投资日新涂层。全密封为了在产业投资、资产整合、信用担保、投资管理、管理咨询、企业顾问等领域寻求发展，投资优来佳公司。公司为了实现多元化发展投资两家公司，符合其现阶段的发展规划。

全密封主要从事全密封变压器、电力变压器、干式变压器、特种变压器、箱式变压器、智能变压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日新涂层主要从事无机非金属材料及制品加工；优来佳公司主要从事产业投资、管理咨询业务；三家公司从事的业务各自独立，目前不存在分工与衔接关系。

（二）经常性关联交易明细

1.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4 年 1-2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沈阳市利林电器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354,686.00	6,098,810.00	3,927,128.72	公允价值定价
公司采购原材料总金额		11,115,111.83	123,431,017.80	99,263,087.44	
关联方采购占比		3.19%	4.94%	3.96%	

公司所需的散热器全部采购自关联方利林电器设备配件有限公司。相关采购均已签订合同，采购的原材料全部开具发票；经抽查利林销售给第三方的合同，及开具的发票，公司向利林采购原材料的价格与利林售给第三方的价格相同，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利林电器距离公司很近，节省了运输时间及运输费用，保证了供应的及时性；当散热器存在质量问题时，可以及时进行维修、处理，保证散热器的及时供应，保证公司生产及时顺利进行，因此公司选择利林电器作为散热器的采购厂家。

2. 租赁房屋建筑物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
日新高性能涂层(沈阳)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1/1/1	2014/12/31	房屋租赁合同	252,000.00
沈阳市利林电器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1/1/1	2014/12/31	房屋租赁合同	400,000.00

公司将投资性房地产租赁给日新高性能涂层(沈阳)有限公司及沈阳市利林电器设备配件有限公司，两家公司全部为公司关联方。该两家关联公司全部在公司园区内办公，租赁各方之间均已签订租赁合同并通过董事会决议，租赁费如上表所示，已开具发票。

由于该两处房产处于浑南新区远航东路，位置较为偏僻，该地区无同类房产出租价格，公司根据相关房产折旧及相关税费加成后收取租金，价格基本合理。

因公司电费统一上缴，日新高性能涂层(沈阳)有限公司及沈阳市利林电器设备配件有限公司的电费先由公司代缴，再向两家关联公司收取。

公司与关联方辽宁华龄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协议。租赁地址：沈阳市浑南新区远航东路8—4号办公楼、间数2间、建筑面积共65平方米；租赁期限从2014年2月1日起至2016年1月31日；租金：2000元/每月；自2014年2月1日（房屋租赁起始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房租。目前尚未支付房租。

出租厂房附近没有同类房屋出租，房租没有市场参考价，公司是按照出租房屋的年累计折旧额，加一定比例利润核定租金价格。

3. 公司贷款关联方担保情况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赵淮林、赵海林	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12.08.22	2013.08.21	是
		1,200.00	2012.08.08	2013.08.07	是
		1,500.00	2012.09.24	2014.03.23	是
		3,000.00	2012.10.16	2015.09.25	否

		2,000.00	2012.11.29	2015.11.25	否
		800.00	2013.02.21	2014.02.20	是
		370.00	2013.05.03	2014.05.02	是
		400.00	13.09.03	2013.12.02	是
		1,000.00	2013.08.09	2014.08.08	否
	合计	11,270.00			

公司的关联方进行担保均通过股东会及董事会的决议，执行了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公司历次关联方担保均未给予担保方任何利益补偿。

（三）关联方往来明细

单位：元

会计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日新高性能涂层（沈阳）有限公司	392,024.4	958,782.12	299,503.33
应付账款	沈阳市利林电器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54,609.21	103,558.17	206,830.79
其他应付款	沈阳优来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赵淮林	1,522,566.17	7,588,142.06	339,348.32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后，针对今后公司日常经营中可能出现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就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类型、关联方的回避措施、关联交易的披露及独立董事的作用、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等事宜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十、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沈阳市中意资产评估事务所接受本公司委托，就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事宜，以2006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成本加和法对所涉及的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于2006年7月10日出具了《沈阳全密封变压器厂整体资产价值评估资产评估报告书》（沈中意评报字（2006）第158号）。经评估，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2006年6月30日的全部资产评估价值为8650.25万元，负债评估价值为3800.16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4850.08万元，评估增值额为114.82万元。上述评估值仅作为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参考，公司未根据评估结果进行账务处理。

除上述资产评估以外，本公司未进行过其他资产评估。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 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3. 提取任意公积金；
4. 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股利分配，发放了2008年计提的股利90万元，并代扣股东个人所得税18万元。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十三、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一）公司客户群集中的风险

公司每年的合同额近 90%集中在中石油、中石化、有色、煤炭、钢铁、电力五大行业，这其中中石油、中石化、有色占比例更多，煤炭行业主要集中在中国神华集团，客观看存在客户群体单一的风险，但这种风险在可控制范围内。

（二）原材料采购及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所需硅钢片、电磁线（铜线）、钢材、变压器油等材料的成本占产品总成本超过 70%。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导致公司收益不稳定。

由于公司在报价时已经考虑到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且根据相关销售合同约定，原材料价格上涨超过 15%以上时，产品价格将随之上调，因此，此项风险在可控制范围内。

（三）公司经营杠杆较高的风险

公司经营杠杆较高的风险来源于固定成本相对较高和劳动效率较低。

公司固定成本每年近4000万，按行业25%的毛利率水平计算，盈亏平衡点销售额在16000万元，公司近三年的销售额基本处于盈亏平衡点，如果出现材料波动较大，毛利率水平略有降低，就可能导致亏损。

公司正在开发新市场：如新疆市场，特种变压器市场；开发新产品：如智能变压器。通过扩大市场，改善产品结构，进而扩大规模和提高毛利率水平，降低经营杠杆。

（四）资金风险

公司生产对资金需求很大，当交货期集中时，大量生产投入资金与偿还贷款时间出现重叠，将导致资金紧张，出现交货与还贷风险。

公司加强了合同的评审，对合同的交货期、生产时间、资金需求做了无缝连接，确保交货、还贷两不误。

（五）重大合同拖期风险

公司重大合同如果生产完成而因为项目拖期时间很长（一般超过一年）不能发货，将导致大量的资金沉淀在存货中，直接影响公司的正常周转。

针对这种情况，公司对重大合同成立项目组，派专人到客户现场，做出何时进行生产的决策，既不影响交货也不会产生存货积压。但出口项目，受国外政治环境影响除外，如发生战争、自然灾害导致拖期。

（六）坏账准备计提偏低

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为 85,860,982.55 元、100,082,497.62 元、85,842,816.95 元。公司未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而是按照应收款项余额的 0.5% 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分别为 429,304.91 元、500,412.49 元、429,214.08 元。若客户相关项目出现延期或停工，将会增长公司应收款项的回收时间，甚至可能长期无法收回。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比较，本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偏低。

十四、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整体发展规划

公司的整体发展目标是做世界级的电力电气制造领域里的技术引导者和优秀供应商以及连锁服务商。为保证公司战略的实现，具体规划如下：

1. 贯彻实施多品种战略，形成既有独立品牌优势，又有集合效应的品牌架构，在已进入细分市场上至少有三个品牌取得领先的市场竞争地位。
2. 深入发展营销服务网点，提升客户营销体验、服务质量，固化渠道的既有优势。
3. 以信息化为保障，进行连锁管理和流程再造，建立科学、规范、高效的运作架构。

（二）各个业务板块的中长期发展目标

公司的主营业务比较单一，为变压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变压器业务板块的中长期目标为：

立足国内，坚持用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以节能、环保、智能化、国际化为企业的发展目标，发挥本公司差异性竞争优势，打造品种上的微量冠军。以电力变压器为企业产品发展的主线，追求产品的新尖特精，引导中国电力电气技术的发展。

以现代服务业作为公司发展的外延，稳步实现跨区域的连锁营销服务网络，根据我国现代服务行业的市场特点和未来发展趋势，在贯彻服务统一化、管理统一化、理念统一化的基础上，凭借信息化及人才批量输出的优势，在各省市地区快速复制已成熟的商业模式，迅速建立或巩固已有的营销服务网点，以服务系列化、网点集群化、地区覆盖化为特征，形成具备服务优势、渠道优势的现代服务行业绿色连锁服务网络。

（三）其他发展计划

1. 营销发展计划

营销网络构建是公司提高市场占有率、提升经营业绩的基础，目前公司拥有直营网点数量和市场区域覆盖度在国内同行中处于优势地位，未来几年，公司将继续发挥丰富连锁网点开拓经验，完成西南、华南、西北省市的布局，努力实现进入驻 25 个省、市区域的目标。全方位构筑公司的规模化竞争优势，取得市场销售格局的领先地位。

在巩固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在三年内在中国电力市场的配电领域占据一定份额，五年之内在 35KV 和 110KV 占有重要一席。

2. 品牌品种扩充计划

公司在巩固全密封电力变压器销售龙头地位的同时，发挥企业在研发上的优势，将采用新技术的智能变压器、干式变压器、非晶合金变压器等产品积极推向中国电力市场，并充分发挥现有连锁网点和专业人员的优势，凭借企业已形成的品牌和服务的优势，在新品种销售市场中快速占据一席之地。

3. 生产发展计划

公司计划新建一个再制造中心，形成在 220KV 及以下电力变压器产品上较高的维修、再制造技术优势，以增强客户在电力变压器设备上以旧换新需求和公司对其相关服务的盈利水平；多渠道开拓收入来源，强化客户合作度。

4. 人力资源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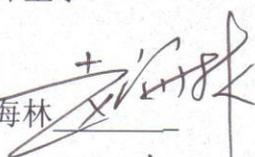
公司不断完善现代企业人才管理机制，建立战略型人力资源管理体系，重点进行现代激励机制的研究、实践和程序化操作，完善岗位责任机制、人员评价机制和人员晋升机制的建设。公司通过不断增加人才培养和引进方面的投入，持续提高员工素质，并在努力打造核心技术、核心工艺的同时组建一个更加成熟更加高效的团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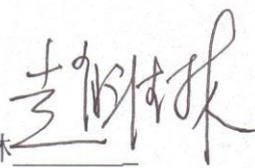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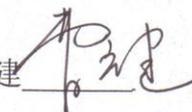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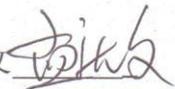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赵海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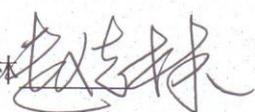
赵淮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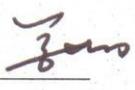
曹立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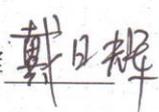
王兴元 

孟庆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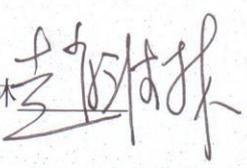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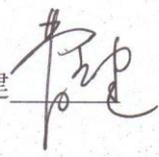
赵志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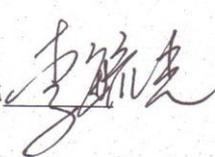
金焰 

戴日辉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赵淮林 

曹立建 

李毓光 

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4年9月5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侯巍 侯巍

项目负责人：

乔丽 乔丽

项目小组人员：

邵领 邵领 杨舒驿 杨舒驿 乔丽 乔丽 薛辉 薛辉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法律意见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李哲



王冰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王丽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2014年9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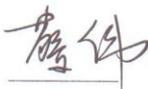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沈阳全密封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田雍 

签字注册会计师：

蔡伟 

马雷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09月05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